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Zhengzhou Co., Ltd.*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619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3)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審計之合併年度業績（「年度業績」）。本公告列載本行2018年年度報告全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要求。董事會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年度業績。

本業績公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的網站www.zzbank.cn發佈。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2019年4月寄發予本行股東，屆時亦可在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天宇
董事長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天宇先生、申學清先生及馮濤先生；非執行董事樊玉濤先生、張敬國先生、梁嵩巍先生、姬宏俊先生及王世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太峰先生、吳革先生、陳美寶女士及李燕燕女士。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目錄

重要提示	2
釋義	3
董事長致辭	5
行長致辭	7
第一章 公司簡介	9
第二章 會計數據及主要財務指標摘要	14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18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86
第五章 優先股發行情況	99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02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130
第八章 董事會報告	169
第九章 監事會報告	180
第十章 重要事項	183
第十一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195

* 本年度報告以中、英文編製。倘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2019年3月28日，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了2018年度報告（「**本年度報告**」）或（「**本報告**」）正文及摘要。會議應出席董事12名，親自出席董事12名。本行部分監事列席了本次會議。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資料除特別註明外，為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河南九鼎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併報表數據。

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18年年度財務報告已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中國和香港審計準則審計，並分別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和獨立核數師報告。

本行法定代表人、董事長王天宇先生，行長申學清先生，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毛月珍女士及會計機構負責人張志勇先生聲明並保證本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本行董事會建議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2018年度現金股息，每10股人民幣1.50元（含稅）。該利潤分配方案將提請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本年度無送紅股及資本公積轉增股本預案。

本年度報告涉及的未來計劃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敬請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存在對本行未來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風險。本年度報告詳細描述了本行在經營管理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及本行採取的應對措施，具體請查閱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章節中「風險管理」和「未來展望」相關內容。

釋義

在本年度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指	本行於2018年6月15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
「公司章程」	指	本行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
「A股」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人民幣普通股，於深交所中小企業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002936）
「A股發行」	指	本行首次公開發行600,000,000股A股，有關A股於2018年9月19日於深交所中小企業板上市
「本行」、「鄭州銀行」或「我們」	指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1996年11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包括其前身、附屬公司、分行及支行（倘文義所需）
「董事會」	指	本行董事會
「監事會」	指	本行監事會
「中國銀保監會」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該委員會於2018年4月8日正式掛牌運行，由原中國銀監會和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組建而成
「中國銀保監會河南監管局」	指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河南監管局，於2018年12月17日正式掛牌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行董事
「原中國銀監會」	指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	指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河南監管局
「本集團」	指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釋義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H股」	指	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6196）
「九鼎金融租賃公司」	指	河南九鼎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9年3月25日，即本年度報告付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商業銀行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業銀行法》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境外優先股」	指	本行已發行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59,550,000股每股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的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股份代號：4613）
「中國人民銀行」、 「人行」或「央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我國」或「全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且僅就本年度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
「報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經不時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份」或「普通股」	指	A股及H股
「聯交所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監事」	指	本行監事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上市規則」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 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指認可機構，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並無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

2018年，國內經濟整體運行在合理區間，但實體經濟增長依然承壓，外部經貿環境愈加嚴峻，銀行業面臨監管政策趨嚴、利率市場化加速、同業競爭激烈、信用風險加快暴露的新局面。在此內外部環境深刻變革的情況下，本行董事會明確穩健發展的整體基調，相機調整發展戰略，重點關注提質增效，帶領本行步入改革轉型關鍵期。

銳意進取，歲物豐成。2018年，面對危與機並存的形勢，全行上下迎難而上、砥礪奮進，克服了重重障礙，推動本行的合規穩健運行。截至2018年末，本行資產規模達到人民幣4,661.42億元，較年初增長6.96%，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11.34億元，比上年同期上升9.01%；實現撥備前利潤人民幣79.70億元，比上年同期上升6.21%，主要監管指標符合要求。一級資本位列英國《銀行家》「2018年全球銀行1000強」第245位，首次躋身前300，獲評《金融時報》2018金牌榜「年度十佳城市商業銀行」，社會美譽度和品牌影響力持續提升。

築夢前行，涅槃蝶變。2018年，是載入鄭州銀行史冊的一年。本行歷經二十年風雨兼程，幾代鄭銀人嘔心瀝血，成功實現A股掛牌上市，首開國內城商行「A+H」雙資本市場先河，資本實力不斷增強，市場競爭力顯著提升；依託「一帶一路」，發起中國商貿物流銀行聯盟，構建「金融+物流+電商」跨界合作，「走出去」戰略邁出重要一步；斬獲B類獨立主承銷商、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機構、信用聯結票據創設機構等業務資格，推出銀行間外匯市場首筆差額交割遠期交易，業務資格和種類不斷豐富。

大道至簡，實幹為先。2018年，我們更加注重固本強基，真抓實幹，「三再三支撐」戰略落地生根。再聚焦，商貿金融、小微金融、市民金融持續發力，新機制、新產品、新模式層出不窮；再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防控更加有力，建機制、強管理、化風險三管齊下；再提升，成立十大能力提升小組，實施六大重點項目，推進管理方式轉變，業務能力、管理能力、創新能力與日俱進；實施人才「獵鷹計劃」、上線新核心系統、梳理評價制度體系，人才、科技、制度支撐漸入佳境。強戰略離不開硬作風，前行路上我們時刻不忘自省，大力開展作風建設，常態化進行黨委巡查，轉作風、正行風，為各項戰略的強力執行保駕護航。



董事長致辭

和衷共濟，相伴而興。2018年，我們獲得了更多的關懷和支持。各級黨委政府、監管部門給予的指導，使我們在轉粗為精的改革路上不走彎路、不走偏路；廣大股東和客戶給予的信任，使我們不斷攀上一座座高峰；全體鄭銀人揮灑的汗水，使我們收穫了又一年的纍纍碩果。在此，我代表董事會，向關心、關愛鄭州銀行成長的社會各界朋友表示由衷的感謝。

百舸爭流，奮楫者先。2019年，國內經濟步入新舊動能轉換的新階段，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挺進蹄疾步穩的新縱深，本行也將踏上提質增效、守好風險、革故鼎新的新征程。站在深化改革開放的新起點，我們將秉承堅如磐石的信心、只爭朝夕的勁頭、堅韌不拔的毅力，以「三再三支撐」戰略賦能特色鄭銀，堅守初心服務實體，築牢底線防控風險，轉變作風砥礪前行，繼續譜寫鄭州銀行發展新的華章。

董事長
王天宇

2018年，中美關係艱難博弈，國內經濟下行壓力加大、市場信心不足，金融嚴監管深入推進，銀行業經營發展面臨很多挑戰。鄭州銀行緊緊圍繞董事會的戰略部署，擔當進取、迎難而上，较好地完成了各項工作目標。

2018年是我們榮耀非凡的一年。一是9月19日，本行在深交所掛牌上市，首開全國城商行「A+H」股上市先河；二是本行發起成立全國首家商貿物流銀行聯盟，2018年內兩次舉辦聯盟峰會，在全國初步打響「商貿物流銀行」品牌；三是全省率先獲批B類獨立主承銷商、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機構、信用聯結票據創設機構等業務資格。

2018年是我們穩中有進的一年。截至2018年末，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4,661.42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303.14億元，增幅6.96%；存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及同業存款）人民幣2,641.31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87.24億元，增幅為3.42%。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人民幣1,595.73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311.16億元，增幅24.22%；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11.34億元，較上年增長9.01%；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收入人民幣19.88億元，較上年增長2.71%；不良貸款率2.47%，撥備覆蓋率154.84%，資本充足率13.15%，主要監管指標符合要求。

2018年是我們固本強基的一年。一是堅持科技驅動，上線新一代信息系統，搭建了以客戶為中心的全新系統架構；開展全行數據治理工作，上線大數據智能營銷、大數據風控等系統；成熟敏捷開發機制，步入敏捷與傳統瀑布式「雙IT」研發時代。二是堅持人才強行。大規模引進優秀人才332人；分層分類開展培訓24,800餘人次，人均培訓時長達到52小時。三是堅持特色立行。聚焦「三大特色業務定位」，同步推進公司和零售轉型項目。圍繞「五朵雲」平台建設，持續強化對公產品與服務創新；完善服務體系，提高金融服務品質，優化零售客戶體驗。



行長致辭

過去一年，鄭州銀行在麥肯錫「2018中國Top40家銀行價值創造排行榜」中，經濟利潤排全國商業銀行第15位；在英國《銀行家》「2018年全球銀行1000強」榜單中，一級資本排名第245位，首次躋身前300強；獲評《金融時報》2018金牌榜「年度十佳城市商業銀行」，品牌影響力更強、社會美譽度更優。上述成績的取得，離不開全行員工的拼搏奮進，離不開廣大客戶、投資者和社會各界的關心支持。在此，我僅代表本行，向支持鄭州銀行發展的社會各界人士致以誠摯的感謝！

2019年將是銀行業經營環境更複雜、挑戰更多、壓力更大的一年。鄭州銀行將立足「A+H」股上市城商行的新起點，在董事會的堅強領導下，持續貫徹行內「三再三支撐」總要求，以能力建設為工作主線，聚焦三大特色業務，狠抓風險防控，樹立以利潤為中心的政策導向，紮實開展增營收、降成本、提效益、強管理的各項工作，不忘初心、迎難而上，推動高質量發展取得更大成效，以更優良的業績回饋廣大股東、回報社會各界！

行長
申學清



1 公司基本情況

法定中文名稱：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鄭州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	Bank of Zhengzhou Co., Ltd.（簡稱：ZHENGZHOU BANK）
法定代表人：	王天宇先生
授權代表：	王天宇先生、傅春喬先生
董事會秘書及聯繫方式：	傅春喬先生 聯繫地址：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電話：+86-371-6700 9199 傳真：+86-371-6700 9898 電子郵箱：ir@zzbank.cn
聯席公司秘書：	傅春喬先生、梁穎嫻女士
證券事務代表及聯繫方式：	陳光先生 聯繫地址：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電話：+86-371-6700 9199 傳真：+86-371-6700 9898 電子郵箱：ir@zzbank.cn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A股：深交所 鄭州銀行 002936 H股：香港聯交所 鄭州銀行 6196 境外優先股：香港聯交所 ZZBNK 17USDPRF 4613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4100001699995779
金融許可證號：	B1036H241010001
註冊和辦公地址：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註冊和辦公地址郵政編碼：	450046

第一章 公司簡介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陽光中心40樓
聯繫地址：	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電話：	+86-371-6700 9199
傳真：	+86-371-6700 9898
電子郵箱：	ir@zzbank.cn
本行網站：	www.zzbank.cn
信息披露報紙：	《證券時報》、《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日報》
信息披露網站：	登載A股年度報告的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www.cninfo.com.cn 登載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本行總行董事會辦公室及主要營業場所
境內審計師：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審計師地址：	中國北京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畢馬威大樓8層
簽字會計師：	何琪、黃夢琳
境外審計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境外審計師地址：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持續督導保薦機構：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持續督導保薦機構地址：	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江蘇大廈A座38至45層
保薦代表人：	吳喻慧、呂映霞
持續督導期間：	2018年9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中國法律顧問：	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A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2 公司簡介

鄭州銀行是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在鄭州市48家城市信用合作社基礎上於1996年11月註冊成立的區域性股份制商業銀行，2000年12月更名為鄭州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0月正式更名為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15年12月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是河南省首家、全國第十家上市的城市商業銀行。2018年9月，本行順利在深交所掛牌上市，首開國內城商行「A+H」股上市先河。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在職員工4,460人，全省機構營業網點168家，其中含總行營業部1家、省內分行12家、小企業金融服務中心1家。本行發起成立了九鼎金融租賃公司，管理中牟、新密、鄆陵、扶溝、新鄭、浚縣、確山7家村鎮銀行，綜合化經營紮實推進。資產規模人民幣4,661.42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303.14億元，增幅6.96%；存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及同業存款）人民幣2,641.31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87.24億元，增幅為3.42%；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人民幣1,595.73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311.16億元，增幅24.22%；淨利潤人民幣31.01億元；資本充足率13.15%，不良貸款率2.47%，撥備覆蓋率154.84%，主要指標均符合監管要求。

本行主營業務主要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和資金業務等。本行為公司銀行客戶提供多元化的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貸款（包括貿易融資）、國際業務及服務、公司存款和手續費及佣金類業務產品及服務。本行向零售銀行客戶提供多樣化的產品和服務，包括貸款、存款、銀行卡及手續費及佣金類業務產品及服務。本行的資金業務在滿足本行流動性需求的同時，尋求非貸款業務用途資金的回報最大化。本行的資金業務主要包括貨幣市場交易、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債券承分銷、票據轉貼現及再貼現及代客資金業務。

鄭州銀行一貫堅持走特色化、差異化發展之路，聚焦「商貿物流銀行、中小企業融資專家、精品市民銀行」三大特色業務定位，深入推進公司業務及零售業務轉型，並取得初步成效。本行經營管理能力的持續提升，得到了社會各界的廣泛認可。在英國《銀行家》「2018年全球銀行1000強」榜單中，本行一級資本排名第245位，躋身前300強；在《金融時報》2018「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金龍獎」評選中，榮獲「年度十佳城市商業銀行」。

第一章 公司簡介

3 核心競爭力分析

區位優勢明顯，發展潛力巨大。本行依託河南省和鄭州市的區位優勢和經濟發展成果，擁有巨大的發展潛力和後續發展動力。河南省是全國第一人口大省，勞動力資源豐富且穩定，具有廣大的消費市場，並處於工業化、城鎮化加快發展階段；農業領先，是全國第一農業大省、第一糧食生產大省；地理位置優越，是全國重要的交通通信樞紐和物資集散地，在全國改革發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戰略地位。鄭州作為河南省省會，地處中國地理中心，是中原經濟區的核心城市、「一帶一路」的重要節點城市，是全國重要的鐵路、航空、高速公路、電力、郵政電信主樞紐城市。

發揮區域優勢，打造獨具特色的「商貿物流銀行」。本行作為一家厚植河南的本土銀行，牢牢把握區位優勢，將「商貿物流銀行」作為自身特色發展定位，確立了貿融、物流兩條核心客戶鏈條、線上線下兩種獲客模式，形成了以6大行業、29個子產品構建的供應鏈金融產品體系和特色商貿物流產品體系，搭建了雲交易、雲融資、雲物流、雲商、雲服務「五朵雲」線上商貿金融平台，發起成立全國首個商貿物流銀行聯盟，旨在聚集廣泛的金融資源，借助大數據、區塊鏈等新技術，打造「智慧平台」，聚焦解決會員企業的資金流、信息流、物流等痛點難點問題，催生形成新型商業業態，為持續建設商貿物流銀行奠定了堅實基礎。

深耕地方經濟，打造「中小企業融資專家」。本行紮根本地市場，堅持服務實體經濟，專注於為優質中小企業提供多元化、一站式融資，以專業專屬的管理模式為客戶打造豐富多元的產品服務，迎合不同客戶的融資需求，有效解決小微融資難題，致力於成為紮根鄭州、輻射中原的「中小企業融資專家」。

踐行普惠金融，打造「精品市民銀行」。本行作為一家區域性商業銀行，長期以來，以服務地方經濟、服務中小企業、服務城市居民為根本，圍繞市民的衣食住行積極探索，通過細分網點功能、重設社區支行定位、創新便民產品、拓展銀行卡應用場景等措施，將「精品市民銀行」列為本行三大特色定位之一。

審慎管理風險，確保資產質量優良穩定。本行始終秉持「審慎、理性、穩健」的風險管理理念，形成良好的合規和風險控制文化。通過建立和不斷完善涵蓋各類風險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平衡風險和收益，兼顧控制與效率。針對不同風險的特點，引入風險管理工具，建立健全相應的風險管理流程與制度，保障各項業務的健康持續發展。

優秀的企業文化和良好的品牌形象。優秀的企業文化和良好的品牌形象是本行重要的「軟實力」。鄭州銀行着力打造「特色鄭銀」企業文化，不斷完善企業文化體系。在作風建設上，提出「十倡導十反對」；在學習創新等方面提出「四講四重」；在能力提升上，提出「三再三支撐」；開展強力總行建設活動，切實將企業文化落實到實際工作和經營活動中，有效發揮企業文化在企業經營上的推動和促進作用。

4 2018年度主要獲獎情況

2018年5月，中共鄭州市委、鄭州市人民政府授予本行「2017年度鄭州市產業發展突出貢獻企業」。

2018年6月，由中國《銀行家》雜誌社發起的「2018中國金融創新獎」評選中，本行榮獲「最佳金融創新獎」綜合獎；「雲融資」、「慈善家工會卡理財」和「在線智能機器人」三個產品創新案例，分別榮獲「十佳金融創新獎（對公業務）」、「十佳金融創新獎（零售業務）」、「十佳金融科技產品創新獎」。

2018年6月，由中國科學院《互聯網周刊》、中國社會科學院信息化研究中心主辦的中國互聯網20年暨大國品牌1000強評選中，本行「鼎融易」榮獲「中國互聯網20年大國品牌獎」。

2018年9月，在《銀行家》雜誌主辦的「2018中國銀行家論壇暨2018中國商業銀行競爭力評價報告發佈會」上，本行喜獲「2017年度最佳產品創新城商行」獎。

2018年9月，在萬聯網主辦的「第四屆中國物流金融創新高峰論壇」上，本行榮登「中國物流金融50佳企業」榜單。

2018年12月，在《金融時報》主辦的「2018新時代金融發展峰會暨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頒獎盛典」上，本行榮獲「2018中國金融機構金牌榜一年度十佳城市商業銀行」稱號。

第二章 會計數據及主要財務指標摘要

1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本年度報告所載財務數據及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特別註明外，為本集團數據，以人民幣列示。

單位：人民幣千元

主要會計數據	2018年	本年較上年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2017年	增減(%)				
經營業績							
營業收入 ⁽¹⁾	11,133,655	10,212,985	9.01	9,980,486	7,861,251	5,504,399	
利潤總額	3,809,906	5,547,260	(31.32)	5,257,033	4,361,742	3,202,935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3,058,831	4,280,024	(28.53)	3,998,768	3,356,371	2,463,083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25,819,469)	(1,981,394)	1,203.10	54,036,394	7,720,162	29,447,228	
每股計(人民幣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²⁾	0.47	0.80	(41.25)	0.75	0.85	0.62	
稀釋每股收益	0.47	0.80	(41.25)	0.75	0.85	0.62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 每股淨資產 ⁽³⁾	4.87	4.58	6.33	4.00	3.46	2.89	
規模指標							
規模指標	2018年末	本年末較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7年末	上年末增減(%)				
資產總額	466,142,418	435,828,887	6.96	366,147,972	265,623,089	204,289,209	
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 (不含應計利息)	159,572,792	128,456,478	24.22	107,633,407	91,604,436	76,226,190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⁴⁾	6,097,376	4,000,536	52.41	3,458,832	2,689,290	1,759,924	
負債總額	428,278,919	402,389,522	6.43	344,286,597	247,799,070	192,883,631	
吸收存款本金總額 (不含應計利息)	267,758,206	255,407,398	4.84	21,861,375	17,824,019	11,405,578	
股本	5,921,932	5,321,932	11.27	5,321,932	5,141,932	3,941,932	
股東權益	37,863,499	33,439,365	13.23	21,861,375	17,824,019	11,405,578	
其中：歸屬於本行 股東的權益	36,649,739	32,205,887	13.80	21,296,378	17,794,840	11,405,578	
資本淨額 ⁽⁵⁾	45,958,462	41,614,453	10.44	28,463,881	21,182,983	14,368,239	
其中：一級資本淨額 ⁽⁵⁾	36,618,138	32,262,545	13.50	21,312,985	17,533,808	11,191,731	
風險加權資產淨額 ⁽⁵⁾	349,504,822	307,474,718	13.67	242,109,283	173,696,609	129,223,332	

第二章 會計數據及主要財務指標摘要

主要財務指標	2018年	2017年	本年末較 上年末變動	2016年	2015年	2014年
資本充足率(%)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⁵⁾	8.22	7.93	0.29	8.79	10.09	8.66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⁵⁾	10.48	10.49	(0.01)	8.80	10.09	8.66
資本充足率 ⁽⁵⁾	13.15	13.53	(0.38)	11.76	12.20	11.12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⁶⁾	2.47	1.50	0.97	1.31	1.10	0.75
撥備覆蓋率 ⁽⁶⁾	154.84	207.75	(52.91)	237.38	258.55	301.66
貸款撥備率 ⁽⁶⁾	3.82	3.11	0.71	3.11	2.85	2.26
本金或利息逾期90天以上 貸款佔不良貸款比	95.36	171.13	(75.77)	129.38	110.10	106.00
盈利能力指標(%)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²⁾	10.03	18.82	(8.79)	20.21	26.22	23.52
總資產收益率 ⁽⁷⁾	0.69	1.08	(0.39)	1.28	1.43	1.39
成本收入比 ⁽⁸⁾	28.06	26.18	1.88	22.26	23.27	27.72
淨利差 ⁽⁹⁾	1.77	1.94	(0.17)	2.52	2.95	3.07
淨利息收益率 ⁽¹⁰⁾	1.70	2.08	(0.38)	2.69	3.12	3.31
其他財務指標(%)						
槓桿率 ⁽¹¹⁾	6.79	6.49	0.30	5.15	5.69	4.96
流動性比率 ⁽¹¹⁾	56.39	61.72	(5.33)	40.61	44.75	42.06
流動性覆蓋率 ⁽¹¹⁾	304.42	225.20	79.22	256.91	390.40	163.32
存貸款比例 ⁽¹¹⁾	66.06	50.29	15.77	51.34	55.73	58.83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¹¹⁾	4.13	3.12	1.01	3.51	3.75	4.18
最大十家單一客戶貸款比例 ⁽¹¹⁾	21.46	22.01	(0.55)	24.83	26.97	32.90
單一最大集團客戶授信比例 ⁽¹¹⁾	6.02	4.66	1.36	5.58	4.75	5.38
正常類貸款遷徙率 ⁽¹¹⁾	8.81	10.35	(1.54)	9.12	7.15	8.63
關注類貸款遷徙率 ⁽¹¹⁾	55.14	58.55	(3.41)	44.10	34.74	52.36
次級類貸款遷徙率 ⁽¹¹⁾	76.71	29.46	47.25	98.00	9.36	94.82
可疑類貸款遷徙率 ⁽¹¹⁾	0.14	0.07	0.07	0.25	-	-

第二章 會計數據及主要財務指標摘要

註：

1. 營業收入包括利息淨收入、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交易淨收益／(損失)、投資淨收益和其他營業收入。
2. 基本每股收益、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根據《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9號——淨資產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計算及披露》(2010年修訂)計算。本行於2018年發放境外優先股股息，因此在計算本期基本每股收益和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時，「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扣除本期派發的境外優先股股息，「加權平均淨資產」扣除本期派發的境外優先股股息及其他權益工具。
3. 為期末扣除其他權益工具後的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權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數。
4. 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5. 根據原中國銀監會於2012年6月7日發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計算。
6. 不良貸款率按不良貸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除以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計算；撥備覆蓋率按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餘額除以不良貸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計算；貸款撥備率按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餘額除以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計算。
7. 指報告期內淨利潤佔期初及期末的資產總額平均餘額的百分比。
8. 按照扣除稅金及附加後的營業費用除以營業收入計算。
9. 按照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付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付息負債計算。
10. 按照利息淨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本行於2018年1月1日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本報告期內淨利息收益率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IAS39)口徑計算為2.19%。
11.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最大十家單一客戶貸款比例為按照監管口徑根據經審計的數據重新計算，其餘指標均為上報監管部門數據。貸款遷徙率為本行母公司口徑。



2 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本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報告期末淨資產與報告期淨利潤無差異。

3 分季度主要財務指標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8年 第四季度	2018年 第三季度	2018年 第二季度	2018年 第一季度
營業收入	3,126,422	2,870,855	2,587,478	2,548,900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376,960)	1,069,238	1,211,348	1,155,205
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3,319,945)	(19,456,802)	2,037,249	(5,079,971)

註：上述財務指標或其加總數與本行已於季度報告、半年度報告披露的相關財務指標不存在重大差異。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1 過往經濟與環境

2018年，在錯綜複雜的國際及國內環境下，我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經濟社會發展的主要預期目標較好實現。一是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國內生產總值（「GDP」）超過人民幣90萬億元，比上年增長6.6%，對世界經濟增長的貢獻率接近30%，經濟總量穩居世界第二位。2018年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比上年上漲2.1%，低於3%左右的預期漲幅。國際收支基本平衡，全年進出口總額首次突破人民幣30萬億元，人民幣匯率基本穩定。二是三大攻堅戰開局良好。宏觀槓桿率趨穩，2018年廣義貨幣（「M2」）增長低於名義GDP的增長，M2與GDP之比是202.9%，比上年下降3個百分點。脫貧攻堅成效顯著，2018年全國農村貧困人口減少1,000萬以上，預計有280個左右貧困縣脫貧摘帽。節能減排和污染防治取得積極進展，2018年人民幣萬元GDP能耗比上年下降3.1%。三是經濟結構持續調整優化。2018年最終消費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為76.2%，比上年提高18.6個百分點，比資本形成總額高出43.8個百分點。產業結構持續升級，第三產業佔GDP的比重是52.2%，第三產業增加值增速比第二產業快1.8個百分點。2018年高技術製造業增加值比上年增長11.7%，佔規模以上工業的比重達到13.9%。戰略性新興製造業、戰略性新興服務業都保持較快增長，新能源汽車、光纖、智能電視產量大幅增長，網上零售額增長超過20%。四是居民收入和消費較快增長。2018年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實際增長6.5%，中等收入群體人口已經超過4億人。2018年全國居民人均消費支出實際增長6.2%，全國居民恩格爾系數為28.4%，比上年下降0.9個百分點。同時，我國經濟運行穩中有變、變中有憂，外部環境複雜嚴峻，經濟面臨下行壓力，經濟指標回落、消費疲軟、工業生產勢頭減弱、投資低位徘徊、外貿數據有所回落的形勢依然嚴峻。

2018年12月末，我國境內人民幣貸款餘額136.3萬億元，同比增長13.5%，增速分別比上月末和上年同期高0.4個和0.8個百分點，人民幣存款餘額177.52萬億元，同比增長8.2%，增速比上月末高0.6個百分點，比上年同期低0.8個百分點。2018年社會融資規模存量為人民幣200.75萬億元，同比增長9.8%，其中對實體經濟發放的人民幣貸款餘額為134.69萬億元，同比增長13.2%。銀行業規模持續增長，據初步統計，2018年12月末，銀行業境內總資產人民幣261.4萬億元，同比增長6.4%，其中各項貸款人民幣140.6萬億元，同比增長12.6%，債券投資人民幣45.2萬億元，同比增長14.1%，貸款和債券投資

佔總資產的比重分別較上年末上升3個和1.2個百分點，2018年前11個月，人民幣貸款增量佔社會融資規模增量的83.4%；銀行業境內總負債人民幣239.9萬億元，同比增長6%，其中各項存款人民幣164.2萬億元，同比增長6.7%；信貸質量基本穩定，商業銀行不良貸款餘額人民幣2萬億元，不良貸款率1.83%，逾期90天以上貸款與不良貸款比例為92.8%，較上年末下降6.9個百分點；撥備水平較高，商業銀行貸款損失準備餘額人民幣3.7萬億元，撥備覆蓋率和貸款撥備率分別為186.1%和3.4%，較上年末分別上升4.7個和0.25個百分點，風險抵禦能力增強。

2018年本行所在的河南省經濟保持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發展態勢，2018年全省生產總值人民幣48,055.86億元，增長7.6%，高於全國平均水平1.0個百分點，增速居全國第11位；全省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比上年增長7.2%，高於全國平均水平1.0個百分點；全年全省固定資產投資（不含農戶）比上年增長8.1%，高於全國平均水平2.2個百分點，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人民幣20,594.74億元，比上年增長10.3%，高於全國平均水平1.3個百分點；全年全省居民消費價格比上年上漲2.3%，漲幅同比提高0.9個百分點，工業生產者出廠價格比上年上漲3.6%，漲幅比上年收窄3.2個百分點；全年全省第三產業增加值佔GDP的比重45.2%，同比提高1.9個百分點，對GDP增長的貢獻率50.0%，同比提高0.4個百分點，高於第二產業4.4個百分點。同時，河南省當前經濟發展中仍存在一些問題和困難，一是經濟增長「前高後低」，2013年以來和全國一起進入經濟增速的換擋期，經濟增長速度從10.1%逐年下降到2018年的7.6%，工業生產、固定投資、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等指標增長也表現出放緩趨勢。二是經濟結構亟需加快調整。長期以來，全省產業結構一直存在農業現代化水平不高、工業內部結構不合理、現代服務業發展滯後等問題，新興產業培育和新舊動能轉換比較緩慢。2018年，全省第三產業增加值佔GDP的比重為45.2%，低於全國平均水平7個百分點，對GDP增長的貢獻率為50.0%，低於全國平均水平9.7個百分點，特別是戰略性新興製造業、戰略性新興服務業發展緩慢，對經濟的貢獻度不高。三是企業經營狀況有所下滑。河南省民營中小企業佔企業總數的95%以上，多集中於傳統產業，處於產業鏈的中低端，經營成本高、效益低，抗風險能力較弱，受經濟下行壓力影響，利潤空間受到擠壓，經營業績有所下滑。經濟增長承壓及企業經營利潤下滑向銀行業傳導，導致銀行業盈利能力下降、信用風險加大。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2 經營總體情況

2018年，中美貿易戰引發的不確定性超出預期；國內處於金融周期、經濟周期雙下行階段，實體經濟短期內難見復蘇；「嚴監管」、「嚴問責」將是未來幾年銀行業監管的主基調。短期來看，銀行業外部發展環境的不確定性、複雜性不容樂觀。面對新形勢、新挑戰，本行緊緊圍繞董事會的戰略部署，堅決貫徹落實「三再三支撐」指導思想，堅定不移迎難而上、穩中求進。

主要經營指標穩中有進。報告期內，本行主動調整經營發展思路，積極推動高速發展向高質量發展轉變。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4,661.42億元，較年初增長6.96%；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人民幣1,595.73億元，較年初增長24.22%；存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及同業存款）人民幣2,641.31億元，較年初增長3.42%；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11.34億元，較上年增長9.01%；ROA（總資產收益率）為0.69%，ROE（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為10.03%，均高於全省城商行平均水平。報告期內，受區域經濟環境下行和「逾期90天以上貸款全部納入不良貸款」的監管政策影響，本行加大撥備計提力度、加快不良資產處置，淨利潤出現下降，但與省內城商行相比，淨利潤、不良貸款率等指標相對處於較好水平。截至報告期末，資本充足率13.15%，撥備覆蓋率154.84%，不良貸款率2.47%，均符合監管要求。

信用風險防控工作紮實推進。本行始終將信用風險管控作為立行之本、生存之基，堅持與時俱進紮牢信用風險「籠子」。一方面，從准入、貸後、系統等方面全方位加強信用風險管理，截至報告期末逾期90天以上貸款與不良貸款的比例降低至95.36%，較上年末下降75.77個百分點；另一方面，固化風險資產催清收考核、檢視和管理機制，核銷人民幣17.80億元，有效壓降存量。

商貿金融特色建設成效初顯。持續強化對公業務機制改革，健全自上而下的機構客戶管理體系，成立產品定價中心，以檢視機制為抓手大力推動上下遊客戶、機構客戶營銷，全年落地戰略客戶47戶、機構客戶243戶、上下游客戶2,200戶，其中上下游新開戶沉澱資金約人民幣38億元，機構客戶新增存款人民幣15.4億元。堅持不懈推動商貿金融數字化轉型，成立專職研發團隊，敏捷疊代建設「五朵雲」商貿物流線上平台。截至報告期末，「雲融資」業務對公貸款餘額人民幣4.6億元。2018年4月，本行在北京發起成立「全國商貿物流銀行」聯盟；11月，在鄭州舉辦第二屆聯盟高峰論壇，發展31家金融、電商及物流龍頭企業為會員單位，商貿金融特色初步叫響全國。

3 財務報表分析

3.1 利潤表分析

報告期內，在董事會的領導下，本行積極應對市場環境，堅持「商貿金融、市民金融、小微金融」的「三大特色定位」，堅持走特色化、差異化發展之路，服務實體經濟發展。2018年，本行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11.34億元，較上年同比增長9.01%；實現淨利潤人民幣31.01億元，較上年同比減少28.43%。本行利潤表主要項目及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增減額	變動率(%)
利息淨收入	6,642,683	8,106,042	(1,463,359)	(18.05)
非利息收入	4,490,972	2,106,943	2,384,029	113.15
營業收入	11,133,655	10,212,985	920,670	9.01
減：營業費用	3,215,750	2,753,108	462,642	16.80
減：資產減值損失	4,160,169	1,956,950	2,203,219	112.58
營業利潤	3,757,736	5,502,927	(1,745,191)	(31.71)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52,170	44,333	7,837	17.68
稅前利潤	3,809,906	5,547,260	(1,737,354)	(31.32)
減：所得稅費用	708,450	1,213,723	(505,273)	(41.63)
淨利潤	3,101,456	4,333,537	(1,232,081)	(28.43)
其中：本行股東	3,058,831	4,280,024	(1,221,193)	(28.53)
非控制性權益	42,625	53,513	(10,888)	(20.35)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3.1.1 利息淨收入、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利息淨收入人民幣66.43億元，較上年同比減少人民幣14.63億元，降幅為18.05%；佔營業收入59.66%。其中：業務規模調整導致利息淨收入減少人民幣3.19億元，收益率或成本率變動導致利息淨收入減少人民幣11.44億元。

報告期內，本行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該類資產利息收入及支出、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及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如下表列示：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平均餘額 ^(a)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平均餘額 ^(a)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付息率(%)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141,445,455	8,174,115	5.78	122,039,757	6,767,971	5.55
投資證券 ⁽¹⁾	183,144,430	9,003,837	4.92	194,934,703	9,807,639	5.03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34,627,024	522,573	1.51	33,284,497	495,022	1.49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²⁾	18,349,729	549,942	3.00	31,215,475	885,633	2.84
應收融資租賃款	12,900,882	742,503	5.76	8,404,231	510,486	6.07
總生息資產	390,467,520	18,992,970	4.86	389,878,663	18,466,751	4.74
付息負債						
吸收存款	254,378,414	6,012,153	2.36	229,257,093	4,639,739	2.02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³⁾	64,936,890	2,781,157	4.28	75,754,780	2,930,530	3.87
已發行債券	77,971,589	3,469,399	4.45	64,311,945	2,760,789	4.29
向中央銀行借款	2,667,869	87,578	3.28	946,501	29,651	3.13
總付息負債	399,954,762	12,350,287	3.09	370,270,319	10,360,709	2.80
淨利息收入		6,642,683			8,106,042	
淨利差 ⁽⁴⁾			1.77			1.94
淨利息收益率 ⁽⁵⁾			1.70			2.08



註：

1. 本行於2018年1月1日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該部分生息資產2018年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2017年包含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及應收款項類投資。
2. 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 包括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款項、拆入資金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 按生息資產總額的平均收益率與計息負債總額的平均成本率之間的差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及計息負債計算。
5. 按利息淨收入除以生息資產的平均餘額計算，基於每日平均生息資產計算。
6. 按本行日結餘額平均值計算。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規模和利率變動導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變動。規模變化以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變動衡量，而利率變動則以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的平均利率變動衡量。規模和利率的共同影響計入利息變動中。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與2017年比較		
	增加／(減少) 由於 規模 ⁽¹⁾	增加／(減少) 由於 利率 ⁽²⁾	增加／(減少) 淨額 ⁽³⁾
生息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1,076,184	329,960	1,406,144
投資證券與其他金融資產	(593,197)	(210,605)	(803,802)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9,967	7,584	27,551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65,022)	29,331	(335,691)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73,134	(41,117)	232,017
利息收入變化	411,066	115,153	526,219
付息負債			
吸收存款	508,409	864,005	1,372,414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18,484)	269,111	(149,373)
已發行債券	586,382	122,228	708,610
向中央銀行借款	53,925	4,002	57,927
利息支出變化	730,232	1,259,346	1,989,578

註：

1.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結餘扣除上個期間平均餘額乘以上個期間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2. 代表本報告期平均收益／(支出) 扣除上個期間平均收益／(支出) 乘以本報告期平均餘額。
3. 代表本報告期利息收入／(支出) 扣除上個期間利息收入／(支出)。

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

報告期內，本行的淨利差由上年同期的1.94%下降至本年的1.77%。而本行淨利息收益率由上年同期的2.08%下降至本年的1.70%。淨利差及淨利息收益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i) 金融去槓桿的持續推動導致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已發行債券等生息負債的平均成本率上升；(ii) 主要由於2018年1月1日起本行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9))，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IAS39)下的部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在新準則下以公允價值計量，不再作為生息資產，持有期間收益計入投資收益，報告期內該類資產平均餘額約為人民幣473.84億元。本報告期內淨利息收益率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IAS39)口徑計算為2.19%，較上年同期上升0.11個百分點。

3.1.2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189.93億元，較上年同比增加人民幣5.26億元，增幅為2.85%，主要是由於生息資產規模擴大及資產結構優化所致。

貸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面對利率市場化進程加速，銀行存貸利差持續收窄的趨勢，本行在掌控風險的前提下穩步推進信貸投放，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平均餘額較上年增加人民幣194.06億元。報告期內，本行實現貸款利息收入人民幣81.74億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14.06億元，增幅為20.78%。

報告期內，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各組成部分的平均餘額、利息收入以及平均收益率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公司貸款	96,597,304	5,571,888	5.77	89,185,122	5,006,845	5.61
個人貸款	38,729,847	2,324,463	6.00	29,412,402	1,681,426	5.72
票據貼現	6,118,304	277,764	4.54	3,442,233	79,700	2.32
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	141,445,455	8,174,115	5.78	122,039,757	6,767,971	5.55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投資證券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投資證券實現利息收入人民幣90.04億元，較上年同比減少人民幣8.04億元，降幅為8.20%，主要由於投資證券平均餘額減少人民幣117.90億元所致。2018年1月1日起本行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9))，《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IAS39)下的部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在新準則下以公允價值計量，不再作為生息資產，持有期間收益計入投資收益。報告期內該類資產平均餘額約為人民幣473.84億元。

應收融資租賃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應收融資租賃款利息收入人民幣7.43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2.32億元，增幅為45.45%。主要是由於本行子公司九鼎金融租賃公司應收融資租賃款平均餘額增加人民幣44.97億元所致。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收入人民幣5.50億元，比上年減少人民幣3.36億元，主要是此類資產規模減少所致。

3.1.3 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利息支出人民幣123.50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19.90億元，增幅為19.20%。主要是由於付息負債規模及其平均成本率增加。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吸收存款利息支出人民幣60.12億元，佔全部利息支出的48.68%，較上年同比增加人民幣13.72億元，增幅為29.58%；主要是由於本行持續加強客戶拓展及分支行網絡擴張帶來的存款業務規模持續增長。吸收存款平均成本率的上升主要是由於市場利率波動及活期存款佔比降低。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平均餘額	2018年 利息支出	2018年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活期	84,329,030	445,505	0.53	78,997,677	412,215	0.52
定期	82,008,133	3,579,821	4.37	67,516,811	2,544,538	3.77
小計	166,337,163	4,025,326	2.42	146,514,488	2,956,753	2.02
個人存款						
活期	17,355,055	96,641	0.56	15,320,449	73,574	0.48
定期	51,854,875	1,630,015	3.14	48,132,856	1,287,731	2.68
小計	69,209,930	1,726,656	2.49	63,453,305	1,361,305	2.15
其他	18,831,321	260,171	1.38	19,289,300	321,681	1.67
吸收存款總計	254,378,414	6,012,153	2.36	229,257,093	4,639,739	2.02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人民幣34.69億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幣7.09億元，增幅為25.67%，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同業存單的發行規模增加。

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應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利息支出人民幣27.81億元，同比減少人民幣1.49億元，主要是此類負債規模減少所致。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行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為人民幣0.88億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0.58億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中期借貸便利較上年增加所致。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3.1.4 非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非利息收入人民幣44.9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23.84億元，增幅為113.15%，佔營業收入比為40.34%。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18.74億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0.09億元；其他非利息收益人民幣26.17億元，較上年增長人民幣23.75億元。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增減額	變動率(%)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託管業務手續費	1,262,758	1,282,361	(19,603)	(1.53)
證券承銷及諮詢業務手續費	410,439	409,320	1,119	0.27
承兌及擔保業務手續費	191,991	156,455	35,536	22.71
銀行卡手續費	96,777	76,942	19,835	25.78
其他	25,541	10,006	15,535	155.26
小計	1,987,506	1,935,084	52,422	2.7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3,187)	(69,951)	(43,236)	61.8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874,319	1,865,133	9,186	0.49

報告期內，本行主動適應資管新規及市場變化，推動各項中間業務轉型發展。2018年，本行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人民幣18.74億元，較上年增加人民幣0.09億元，增幅為0.49%。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代理及託管業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2.63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0.20億元，主要系受資管新規影響，本行壓降同業理財規模，從而導致理財類業務手續費收入下降。

報告期內，本行承銷及諮詢手續費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01億元，增幅為0.27%，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報告期內，本行實現承兌及擔保業務手續費收入人民幣1.92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36億元，增幅為22.71%。主要由於本行持續推進貿融類業務開展，信用證、保函、承兌等業務實現較高增長所致。

報告期內，本行豐富信用卡產品、加大信用卡營銷力度，從而導致銀行卡手續費收入較上年同期增加25.78%。

其他非利息收益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增減額	變動率(%)
交易淨收益／(損失)	365,364	(474,716)	840,080	(176.96)
投資淨收益	2,190,324	546,473	1,643,851	300.81
其他營業收入	60,965	170,053	(109,088)	(64.15)
合計	2,616,653	241,810	2,374,843	982.11

報告期內，其他非利息收益人民幣26.17億元，較上年增長人民幣23.75億元，增幅為982.11%。主要由於本行於2018年1月1日起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IFRS9))，《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IAS39)下的部分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在新準則下以公允價值計量，持有期間收益計入投資收益，不再計入利息收入所致。

3.1.5 營業費用

報告期內，本行營業費用為人民幣32.16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4.63億元，增幅為16.80%。其中人工成本人民幣17.3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24億元；折舊及攤銷人民幣3.02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40億元；租賃及物業管理費人民幣2.29億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0.26億元。

營業費用總體平穩增長主要是戰略規劃及業務規模增長等原因所致：

一是加大對公、零售條線資源配置，支持對公業務宣傳和品牌推廣、支撐零售轉型，對公零售業務投入同比增長；二是分支機構網點建設及科技設備投入增大，同時折舊與攤銷也呈現增長趨勢；三是本行經營規模持續增長，新設分支機構和新招募員工人數增加，以及本行為吸引、穩定人才隊伍，優化薪酬結構、提高薪酬競爭力。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增減額	變動率(%)
人工成本	1,731,744	1,407,772	323,972	23.01
折舊及攤銷	301,903	261,677	40,226	15.37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229,157	202,789	26,368	13.00
辦公費	73,598	90,764	(17,166)	(18.91)
稅金及附加	91,522	79,186	12,336	15.58
其他	787,826	710,920	76,906	10.82
營業費用總額	3,215,750	2,753,108	462,642	16.80

報告期內，本行人工成本的主要組成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變動金額	變動率(%)
薪金、獎金和員工津貼	1,160,730	931,365	229,365	24.63
社會保險費及企業年金	245,223	202,510	42,713	21.09
職工福利	189,085	167,610	21,475	12.81
住房公積金	73,057	60,143	12,914	21.47
補充退休福利	13,890	5,811	8,079	139.03
其他	49,759	40,333	9,426	23.37
合計	1,731,744	1,407,772	323,972	23.01



3.1.6 資產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行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41.60億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幣22.03億元，增長112.58%，主要是本行基於審慎原則、結合資產質量狀況，進一步計提風險補充撥備所致。其中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人民幣34.50億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7.06億元，增幅為97.79%。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增減額	變動率(%)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	3,449,971	1,744,274	1,705,697	97.79
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損失	-	120,000	(120,000)	(100.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減值損失	565,957	-	565,957	不適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減值損失	(207)	-	(207)	不適用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損失	165,373	85,028	80,345	94.49
表外信貸承諾減值損失	(19,831)	-	(19,831)	不適用
其他 ^(註)	(1,094)	7,648	(8,742)	(114.30)
資產減值損失計提總額	4,160,169	1,956,950	2,203,219	112.58

註： 其他包含存放同業、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拆出資金、其他資產等項目的減值損失。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3.1.7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行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7.08億元，較上年同比減少人民幣5.05億元，降幅為41.63%，主要為本行報告期內淨利潤較上年同期減少所致。報告期內，本行實際稅率為18.59%，低於25%的法定稅率，主要是由於本行持有的國債和地方債利息收入按稅法規定為免稅收益所致。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增減額	變動率(%)
本期所得稅	1,185,384	1,495,786	(310,402)	(20.75)
遞延所得稅	(420,987)	(292,139)	(128,848)	44.11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5,947)	10,076	(66,023)	(655.25)
所得稅費用總額	708,450	1,213,723	(505,273)	(41.63)

3.2 資產負債表分析

3.2.1 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資產總額人民幣4,661.4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03.14億元，增幅為6.96%。資產總額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金融資產投資增加。本行資產總額中組成部分的餘額（撥備後）及其佔比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變動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6,224,453	9.92	45,635,132	10.47	589,321	(0.5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2,156,931	0.46	4,723,649	1.08	(2,566,718)	(0.62)
拆出資金	3,768,759	0.81	15,297,528	3.51	(11,528,769)	(2.70)
衍生金融資產	231,551	0.05	-	0.00	231,551	0.0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452,125	0.74	4,407,476	1.01	(955,351)	(0.27)
發放貸款及墊款	153,999,381	33.04	124,455,942	28.56	29,543,439	4.48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60,032,975	12.88	11,849,297	2.72	48,183,678	10.1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8,175,758	1.75	-	-	8,175,758	1.75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67,830,054	36.00	-	-	167,830,054	36.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35,086,298	8.05	(35,086,298)	(8.05)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59,267,821	13.60	(59,267,821)	(13.60)
應收款項類投資	-	-	116,470,830	26.72	(116,470,830)	(26.72)
應收融資租賃款	13,710,666	2.94	10,490,994	2.41	3,219,672	0.53
對聯營公司投資	321,081	0.07	280,191	0.06	40,890	0.01
物業及設備	2,081,350	0.45	1,813,326	0.42	268,024	0.0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47,787	0.42	1,270,416	0.29	677,371	0.13
其他資產	2,209,547	0.47	4,779,987	1.10	(2,570,440)	(0.63)
資產總計	466,142,418	100.00	435,828,887	100.00	30,313,531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發放貸款及墊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595.7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11.16億元，增幅為24.22%。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主要由公司貸款、個人貸款及票據貼現組成。本行按業務類型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貸款 ⁽¹⁾	107,861,781	67.60	92,248,887	71.81
個人貸款	43,919,211	27.52	34,113,273	26.56
票據貼現	7,791,800	4.88	2,094,318	1.63
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	159,572,792	100.00	128,456,478	100.00
加：應計利息	489,560		—	
減：減值準備 ⁽²⁾	6,062,971		4,000,536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153,999,381		124,455,942	

註：

- 1 公司貸款中含福費廷。
- 2 不含福費廷、票據貼現的減值準備，福費廷、票據貼現的減值準備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 公司貸款

公司貸款是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貸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078.62億元，佔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67.60%，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56.13億元，增幅為16.92%。主要由於本行積極應對信貸需求的形勢變化，緊密圍繞「商貿金融」、「小微金融」和「市民金融」的三大特色定位，持續致力於滿足快速發展的批發和零售業資金需求以及發展小微企業貸款業務，在堅持審慎授信原則上，實現公司貸款穩健增長。



本行按擔保方式類別劃分的公司貸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信用貸款	12,630,836	11.71	11,741,741	12.73
保證貸款	46,328,650	42.95	32,550,694	35.28
抵押貸款	24,382,880	22.61	21,741,471	23.57
質押貸款	24,519,415	22.73	26,214,981	28.42
公司貸款本金總額	107,861,781	100.00	92,248,887	100.00

(2) 個人貸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貸款總額為人民幣439.19億元，佔本行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的27.52%，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98.06億元，增幅為28.75%。主要是由於個人經營貸款、個人住房按揭貸款、購車貸款及信用卡業務的持續增長。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經營貸款總額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37.94億元，增幅為29.52%，個人住房按揭貸款總額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60.25億元，增幅為58.83%，主要由於鄭州國家中心城市等各項規劃建設的持續推進，帶動了個人住房及經營需求的增長，本行加大了對個人經營貸款及住房貸款的拓展和營銷力度。截至報告期末，信用卡餘額為人民幣19.0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7.73億元，增幅為68.55%，主要是本行豐富信用卡產品、加大信用卡營銷力度所致。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本行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個人貸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個人經營性貸款	16,645,672	37.90	12,851,941	37.67
個人住房按揭貸款	16,265,454	37.03	10,240,718	30.02
個人消費貸款	7,114,105	16.20	8,827,773	25.88
購車貸款	1,993,253	4.54	1,065,127	3.12
信用卡貸款	1,900,727	4.33	1,127,711	3.31
其他	-	-	3	-
個人貸款本金總額	43,919,211	100.00	34,113,273	100.00

(3) 票據貼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票據貼現為人民幣77.9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56.97億元，增幅為272.04%。報告期內，本行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及客戶融資需求狀況，靈活調節票據融資規模。



證券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證券投資及權益工具投資總額為人民幣2,361.6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8.51億元，增幅為5.75%。具體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68,129,541	71.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1,849,297	5.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8,002,724	3.3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5,086,298	15.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60,032,975	25.42	持有至到期投資	59,267,821	26.54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7,110,843	52.44
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236,165,240	100.00		223,314,259	100.00
加：應計利息	1,600,167			-	
減：減值準備 ^(註)	1,726,620			640,013	
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賬面價值	236,038,787			222,674,246	

註： 不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本行將證券投資分類為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本行證券投資按產品劃分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債券投資				
政府債券	28,870,802	12.23	20,177,393	9.04
政策性銀行債券	36,828,489	15.59	30,253,171	13.55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債券	2,837,932	1.20	6,283,256	2.81
公司發行人發行的債券	8,261,101	3.50	7,505,397	3.36
小計	76,798,324	32.52	64,219,217	28.76
信託計劃項下投資產品	76,963,156	32.59	73,867,638	33.08
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產品	57,733,785	24.45	58,448,290	26.17
其他 ^(註)	24,661,575	10.44	26,770,714	11.99
債務工具總計	236,156,840	100.00	223,305,859	100.00
權益工具	8,400		8,400	
投資證券和其他金融資產總額	236,165,240		223,314,259	

註：其他包含債權融資計劃、再保理、其他投資等。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報告期末，本行持有的最大十隻金融債券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序號	債券種類	面值餘額	利率(%)	到期日	減值情況
1	2016年金融債	3,250,000	3.33	2026-02-22	229.02
2	2016年金融債	2,660,000	3.33	2026-01-06	218.16
3	2016年金融債	2,200,000	3.24	2023-02-25	27.91
4	2018年金融債	1,920,000	3.00	2019-09-17	18.66
5	2016年金融債	1,900,000	3.32	2023-01-06	69.48
6	2015年金融債	1,510,000	3.86	2022-02-05	70.68
7	2016年金融債	1,150,000	3.18	2026-04-05	65.92
8	2018年金融債	1,110,000	3.89	2019-05-18	-
9	2016年付息國債	1,030,000	2.75	2023-09-01	23.27
10	2016年金融債	1,000,000	3.28	2023-02-26	46.52
11	2016年金融債	1,000,000	3.37	2026-02-26	46.52

衍生金融工具

報告期內，美元對人民幣匯率雙向震蕩，市場利率總體下行，本行合理利用貨幣掉期、外匯期權、遠期外匯等衍生金融工具，有效應對市場風險，交易風格保持穩健。

單位：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合約/ 名義金額	資產 公允價值	負債 公允價值	合約/ 名義金額	資產 公允價值	負債 公允價值
貨幣掉期合約	3,019,808	164,337	-	653,420	-	(11,296)
貨幣期權合約	3,431,600	-	(37,976)	3,201,758	-	(21,014)
利率掉期合約	200,000	-	(525)	-	-	-
遠期外匯合約	10,294,800	67,214	-	-	-	-
合計	16,946,208	231,551	(38,501)	3,855,178	-	(32,310)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3.2.2 負債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負債總額為人民幣4,282.7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258.89億元，增幅為6.43%。主要是吸收存款、已發行債券、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等負債的增加。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變動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向中央銀行借款	4,196,194	0.98	1,599,550	0.40	2,596,644	0.5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7,398,665	6.40	28,934,366	7.19	(1,535,701)	(0.79)
拆入資金	13,652,888	3.19	22,348,389	5.55	(8,695,501)	(2.36)
衍生金融負債	38,501	0.01	32,310	0.01	6,191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956,133	4.43	14,085,500	3.50	4,870,633	0.93
吸收存款	267,758,206	62.52	255,407,398	63.47	12,350,808	(0.95)
應交稅費	428,752	0.10	666,138	0.17	(237,386)	(0.07)
已發行債券	93,649,019	21.87	73,170,060	18.18	20,478,959	3.69
其他負債 ^(註)	2,200,561	0.51	6,145,811	1.53	(3,945,250)	(1.02)
合計	428,278,919	100.00	402,389,522	100.00	25,889,397	

註：其他負債主要包括待結算款項、應付職工薪酬、久懸未取款及預計負債等。

吸收存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641.3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87.24億元，增幅為3.42%。本行吸收存款穩步增加，主要是由於本行持續拓寬存款客戶及分支行網絡擴張帶來的整體業務整長。本行按產品類別及存款到期期限劃分的吸收存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存款				
活期	82,621,581	31.28	88,514,651	34.66
定期	83,458,939	31.60	79,850,838	31.26
小計	166,080,520	62.88	168,365,489	65.92
個人存款				
活期	19,547,870	7.40	19,805,658	7.75
定期	60,168,717	22.78	47,757,459	18.70
小計	79,716,587	30.18	67,563,117	26.45
其他存款	18,333,827	6.94	19,478,792	7.63
吸收存款本金合計	264,130,934	100.00	255,407,398	100.00
加：應計利息	3,627,272		-	
吸收存款總額	267,758,206		255,407,398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3.2.3 股東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股東權益合計為人民幣378.6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4.24億元，增幅為13.23%；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為人民幣366.5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44.44億元，增幅為13.80%。股東權益的增加主要由於成功發行A股及持續盈利所致。2018年9月，本行在深交所首次公開發行6億股人民幣普通股（A股），發行後總股本增加至59.22億股普通股，扣除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27.09億元。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股東權益				
股本	5,921,932	15.64	5,321,932	15.92
資本公積	5,163,655	13.64	3,054,869	9.14
盈餘公積	2,356,214	6.22	2,054,756	6.14
一般風險準備	5,870,320	15.50	5,520,320	16.51
投資重估準備	38,590	0.10	(22,667)	(0.07)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44,492)	(0.12)	(52,614)	(0.16)
未分配利潤	9,518,012	25.14	8,503,783	25.43
其他權益工具	7,825,508	20.67	7,825,508	23.40
歸屬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36,649,739	96.79	32,205,887	96.31
非控制性權益	1,213,760	3.21	1,233,478	3.69
股東權益合計	37,863,499	100.00	33,439,365	100.00



3.2.4 資產負債表外承諾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的資產負債表外信貸承諾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		
銀行承兌匯票	68,168,889	57,538,871
開出信用證	9,294,124	5,264,644
開出保函	3,993,775	3,986,89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778,943	1,275,828
合計	83,235,731	68,066,233

此外，截至報告期末，無以本行或本行子公司作為被告的重大訴訟案件。截至本報告日，本行無重大或有負債。有關資產負債表外承諾詳見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2。

3.3 貸款質量分析

受區域環境制約、信用體系不健全等因素影響，同時根據監管要求將逾期90天以上貸款全部納入不良貸款，報告期末本行不良貸款總額與不良貸款率上升。報告期內，本行加快不良處置及力度，不斷加強信用風險管理，完善信貸業務調查、信貸審批的相關環節，強化貸後管理措施，加大不良貸款清收處置及撥備計提力度，貸款質量總體保持在可控水平。

截至報告期末，不良貸款餘額為人民幣39.38億元，不良貸款率為2.47%，較上年末上升0.97個百分點。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3.3.1 按貸款五級分類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正常類	150,934,330	94.59	122,264,567	95.18
關注類	4,700,526	2.95	4,266,225	3.32
次級類	2,859,261	1.79	1,360,669	1.06
可疑類	1,073,407	0.67	562,134	0.44
損失類	5,268	-	2,883	-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59,572,792	100.00	128,456,478	100.00
不良貸款及不良貸款率^(註)	3,937,936	2.47	1,925,686	1.50

註：不良貸款率以不良貸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除以發放貸款及墊款本金總額（不含應計利息）。

根據五級貸款分類體系，本行的不良貸款分類為次級類、可疑類及損失類。

3.3.2 按產品類型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金額	不良 貸款率(%)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金額	不良 貸款率(%)
公司貸款								
短期貸款	55,266,716	34.64	1,951,014	3.53	55,639,798	43.31	1,314,848	2.36
中長期貸款	52,595,065	32.96	1,223,517	2.33	36,609,089	28.50	302,824	0.83
小計	107,861,781	67.60	3,174,531	2.94	92,248,887	71.81	1,617,672	1.75
票據貼現	7,791,800	4.88	-	-	2,094,318	1.63	-	-
個人貸款								
個人經營性貸款	16,645,672	10.43	498,639	3.00	12,851,941	10.01	224,780	1.75
個人住房按揭貸款	16,265,454	10.19	14,917	0.09	10,240,718	7.97	2,573	0.03
個人消費貸款	7,114,105	4.46	169,006	2.38	8,827,773	6.87	73,204	0.83
購車貸款	1,993,253	1.25	63,465	3.18	1,065,127	0.83	1,945	0.18
信用卡貸款	1,900,727	1.19	17,378	0.91	1,127,711	0.88	5,512	0.49
其他	-	-	-	-	3	-	-	-
小計	43,919,211	27.52	763,405	1.74	34,113,273	26.56	308,014	0.90
總計	159,572,792	100.00	3,937,936	2.47	128,456,478	100.00	1,925,686	1.50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貸款（不含票據貼現）不良率上升至2.94%，較上年上升1.19個百分點；個人貸款不良率上升至1.74%，較上年上升0.84個百分點。一是受區域環境制約、信用體系不健全等因素影響，二是本行根據監管要求將逾期90天以上貸款全部納入不良貸款。

3.3.3 按行業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金額	不良 貸款率(%)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金額	不良 貸款率(%)
批發和零售業	36,467,388	22.85	909,599	2.49	32,436,168	25.25	521,278	1.61
製造業	14,407,170	9.03	1,911,745	13.27	13,678,950	10.65	868,910	6.35
建築業	10,518,173	6.59	92,348	0.88	11,951,304	9.30	38,482	0.32
房地產業	18,098,412	11.34	32,235	0.18	9,991,443	7.78	-	-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5,994,122	3.76	12,954	0.22	7,641,811	5.96	15,700	0.21
水利、環境和 公共設施管理業	8,119,439	5.09	12,400	0.15	3,676,164	2.86	-	-
農、林、牧、漁業	1,876,474	1.18	98,317	5.24	2,292,170	1.78	70,733	3.09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927,392	1.21	10,000	0.52	2,385,529	1.86	19,100	0.80
電力、熱力、燃氣及 水生產和供應業	2,312,929	1.45	-	-	1,764,514	1.37	-	-
住宿和餐飲業	1,477,051	0.92	50,000	3.39	1,075,419	0.84	50,500	4.70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 社會組織	-	-	-	-	327,500	0.25	-	-
採礦業	361,158	0.23	4,000	1.11	223,274	0.17	4,000	1.79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287,210	0.18	-	-	382,080	0.30	-	-
其他	6,014,863	3.77	40,933	0.68	4,422,561	3.44	28,969	0.66
對公貸款總額	107,861,781	67.60	3,174,531	2.94	92,248,887	71.81	1,617,672	1.75
個人貸款總額	43,919,211	27.52	763,405	1.74	34,113,273	26.56	308,014	0.90
票據貼現	7,791,800	4.88	-	-	2,094,318	1.63	-	-
總計	159,572,792	100.00	3,937,936	2.47	128,456,478	100.00	1,925,686	1.50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貸款的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1)製造業、(2)住宿和餐飲業、(3)批發和零售業以及(4)農、林、牧、漁業，不良貸款率分別為13.27%、3.39%、2.49%、5.24%。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3.3.4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

本行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及不良貸款情況明細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金額	不良 貸款率(%)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不良 金額	不良 貸款率(%)
信用貸款	20,781,632	13.02	72,205	0.35	15,453,740	12.03	9,988	0.06
保證貸款	52,852,673	33.12	2,880,522	5.45	39,140,352	30.47	1,510,882	3.86
抵押貸款	54,390,463	34.09	860,413	1.58	43,574,227	33.92	381,293	0.88
質押貸款	31,548,024	19.77	124,796	0.40	30,288,159	23.58	23,523	0.08
總計	159,572,792	100.00	3,937,936	2.47	128,456,478	100.00	1,925,686	1.50

3.3.5 借款人集中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對任何單一借款人的貸款餘額均未超過本行資本淨額的10%。下表列示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十大單一借款人（不包括集團借款人）的貸款餘額，概無不良貸款。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行業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未收回本金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佔資本淨額 百分比(%)
借款人A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900,000	1.19	4.13
借款人B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1,000,000	0.63	2.18
借款人C	金融業	1,000,000	0.63	2.18
借款人D	建築業	990,000	0.62	2.15
借款人E	金融業	909,270	0.57	1.98
借款人F	房地產業	850,000	0.53	1.85
借款人G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835,000	0.52	1.82
借款人H	房地產業	810,000	0.51	1.76
借款人I	製造業	799,910	0.50	1.74
借款人J	建築業	766,700	0.48	1.67
總計		9,860,880	6.18	21.46



3.3.6 貸款逾期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即期貸款	152,523,448	95.58	121,579,232	94.65
貸款逾期 ^(註)				
1至90天	3,294,319	2.07	3,581,771	2.79
91天至360天	2,087,694	1.31	2,176,372	1.69
361天或以上	1,667,331	1.04	1,119,103	0.87
小計	7,049,344	4.42	6,877,246	5.35
貸款本金總額	159,572,792	100.00	128,456,478	100.00

註：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貸款本金額。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逾期貸款人民幣70.49億元，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72億元，增幅為2.50%；逾期貸款佔比4.42%，較上年末下降0.93個百分點。

3.3.7 貸款減值準備的計提和核銷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計提貸款損失準備金人民幣34.50億元，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計提人民幣34.20億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計提人民幣0.30億元；核銷不良貸款人民幣17.80億元，收回已核銷貸款人民幣0.94億元。截至報告期末，貸款損失準備金餘額為人民幣60.97億元，其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金餘額為人民幣60.63億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金餘額為人民幣0.34億元。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期初餘額	4,000,536	3,458,832
會計政策變更	327,748	-
本期計提	3,420,277	1,744,274
本期核銷	(1,779,584)	(1,272,758)
收回已核銷貸款	93,994	98,480
其他	-	(28,292)
期末餘額	6,062,971	4,000,5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8年
期初餘額	-
會計政策變更	4,711
本期計提	29,694
期末餘額	34,405



3.4 現金流量表分析

報告期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人民幣258.19億元。其中現金流入人民幣476.39億元，比上年減少人民幣112.93億元，主要是吸收存款淨增加額減少；現金流出人民幣734.58億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幣125.45億元，主要是貸款及墊款投放量增加。

報告期內，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人民幣98.73億元。其中現金流入人民幣1,747.77億元，比上年減少人民幣854.10億元，主要是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流減少；現金流出人民幣1,649.04億元，比上年減少人民幣1,230.40億元，主要是投資支付的現金流出減少。

報告期內，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人民幣190.13億元。其中，現金流入人民幣1,145.44億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幣29.49億元，主要是上市發行A股收到的現金和發行債券所收到的現金流入增加；現金流出人民幣955.31億元，比上年增加人民幣170.14億元，主要是償付已到期債券本息支付的現金流出增加。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減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47,638,737	58,931,546	(11,292,809)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73,458,206	60,912,940	12,545,266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5,819,469)	(1,981,394)	(23,838,075)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74,777,317	260,186,885	(85,409,568)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64,904,276	287,943,800	(123,039,524)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9,873,041	(27,756,915)	37,629,956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14,543,644	111,594,595	2,949,049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95,530,561	78,516,311	17,014,250
籌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9,013,083	33,078,284	(14,065,20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00,405	(208,720)	409,1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3,267,060	3,131,255	135,805

3.5 業務經營分部報告

下表列示截至所示期間本行各業務分部的營業收入總額。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公司銀行業務	4,172,264	37.40	4,316,111	42.26
零售銀行業務	1,590,355	14.25	1,368,898	13.40
資金業務	5,298,457	47.49	4,357,923	42.67
其他業務 ^(註)	95,741	0.86	170,053	1.67
營業收入總額	11,156,817	100.00	10,212,985	100.00

註： 該分部主要包括權益投資及相關收益以及不能構成單個報告分部的任何其他業務。



3.6 主要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和核算方法

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相關會計政策變更已在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2「主要會計政策」中列示。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重大會計差錯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況說明；本期合併報表範圍與上年度獨立核數師報告一致。

3.7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期初餘額 ^(註)	本期 公允價值 變動損益	計入權益的 累計公允 價值變動	本期計提 的減值	期末數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不含衍生金融資產)	59,990,300	35,618	-	-	60,032,975
衍生金融資產	-	235,586	-	-	231,5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794,355	-	57,306	(207)	8,175,758
金融資產小計	62,784,655	271,204	57,306	(207)	68,440,284
衍生金融負債	32,310	15,936	-	-	38,501
金融負債小計	32,310	15,936	-	-	38,501

註：本行於2018年1月1日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期初數為2018年1月1日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後的賬面價值。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3.8 變動幅度在30%以上的主要報表項目和財務指標及其主要原因

單位：人民幣千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項目	2018年	2017年	比上年同期 增減(%)	主要原因分析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3,187	69,951	61.81	資產證券化、代理業務手續費支出增加。
交易淨收益／(損失)	365,364	(474,716)	(176.96)	本行於2018年1月1日起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規模增加及交易性債券價格上升所致。
投資淨收益	2,190,324	546,473	300.81	本行於2018年1月1日起執行新金融工具準則，部分原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在新準則下以公允價值計量，不再作為生息資產，持有期間收益計入投資收益。
其他營業收入	60,965	170,053	(64.15)	本期政府補助款項較上期減少。
資產減值損失	4,160,169	1,956,950	112.58	主要是由於本行根據監管要求將逾期
營業利潤	3,757,736	5,502,927	(37.71)	90天以上貸款全部納入不良貸款並
稅前利潤	3,809,906	5,547,260	(31.32)	計提貸款撥備所致。
所得稅費用	708,450	1,213,723	(41.63)	主要由於本期利潤總額下降導致應納稅所得額較上期減少。

截至12月31日				
項目	2018年	2017年	比上年末 增減(%)	主要原因分析
存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拆出資金	2,156,931 3,768,759	4,723,649 15,297,528	(54.34) (75.36)	本行綜合考慮資產負債匹配及市場流動性情況對該類資產結構進行調整。
衍生金融資產	231,551	-	本期新增	合理利用貨幣掉期、遠期外匯等衍生金融工具，有效應對市場風險。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項目	截至12月31日		比上年末 增減(%)	主要原因分析
	2018年	2017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60,032,975	11,849,297	406.6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8,175,758	-	本期新增	實施新金融工具會計準則影響。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67,830,054	-	本期新增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5,086,298	(100.00)	
持有至到期投資	-	59,267,821	(100.00)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16,470,830	(100.00)	
應收融資租賃款	13,710,666	10,490,994	30.69	截至報告期末，融資租賃業務規模較上年末增加。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47,787	1,270,416	53.32	本年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較上年增加。
其他資產	2,209,547	4,779,987	(53.78)	應付未付款減少。
向中央銀行借款	4,196,194	1,599,550	162.34	本行綜合考慮資產負債匹配及市場流動性情況調整相關負債結構。
拆入資金	13,652,888	22,348,389	(38.9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956,133	14,085,500	34.58	
應交稅費	428,752	666,138	(35.64)	本期利潤總額減少，導致應交企業所得稅減少。
其他負債	2,200,561	6,145,811	(64.19)	主要是其他負債中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應付利息，於2018年12月31日反映在相應金融工具的賬面餘額中。
資本公積	5,163,655	3,054,869	69.03	報告期內發行A股導致境內股本溢價增加。
投資重估儲備	38,590	(22,667)	(270.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4 投資狀況分析

4.1 總體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股權投資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本行佔被投資 公司權益比例(%)
	2018年	2017年	
九鼎金融租賃公司	1,020,000	1,020,000	51.00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120	30,120	50.20
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4,000	64,000	51.20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51.00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0	25,500	51.00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000	104,000	18.53
鄆陵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30.00
新鄭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7,280	17,280	25.00
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	8,000	8,000	0.27
城市商業銀行資金清算中心	400	400	1.29
合計	1,312,800	1,312,800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其他投資情況詳見「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章節「資產負債表分析」段落內容。

4.2 報告期內獲取的重大的股權投資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獲取重大股權投資情況。

4.3 報告期內正在進行的重大的非股權投資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正在進行的重大的非股權投資情況。



4.4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在報告期內，本行以每股人民幣4.59元的價格公開發行了6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A股，並完成在深交所上市。融資規模及所募集資金的金額及用途如下：

4.4.1 募集資金總體使用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資金淨額	本期已使用募集資金淨額	已累計使用募集資金淨額	報告期內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淨額	累計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淨額	累計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淨額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資金淨額	尚未使用募集資金用途及去向	閒置兩年以上募集資金金額
2018年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普通股	2,708,785	2,708,785	2,708,785	-	-	-	-	-	-
合計	-	2,708,785	2,708,785	2,708,785	-	-	-	-	-	-

募集資金總體使用情況說明： 本次發行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金，與承諾的募集資金用途一致。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4.4.2 募集資金承諾項目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募集資金金額 ⁽¹⁾				2,708,785	本年度投入募集資金金額					2,708,785	
報告期內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				無							
累計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				無	已累計投入募集資金金額					2,708,785	
累計變更用途的募集資金總額比例				無							
						截至期末					
	已變更項目，				截至期末	投資進度	項目達到		截止報告期		項目可行性
承諾投資項目和	含部分變更	募集資金	調整後	本報告期	累計投入	(%)(3)	預定可使用	本報告期	未累計實現	是否達到	是否發生
超募資金投向	(如有)	承諾投資總額	投資總額(1)	投入金額	金額(2)	= (2)/(1)	狀態日期	實現的效益	的效益	預計效益	重大變化
補充資本金	無	2,708,785	2,708,785	2,708,785	2,708,785	1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否
合計	-	2,708,785	2,708,785	2,708,785	2,708,785	100%	-	不適用	不適用	-	-
未達到計劃進度原因(分具體募投項目)			無								
項目可行性發生重大變化的情況說明			無								
超募資金的金額、用途及使用進展情況			無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實施地點變更情況			無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實施方式調整情況			無								
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先期投入及置換情況			無								
用閒置募集資金暫時補充流動資金情況			無								
項目實施出現募集資金結餘的金額及原因 ⁽²⁾			本行募集資金使用完畢，不存在募集資金投資項目節餘資金的情況。								
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去向			本行募集資金使用完畢，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募集資金								
募集資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問題或其他情況			無								

註：

1. 募集資金金額為扣除保薦及承銷費用及其他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
2. 募集資金到位後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因募集資金投資項目中投入的資金均包含本行原自有資金與募集資金，無法單獨核算截至報告期末的募集資金實現效益情況。



4.4.3 募集資金變更項目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募集資金變更項目情況。

4.5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允價值的計量方法及採用公允價值計量的項目詳見「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章節「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段落內容。

4.6 附屬公司業務

4.6.1 附屬公司業務

河南九鼎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九鼎金融租賃公司註冊資本金人民幣20億元，本行持股51%。九鼎金融租賃公司於中國成立，業務亦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融資租賃業務；（二）轉讓和受讓融資租賃資產；（三）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業務；（四）接受承租人的租賃保證金；（五）吸收非銀行股東3個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六）同業拆借；（七）向金融機構借款；（八）境外借款；（九）租賃物變賣及處理業務；（十）經濟諮詢；（十一）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九鼎金融租賃公司始終秉持「創新、高效、協同、穩健」的經營理念，堅持「深耕鄭州、立足河南、面向全國、專業精深、特色鮮明」的戰略定位。截至報告期末，九鼎金融租賃公司資產總額為人民幣165.04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23.06億元，融資租賃餘額為人民幣139.54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3.58億元，營業利潤人民幣1.25億元，淨利潤人民幣0.94億元。各主要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要求。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註冊資本金人民幣6,000萬元，本行持股50.2%。扶溝鄭銀村鎮銀行於中國成立，業務亦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國內結算；（四）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從事同業拆借；（六）從事借記卡業務；（七）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八）代理收付款項業務；（九）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涉及許可證經營的憑有效許可證或資質證經營）。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決策鏈條短、信貸措施靈活，業務流程結構與農業產業的金融資金要求較為貼合。截至報告期末，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03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0.63億元，各項貸款為人民幣3.46億元，各項存款為人民幣4.28億元，不良率0.09%。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0.20億元，營業利潤人民幣0.03億元，淨利潤人民幣680.52萬元。各主要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要求。

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註冊資本金人民幣12,500萬元，本行持股51.2%。新密鄭銀村鎮銀行於中國成立，業務亦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國內結算；（四）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從事同業拆借；（六）從事銀行卡業務；（七）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八）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九）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新密鄭銀村鎮銀行秉承「服務新密，服務三農，服務小微」的服務宗旨。截至報告期末，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73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0.40億元，各項貸款為人民幣4.86億元，各項存款為人民幣6.31億元，不良率2.81%。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0.33億元，營業利潤人民幣0.04億元，淨利潤人民幣39.76萬元。各主要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要求。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註冊資本金人民幣5,000萬元，本行持股51%。浚縣鄭銀村鎮銀行於中國成立，業務亦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國內結算業務；（四）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六）從事同業拆借；（七）從事借記卡業務；（八）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九）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涉及許可經營項目，應取得相關部門許可後方可經營）（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以「牽手百姓，服務三農；根植鄉村，惠農支小」為服務宗旨。截至報告期末，資產總額為人民幣4.13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0.42億元，各項貸款為人民幣2.16億元，各項存款為人民幣3.39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0.10億元，營業利潤人民幣0.06億元，淨利潤人民幣582.89萬元。各主要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要求。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控股的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註冊資本金人民幣5,000萬元，本行持股51%。確山鄭銀村鎮銀行於中國成立，業務亦在中國進行，主要業務包括：（一）吸收公眾存款；（二）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三）辦理國內結算；（四）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五）從事同業拆借；（六）從事銀行卡業務；（七）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八）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九）經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立足「服務確山、服務三農、服務中小企業」的服務宗旨。截至報告期末，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71億元，淨資產為人民幣0.44億元，各項貸款為人民幣0.93億元，各項存款為人民幣2.26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0.08億元，營業利潤人民幣0.02億元，淨利潤人民幣195.06萬元。各主要監管指標符合監管要求。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4.6.2 參股公司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持有中牟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牟鄭銀村鎮銀行」）18.53%的股權、鄆陵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30.00%的股權以及新鄭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5.00%的股權。三家村鎮銀行資產總額達到人民幣200億元，各項存款達人民幣179億元，各項貸款達人民幣125億元。

本行自2009年設立中牟鄭銀村鎮銀行以來，鄭銀村鎮銀行始終堅持服務「三農」，服務「中小」的市場定位，資產規模日益擴大，存貸款結構日趨合理，支農力度不斷加大，股東回報逐年提高，其中中牟鄭銀村鎮銀行綜合實力名列全國村鎮銀行前列。

4.6.3 報告期內取得和處置子公司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取得和處置子公司的情況。

4.7 本行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本行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3。

5 資本管理

本行資本管理的目標包括：(一)保持合理的資本充足率水平和穩固的資本基礎，支持本行各項業務的發展和戰略規劃的實施，提高抵禦風險的能力，實現全面、協調和可持續發展；(二)不斷完善以經濟利潤為核心的績效管理體系，準確計量並覆蓋各類風險，優化本行資源配置和經營管理機制，為股東創造最佳回報；(三)合理運用各類資本工具，優化資本總量與結構，提高資本質量。本行資本管理主要包括資本充足率管理、資本融資管理等內容。

資本充足率管理是本行資本管理的核心。根據中國銀保監會規定，本行定期監控資本充足率，每季度向中國銀保監會河南監管局提交所需信息。通過壓力測試等手段，每月開展資本充足率預測，確保指標符合監管要求。通過推進全面風險管理的建設，進一步提高本行的風險識別和評估能力，使本行能夠根據業務實質更精確計量風險加權資產。

資本融資管理致力於進一步提高資本實力，改善資本結構，提高資本質量。本行注重資本的內生性增長，努力實現規模擴張、盈利能力和資本約束的平衡和協調，通過利潤增長、留存盈餘公積和計提充足的貸款損失準備等方式補充資本，優化資本結構，提升資本充足率水平，進一步提高本行抗風險能力和支持實體經濟發展的能力。

5.1 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行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加強資本管理。本行根據中國銀保監會於2012年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頒佈的相關規定計算的於報告期末及上年末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 2018年12月31日	截至 2017年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		
股本	5,921,932	5,321,932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5,163,655	3,054,869
其他綜合收益	(5,902)	(75,281)
盈餘公積	2,356,214	2,054,756
一般風險準備	5,870,320	5,520,320
未分配利潤	9,518,012	8,503,783
少數股東權益可計入部分	602,538	452,798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29,426,769	24,833,177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714,478)	(456,513)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8,712,291	24,376,664
其他一級資本	7,905,847	7,885,881
一級資本淨額	36,618,138	32,262,545
二級資本		
可計入的已發行二級資本工具	7,000,000	7,000,000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2,179,647	2,231,162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60,677	120,746
二級資本淨額	9,340,324	9,351,908
總資本淨額	45,958,462	41,614,453
風險加權資產總額	349,504,822	307,474,718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22%	7.93%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48%	10.49%
資本充足率	13.15%	13.53%

註： 詳細信息請查閱本行網站投資者關係中的「財務摘要」欄目。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5.2 槓桿率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18年 12月31日	2018年 9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2018年 3月31日
一級資本淨額	37,906,989	38,666,795	33,842,133	30,799,147
調整後表內外資產餘額	558,245,642	540,919,431	516,002,030	499,350,230
槓桿率(%)	6.79	7.15	6.56	6.17

註：本報告期末、2018年三季度末、2018年半年度末及2018年一季度末的槓桿率相關指標，均根據2015年4月1日起施行的《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原中國銀監會令2015年第1號）要求計算，與已上報監管部門數據一致。詳細信息請查閱本行網站投資者關係中的「財務摘要」欄目。

6 業務運作

6.1 公司銀行業務

6.1.1 公司存貸款業務

公司存款

2018年，面對國內宏觀經濟持續下行、實體經濟發展困難以及金融監管持續加強的嚴峻趨勢，本行人民幣對公存款仍然保持了穩定發展趨勢。本行通過線上線下交易銀行業務和投資銀行業務的拉動以及公司業務轉型升級的持續推進，加大對公負債產品綜合方案的設計和創新，公司存款的綜合效益逐步提升；不斷鞏固戰略客戶和機構客戶，提升對公客戶的綜合貢獻度；通過管理推動和自主營銷，全面推動機構類客戶的營銷工作，積極參與省、市招投標項目，成功中標省級財政專戶資金定期存款，加快推進河南省地方債、當地農民保障金存放、住房維修基金招標、全省高速公路聯網收費等項目的投標及營銷進度，進一步強化了對財政類、機構類客戶的資金管理。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人民幣對公存款餘額人民幣1,844.14億元，佔一般性存款餘額的69.82%，較上年減少人民幣34.30億元，下降1.83%。

公司貸款

本行始終貫徹落實國家戰略，服務實體經濟發展，依託商貿物流銀行特色定位，加速推進信貸產品創新。本行公司貸款以創新發展、防範風險為主線，從強化精準營銷、健全授信審查審批機制、創新融資模式等方面，推動公司信貸業務平穩發展。同時，為促進信貸結構調整，本行不斷加大產能過剩行業的退出，並積極推進綠色信貸體系建設。報告期末，本行公司貸款本金總額（含票據貼現）為人民幣1,156.54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213.10億元，增幅22.59%。

6.1.2 客戶管理及隊伍建設

客戶管理

2018年，本行持續優化客戶關係管理工作，借助銷售管理機制和銷售檢視機制，聚焦全行客戶的營銷管理工作，並改造優化客戶關係管理系統(CRM)，實現銷售過程管理的線上化和智能化分析，推進全行客戶營銷的動態管理，進一步穩固了客戶基礎，提升了客戶關係和客戶經理的管理效率。本行憑藉不斷豐富的省內網點佈局和先進的客戶關係管理方法，公司客戶持續健康發展。

營銷隊伍建設

本行通過推行公司客戶經理等級管理制度，推動客戶經理等級考核認定工作，不斷完善客戶經理的績效考核和目標管理辦法，嚴格客戶經理業績考核、業務質量考核、道德品質考核等方面，對客戶經理實行動態管理，不斷優化客戶經理隊伍結構。建立健全客戶經理全面培訓體系，打造客戶經理能力建設，提高客戶經理業務素質和營銷技能。嚴格准入退出機制，建立合理的薪酬體系，調動客戶經理工作積極性，建立起一支極具活力和服務意識、職業責任感強的專業公司客戶經理隊伍。通過不斷完善公司客戶經理管理體制，促進本行各項業務持續穩健發展。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6.2 商貿物流金融業務

2018年，本行堅持「商貿物流銀行」的特色定位，圍繞「五朵雲」平台建設，持續強化產品與服務創新，搭建「雲物流」和「雲商」產品體系，完善「雲融資」和「雲交易」功能創新，打造「雲服務」專業增值服務平台，為企業提供全流程交易服務，提升客戶體驗，為本行沉澱結算存款，拓寬中間業務收入來源。

「雲交易」

本行「雲交易」線上平台利用先進的金融科技手段，科學的敏捷迭代開發方法，形成了一套完整的企業財資管理服務方案。通過企業網銀、現金管理、銀企直聯、跨行財資管理雲平台、單位結算卡及電子政務對接等產品，為企業提供一系列創新支付結算服務，將金融服務深度嵌入交易環節，滿足企業各類場景應用，從而幫助企業實現集中資源、降低成本、加速流轉、控制風險和優化配置等一系列財資管理目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企業網銀已簽約客戶28,025戶，交易金額人民幣6,565億元；現金管理平台已經為839家大中型企事業單位提供了財資管理解決方案；銀企直聯已與多家中大型集團客戶成功對接；累計發行單位結算卡2,316張；已為公共資源交易中心、法院案款、公積金中心、國土資源交易板塊等多個機構類客戶提供現金管理解決方案。

「雲融資」

本行通過搭建在線供應鏈融資平台，依託核心企業信用，拓展全國範圍內的上下游客戶融資業務。通過本行線上供應鏈融資平台、資金監管系統與核心企業的ERP（企業資源計劃）系統、訂單系統等進行系統連接與信息交互，依託電子簽名法和電子簽章技術，基於核心企業的信用，為上下游合作商提供全流程的在線融資服務，目前線上1+N預付款融資、線上1+N保理池融資、線上保理融資、線上1+N再保理融資均已上線。報告期內，「雲融資」平台實現了B2B（企業對企業）電商平台、供應鏈金融平台、核心企業的直連融合，完成了與多家電商、供應鏈平台、核心企業的對接，並於2018年6月開始落地業務，拓展了本行「雲融資」業務批量獲客的渠道。截至報告期末，「雲融資」平台在線出賬客戶100餘戶，在線融資業務量超過人民幣4億元。



「雲物流」

「雲物流」平台是開放性的物流行業綜合服務平台，是本行打造的專業的「互聯網+物流+金融」平台，旨在為發貨人提供在線註冊、在線下單、在線支付運費等功能；為物流公司提供入駐申請、在線接單、物流跟蹤、線上代收貨款和網點資金管理等功能，提升其自動化財務對賬與分賬管理能力，實現自動化資金管理。通過本行收單渠道支付的平台訂單，由本行對代收貨款進行資金監管，確保代收貨款安全、及時地發放給發貨人。目前，本行已與多家物流企業簽署了業務合作協議。

「雲服務」

「雲服務」平台以「鄭州銀行商貿金融」微信公眾號為載體，根據客戶行業聚焦，宣傳推介本行最新的對公產品，為企業客戶精準推送行業洞見報告及前瞻行業分析，同時對接企業網銀，為客戶提供對公在線預約開戶、動帳提醒、電子發票、易繳費、銀企對帳等功能的金融增值服務。未來「雲服務」平台將整合「雲融資」、「雲交易」、「雲物流」和「雲服務」場景，將「五朵雲」功能全面嵌入生態圈平台，形成有機整體。

「雲商」

「雲商」平台主要服務於本行發起成立的「商貿物流聯盟」，規劃為電商服務類線上資產交易撮合平台。商貿物流九大行業客戶的資產和融資需求在平台進行發佈，由銀行和類金融機構等合格投資者提供資金支持，發揮聯盟資源整合作用，實現多方共贏。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6.3 個人銀行業務

6.3.1 個人存款

鄭州銀行作為鄭州本土金融機構，始終堅持「精品市民銀行」的特色定位，緊緊圍繞個人客戶這一業務主線，持續創新業務產品、完善服務體系、提升客戶價值、打造優質團隊，堅持交叉營銷、消費金融、財富管理相結合，不斷提高與城市居民密切相關的金融服務品質，提升業務發展質量與品質影響力，持續推動個人存款業務發展。同時，本行積極應對利率市場化，根據市場和客戶需求，不斷完善存款利率定價策略，提高存款自主定價和風險管理能力。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存款總額為人民幣797.1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1.53億元，增幅為17.99%，個人存款總量、增量、市場份額均列區域同行前列。

6.3.2 個人貸款

報告期內，本行加快個人服務產品創新，大力發展樂房貸、房屋按揭、樂車貸業務，上線信貸工廠集中審批。一是對樂房貸產品建立監測及優化機制，組成樂房貸全流程敏捷團隊。二是優化樂車貸業務現有模式，完善《個人汽車及工程機械設備貸款操作規程》、《個人租車貸操作規程》和《個人車易融貸款操作規程》，指定三家分支機構專營車貸業務。三是全省推廣房屋按揭貸款業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貸款餘額人民幣439.1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98.06億元，增速為28.75%。

6.3.3 銀行卡

本行借記卡以「商鼎卡」為基礎卡種，報告期內發行了鄭汴通卡、許昌一卡通、河南省工會會員卡（開封市工會、新鄉市工會、洛陽市工會、駐馬店市工會、南陽市工會、安陽市工會、濮陽市工會）等特色卡，新增發卡量穩步攀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累計發行借記卡531.17萬張，較上年末新增發卡75.6萬張。

本行自2014年10月發行首張商鼎信用卡，報告期內新增發行一款主題信用卡「商鼎星卡」及兩款聯名信用卡「漯河青年之家卡」和「濮陽青年之家卡」。截至報告期末，「商鼎星卡」和「青年之家卡」累計發行54,022張，商鼎信用卡累計發卡量277,606張，累計消費金額人民幣324億元，其中報告期內消費金額人民幣135億元，累計實現損益人民幣2.13億元，其中報告期內實現損益人民幣0.99億元。

6.4 小微企業金融業務

2018年，本行始終堅持「小微金融」的發展定位，持續完善產品體系，創新服務模式，加大對小微領域貸款支持力度。一是上線了螞蟻借唄、百度有錢花、大數金融、盛世大聯、眾睿資服等五個產品項目，推出並落地「E採貸」及簡單貸產品，累計放款近人民幣40億元。另外，本行科技貸業務貸款餘額人民幣0.43億元，位列河南省科技廳「科技貸」業務12家合作銀行中第二位，入選鄭州市科技局「鄭科貸」業務合作銀行，並和鄭州市科技局簽訂資金存放協議。二是完善盡職免責制度，主要對制度中盡職評價結果、評價依據、處罰標準、容忍度等內容進行了修訂，更注重不盡職行為清單式管理，突出客戶經理第一責任人管理。報告期內分三個批次對1,021戶信貸業務進行了盡職調查。三是大力提升科技實力，零售信用風險模型體系優化提升項目、信貸工廠建設項目、同盾反欺詐應用項目於2018年相繼落地。報告期末，本行單戶授信總額人民幣1,000萬元（含本數）以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為人民幣228.22億元，同比增長人民幣48.15億元，增速26.74%，高於全行貸款同比增速2.51個百分點，小微企業貸款戶數5.64萬戶，同比增加2.26萬戶，圓滿完成「兩增兩控」監管目標。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6.5 資金業務

6.5.1 貨幣市場交易

報告期內，面對更為複雜的國際國內經濟和政治形勢，我國經濟發展面臨着更加嚴峻的挑戰。在經濟經過長期快速的發展後，走入一個下行期，但是回歸理性不代表着經濟要衰退，而是為了下次爆發積蓄力量。同時，全球經濟處於一個同步增長的格局，我國的供給側改革也取得明顯進展，優質企業的發展和盈利也保持了穩定的增長狀態。中美貿易摩擦的升級，我國經濟政策對需要回歸本源的民營企業所帶來的發展轉型期的陣痛，在一定程度上加劇了金融機構資產質量的壓力。2018年，我國根據經濟發展的狀態，實施了更為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中性的貨幣政策，貨幣市場利率明顯下行，流動性期限結構有所改善，但貨幣政策傳導機制仍有待進一步疏通，促使「寬貨幣」向「寬信用」傳導，以促進企業和市場經濟向好發展。

本行積極響應並順應市場變化，在業務合規發展的同時，採取多措並舉、新老結合的模式，進一步拓展同業業務客戶群體；通過同業走訪交流、邀請同業產品的講解等模式，進一步增強了同業業務粘性和資金融通的穩定性。在保障流動性的基礎上，積極把握市場機遇，提升盈利空間。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存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為人民幣93.78億元，佔本行資產總額的2.01%。本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拆入款項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餘額為人民幣600.08億元，佔本行負債總額的14.01%。

6.5.2 證券及其他金融資產投資

報告期內，本行密切關注國際局勢、國內外經濟環境和資金市場的變化，加強對債券市場、資金市場、外部監管政策、宏觀經濟環境變化的研究和趨勢分析，及時調整資金投資的方向和業務開展策略，抓住適當的業務開展機會，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盡可能提高資金投資的利差水平。同時，本行不斷豐富和及時調整對各類存款的吸收方式，增加本行投資可用資金的基礎，豐富投資業務品種並加強對創新業務的研究，以提高本行的資金利用效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投資債券、信託計劃項下投資產品、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產品以及其他證券類金融資產總額為人民幣2,361.57億元，較上年末增加人民幣128.51億元，增幅5.75%；其中，本行債券投資總額為人民幣767.98億元，同比增加19.59%；信託計劃項下投資產品及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產品為人民幣1,346.97億元，同比增加1.80%。

6.5.3 理財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累計發行理財產品550期，募集金額人民幣958.60億元，報告期末存續理財產品規模共計人民幣454.94億元，較上年末下降人民幣39.05億元，降幅為7.91%。報告期內，本行根據監管要求不斷壓降同業理財和保本理財規模，截至報告期末同業理財規模為人民幣139.20億元，較上年末下降人民幣89.3億元，降幅為39.08%，保本理財規模為人民幣91.22億元，較上年末下降人民幣27.76億元，降幅為23.33%。同時，持續發力個人非保本理財業務，構建了「理財－存款」正向螺旋增長體系，有效增強了本行理財業務流動性管理水平，也達到了本行重點壓降同業理財的戰略轉型目的。截至報告期末個人非保本理財產品存續額為人民幣224.32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98.31億元，增幅78.02%。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2018年，本行針對貴賓客戶、代發工資客戶、工會卡客戶、交叉營銷客戶，發行專屬配套理財產品，保證產品每天供應不斷層；對比同業制定發行策略，設計資產管理規模（「AUM」）產品，提升本行客戶AUM，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推出「AUM30萬」及「閃購」理財產品多達57支，共募集理財資金人民幣100.57億元。根據新規及監管要求，順應理財業務「打破剛兌，風險自擔」的發展趨勢，本行迅速推出淨值型理財產品，於2018年12月19日成功推出河南省內城商行首支定開型淨值理財產品金梧桐「鼎信1號」，獲得了投資者的認可，打響了本行淨值型產品第一槍。

6.6 分銷渠道

6.6.1 物理網點

報告期內，本行總行設立於中國鄭州，並有12家分行獲准開業，分別是：南陽分行、新鄉分行、洛陽分行、安陽分行、許昌分行、商丘分行、漯河分行、信陽分行、濮陽分行、平頂山分行、駐馬店分行和開封分行。截至報告期末，在河南全省範圍內本行共開設了155家支行及1家專營機構。本行的經營活動集中在河南省地區。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在行自助設備網點達到152家，其中鄭州市區82家，鄭州周邊縣域20家，分行及周邊縣域50家。本行離行自助設備網點河南省已達到140家，其中鄭州市區77家，鄭州周邊縣域及分行共63家。本行自助網點對本行客戶提供了24小時便利的服務，同時離行自助網點與在行自助網點相結合，形成了較好的區域覆蓋。



6.6.2 電子銀行

自助銀行

本行自助設備包括自助取款機、自助存取款機、智能櫃台、網銀機、繳費通、快窗、銀鐵通、填單機等，為客戶提供存取款、賬戶查詢、代理繳費、更改密碼、轉賬、火車票購買、自助填單等多種便捷的服務，以客戶的需求為中心，不斷對自助設備進行新功能的開發與升級。目前本行正在積極進行自助設備的轉型，重點發展非現金多功能自助設備，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智能櫃台業務不斷壯大，有效分流了部分櫃面業務，減輕了櫃台壓力，成為分支行不可或缺的營銷和業務辦理渠道。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自助設備總量已達1,471台，其中自助取款機323台，自助存取款機394台，智能櫃台309台，網銀體驗機255台，繳費通153台，填單機36台，快窗1台。報告期內，共發生存取款交易量822.43萬筆，同比下降20.07%，存取款交易金額人民幣193.80億元，同比下降4.53%。

網上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個人網銀用戶新增33.99萬戶，同比增長18.35%；交易筆數508.13萬筆，交易金額人民幣747.38億。截至報告期末，個人網銀累計客戶數104.4萬（不含銷戶數）。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企業網銀簽約客戶數已達28,500餘戶，同比增長14.76%，網銀交易筆數194萬筆，同比增長32.6%，交易金額人民幣6,565億元，同比增長31.33%。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手機銀行

本行手機銀行業務於2013年1月9日正式對外運營，於2015年11月11日，新版手機銀行正式上線。手機銀行主要涵蓋「金融街」和「生活圈」項目，「金融街」項目主要指手機銀行金融類的功能，包括購買基金理財、個人貸款綜合查詢、信用卡的申請及本行信用卡跨行還款等業務，「生活圈」業務緊抓本行「精品市民銀行」的定位，力求實現一些與金融產品緊密結合的生活類服務，如醫院預約掛號及票務購買等。手機銀行的強大功能和體驗優化給客戶帶來全新的感受。報告期內，手機銀行用戶新增45.91萬戶，同比增幅46.54%，交易筆數376.47萬筆，同比增幅27.09%，交易金額達到人民幣1,401.05億元，同比增幅152.71%。截至報告期末，手機銀行累計開戶數為121.53萬戶（不包含銷戶客戶），累計交易943.69萬筆，交易金額為人民幣2,158.81億元。

網上支付

本行網上支付於2012年7月正式對外運營。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網上支付業務已涵蓋了支付寶、財付通、百付寶、京東網銀在線和易付寶等主流支付機構的支付渠道，極大的豐富了本行銀行卡的支付渠道，提升了客戶的支付體驗。報告期內，本行網上支付新增客戶66萬戶，同比下降62.69%，交易筆數4,917.20萬筆，同比增幅為113.91%，交易金額達到人民幣195.77億元，同比增幅95.77%。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網上支付累計開戶532.97萬戶，累計交易8,287.37萬筆，交易金額達人民幣339.43億元。

電話銀行

本行通過全國統一客服熱線95097（2018年9月19日零時將原客服熱線4000-967585升級為95097）為客戶提供全天候7天24小時不間斷的服務，包括金融業務諮詢、交易查詢、口頭掛失、代理繳費、貸款業務諮詢、投資理財服務、密碼服務、信用卡服務、外呼及客戶關懷等。客服中心持續改善使用者體驗，以客戶需求為中心積極拓寬服務範圍。報告期內，電話銀行業務受理總量為336.40萬筆。

微信銀行

本行微信銀行業務於2013年10月25日正式對外運營。微信銀行為客戶提供豐富的線上功能，涵蓋個人賬戶餘額查詢、交易明細查詢、免費的動賬提醒、信用卡的查詢和網申功能、個人貸款的線上申請及產品查詢、網點查詢及預約、預填單業務及工會卡專區等，並每周定期推送本行新業務、新產品及營銷活動信息。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微信銀行綁卡客戶數89.43萬戶。

鼎融易

本行鼎融易互聯網金融服務平台以「互聯網+」為依託，圍繞市民、商貿物流、中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等核心場景，實現在線開戶、在線理財、便民繳費、線上放款、電商入駐、訂單撮合、在線交易、物流配送、倉儲管理等多樣化的服務功能，是包含金融服務、生活服務、社交生態等場景的綜合性互聯網金融服務平台。截至報告期末，鼎融易開戶量已達58.98萬戶，累計交易186.12萬筆，累計交易金額達人民幣413.23億元。電子賬戶貸款發放人民幣12.14億元，實現中間業務收入稅前人民幣1,292.65萬元，累計為客戶實現收益約人民幣2億元。

7 風險管理

本行始終秉持「審慎、理性、穩健」的風險管理理念，主要管理人員均秉持保守穩健的風險管理風格，形成了良好的合規和風險控制文化。本行按照全面風險管理原則，建立和不斷完善涵蓋各類風險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平衡風險和收益，兼顧控制與效率。針對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操作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各類風險的不同特點，建立相應的風險管理流程與制度。本行在經營中主要面臨以下風險。

7.1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義務或責任，使銀行遭受損失的風險。本行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貸款組合、投資組合、擔保及其他各類表內及表外信用風險敞口。本行設立了覆蓋整個信貸業務流程的全方位信用風險管理架構，制定政策及程序，識別、評估、計量、監測、緩釋及控制信用風險。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採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一是強化政策執行。根據國家對重點行業出台的若干行業政策及監管政策，本行及時跟進修訂相關授信政策，督促分支機構嚴格執行政策要求，增強對政策敏感度與合規意識。二是強化授信業務重檢工作。經營機構應於年度授信核定後，定期根據客戶信用風險及財務變化情況對授信進行重檢，及時掌握客戶真實信息，發現風險隱患及時上報審批部門對授信額度及方案進行動態調整。三是強化集中度限額管理。分支機構申報、總行各授信審批條線審批各類授信業務按照實質重於形式原則，嚴格審查由本行承擔實質信用風險的底層資產情況，嚴格執行單一法人客戶、集團客戶授信集中度限額要求。四是制定並發佈全行風險指引。通過風險指引揭示全行風險導向、授信審批側重點，監管政策重點、合規性重點、風險變化趨勢等內容，引導分支機構領會全行風險導向變化，及時調整營銷重點。五是持續改造升級系統，為信用風險管理提供技術支撐，完善統一授信系統管理功能，實現本行客戶授信額度的集中管控。

報告期末，本行信用風險集中度指標如下：

- 1、 最大單一客戶貸款集中度：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最大單一客戶貸款餘額人民幣19億元，較年初增長人民幣6.02億元，貸款集中度4.35%，較年初增長1.07個百分點，符合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不高於10%的要求。
- 2、 最大單一集團客戶授信集中度：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最大單一集團客戶授信餘額人民幣28.82億元，授信集中度6.6%，符合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不高於15%的要求。
- 3、 單一關聯方授信比例：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最大單一關聯方客戶授信餘額人民幣11.04億元，授信集中度2.53%。
- 4、 全部關聯度：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全部關聯方授信餘額人民幣42.62億元，授信集中度9.76%，符合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不高於50%的要求。

7.2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所產生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虧損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是利率風險和匯率風險。本行的市場風險管理目標是根據風險承受力確保潛在市場虧損控制在可接受水平，同時致力實現經風險調整回報最大化。本行的市場風險管理涵蓋識別、衡量、監控市場風險的整個過程。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採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一是開展綜合研究分析，制定完善市場風險研究分析機制。定期組織相關業務部門開展投資研究，撰寫分析研究報告，豐富市場風險報告類型，按時完成市場風險周報和季報的發佈工作，指導業務開展。二是完善市場風險制度體系。梳理完善40餘項制度方案，修訂《市場風險管理辦法》和《市場風險限額管理辦法》，新增《市場風險壓力測試管理細則》和《市場風險計量管理辦法》，擬定《交易賬簿和銀行賬簿劃分管理辦法》、《債券業務風險管理辦法》、《同業業務風險管理辦法》、《匯率風險管理辦法》等市場風險管理制度。三是制定市場風險限額管理方案。開展限額執行情況測試，對超限額情況進行分析總結，不斷完善限額管理機制。四是加強市場風險人才隊伍建設。圍繞「人才支撐」加大外引內訓力度，積極從外部引入市場風險管理人員，組織針對性強的理論、業務、監管等知識培訓，對人員隊伍進行摸底測試。五是推進市場風險防控項目，將成果分佈於人才提升、科技支撐、制度保障、業務調整、資產優化等五個方面，全面提升本行市場風險管理能力。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7.3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或信息科技系統，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主要包括內外部欺詐、現場安全故障、營業中斷、實物資產破壞和信息科技系統故障等。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目標是通過建立健全操作風險管理框架，對操作風險進行有效管理，實現操作風險損失的最小化。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緊密圍繞監管及本行內控要求，強化對分支機構和總行部室的業務支撐，抓實操作風險管理能力提升、合規管理等工作，以加強人員管理、完善內控管理體系、強化科技支撐為提升方向，以合規檢查、結果運用和整改落實為手段，強化過程管理、不斷優化完善各項業務流程及機制，保障本行依法合規經營，促進業務穩健快速發展。本行操作風險管理的主要措施如下：

一是完善內控體系架構，強化員工行為管理，全面提升風險管理人員和業務人員素質。二是建設大數據風控系統，搭建事中風險預警平台，優化改造相關業務及管理系統功能，強化流程控制，提高技防與機防水平。三是紮牢「制度籠子」，夯實依法合規經營基礎。開展制度評價和完善工作，梳理、識別制度流程中的漏洞和風險，結合本行實際與監管要求，有針對性的制定、修改和廢止制度規程，保障本行依法合規經營。四是強化授權內業務管理，細化分支行授權動態調整標準，明確授權暫停、終止、恢復等調整標準及流程，防範業務風險。五是創新監督檢查模式，擴大業務檢查範圍，突出非現場檢查模式，有的放矢地開展業務及員工行為排查。六是強化整改，嚴格問責，落實「真整改」。七是科學運用操作風險監測識別管理工具，抓實操作風險管理切入點，深入分析風險事件原因，及時揭示與防控操作風險。

7.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指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確保隨時擁有充足資金，以及時滿足償付義務及供應業務營運資金的需求。本行結合市場環境變化，密切監控每日資金缺口，科學擺佈期限結構，及時融入融出資金，確保了本行流動性的安全。同時根據流動性新監管要求，積極調整資產負債結構，優化流動性指標，流動性管理取得了明顯進步，主要流動性管理措施如下：

一是加強資金頭寸管理，將流動性管理納入分支機構考核指標，「以考核為抓手，以通報為督促」，提升經營機構資金頭寸預報、庫存限額及存放同業等管理方面的能力。二是調整資產負債結構，增加短期優質流動性資產，提升長期限穩定負債佔比，降低資產負債錯配程度，優化本行資產負債結構，改善本行流動性指標。三是建立流動性管理溝通機制，定期召開流動性管理例會，分析市場及本行流動性狀況，研究下一步投融資計劃和流動性管理策略。四是定期評估流動性風險狀況，定期評估本行風險限額指標和監測指標執行情況，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檢驗本行壓力條件下的風險承受能力，同時對經營發展提出優化建議。五是完善流動性應急機制，開展流動性應急演練，設計綜合化、科學化的演練場景，實戰化檢驗本行流動性應急響應和處置能力。六是完善流動性管理系統，根據監管新規和新會計準則對資產負債管理系統進行功能優化設置、計算模型調整，發揮資產負債管理系統在識別、計量、監測、控制流動性風險方面的作用。

報告期末，本行流動性風險監管指標如下：

- 1、 流動性比例：報告期末，本行流動性比例為58.22%，符合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不低於25%的要求。
- 2、 流動性覆蓋率：報告期末，本行流動性覆蓋率為241.44%，符合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不低於100%的要求。
- 3、 淨穩定資金比例：報告期末，本行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03.72%，符合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不低於100%的要求。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 4、 流動性匹配率：報告期末，本行流動性匹配率為107.77%，符合中國銀保監會規定的不低於100%的要求。

從整體上看，本行主要流動性指標均能滿足監管要求，並且通過了流動性壓力測試。在不發生系統性危機的前提下，本行整體流動性風險可控。

7.5 信息科技風險

信息科技風險指本行信息科技在運行過程中由於自然因素、人為因素、技術漏洞和管理缺陷產生的操作、法律和聲譽風險及其他風險等。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有效機制，實現對信息科技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保障本行業務安全、持續、穩健運行。本行信息科技風險管理主要措施如下：

一是加強信息科技非現場監管報表填報管理。制定全年報送計劃，明確填報規範與要求。二是持續實施信息科技風險監測，每季度形成《信息科技風險監測報告》報送首席信息官、董事會內審辦公室和監管部門。三是重大項目評審、評估。開展新核心投產風險評估與財務共享項目建設階段評審，識別各類風險並提出防範建議。四是持續關注內外部風險事件並發佈揭示。

7.6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本行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對本行負面報道及評價的風險。本行聲譽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積極、合理、有效的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實現對聲譽風險的識別、監測、控制和化解，以建立和維護本行的良好企業形象，推動本行可持續發展。本行採取多項舉措開展聲譽風險管理工作：

一是完善輿情監測體系，提升輿情反饋速度。加強、規範網評員管理，建立與相關部門、業務部門、分支機構聯動反饋機制，及時掌握可能引發聲譽風險的事件。加強外部合作，提高輿情管控成效，統一負面輿情應對口徑，加強塑造外部品牌形象。提升監測強度，對輿情中存在的敏感信息第一時間預警、第一時間處理，為積極應對爭取時間。二是加強輿情教育，提升全員輿情防範化解能力。通過強化輿情知識傳播，使員工熟悉聲譽風險防控的工作方法、應對方案等，對全行提升聲譽風險認識起到了警示和促進作用。同時加強全行輿情防控教育，提升全員輿情防範化解能力。

7.7 反洗錢管理

本行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建立全行反洗錢組織架構，並制定反洗錢內部控制制度及標準操作規程。本行致力於通過加強對客戶的了解及客戶風險評估程序、增加風險監控及預警活動、提升反洗錢信息系統功能等方面，不斷提高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能力。本行不斷加大反洗錢宣傳力度，強化員工反洗錢意識，從員工着手紮實做好反洗錢的各項工作。

8 接待調研、溝通、採訪等活動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接待調研、溝通、採訪等活動。

9 社會責任

9.1 履行社會責任情況

2018年，本行秉承「服務地方，立足中小，關注民生，發展高端」的社會責任理念，立足各利益相關方的期望和訴求，將經營管理與開展社會責任工作有序結合，積極肩負起地方法人銀行的責任擔當，持續為國家、股東、員工、客戶和社會公眾創造價值。一是服務地方經濟發展。搭建中國商貿物流銀行聯盟平台，發起和主辦中國商貿物流銀行峰會，推進商貿物流模式的創新和發展，實現各類參與主體的互惠互利、共贏發展。二是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面對「A+H」股上市後境內外的雙重監管要求，及時修訂、新增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內控制度和內部審計管理體系，加強對各項風險的防控能力，為股東創造穩健的經濟效益，維護股東的合法權益。三是落實市民金融定位。深入推進零售轉型項目，以便民利民為出發點，狠抓產品創新和服務質量，健全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機制，着力為客戶提供高效、安全的金融服務。四是注重員工價值提升。將線上學習與線下培訓有機結合，提高員工職業技能，解決職業發展中的瓶頸問題，同時邀請行業專家就政策變化或熱點問題召開專題講座，增強員工對經濟環境變化的應對能力。五是踐行綠色發展理念。持續完善綠色信貸體系，引導金融資源向綠色環保產業傾斜，發展電子銀行業務，加大網絡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渠道建設，強化環境風險管理，促進環境可持續發展。六是積極回饋社會發展。冠名「鄭州銀行杯」鄭州國際馬拉松賽，以實際行動推動鄭州體育產業繁榮發展，配合相關部門提取非法集資監測數據，報送疑似非法集資案件線索，維護正常的金融秩序和社會穩定。

根據香港聯交所及深交所相關規定，本行將單獨發佈2018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社會責任報告）。

9.2 履行精準扶貧社會責任情況

9.2.1 精準扶貧規劃

本行立足頂層設計，以信貸資金支持為核心，因地制宜出台多項特色金融信貸產品，各條線各部門形成工作合力，確保各項扶貧政策落到實處。突出信貸扶貧，創新服務模式，從產品研發入手，出台科技貸、扶貧貸及保證保險貸款；以「政府、銀行、企業+扶貧對象」的「3+1」脫貧方案實施精準扶貧，與農業擔保公司合作，建立貧困村種植、養殖戶專項扶貧模式，建設特色信貸及擔保體系，緩解農村貧困戶輕資產、輕擔保的困局。

本行成立「鄭州銀行精準扶貧工作領導小組」，定期組織精準扶貧工作會議，研究部署政策措施；下設精準扶貧機構，明確開封分行為蘭考地區業務主辦行，商丘分行為扶貧小額貸款主辦行；出台《2018-2020年金融精準扶貧工作規劃》、《2018年金融精準扶貧工作方案》、《扶貧貸操作手冊》、《小微（個人）信貸業務作業評價及追責管理辦法》等制度規範，明確本行金融精準扶貧工作的指導思想、基本原則、工作重點和實施措施，並通過制定及實施盡職免責制度，確保一線員工敢做、願做、會做精準扶貧工作。

9.2.2 年度精準扶貧概要

報告期內，本行始終堅持以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和中國共產黨的十九大精神為指導，圍繞鄭州市委市政府脫貧攻堅工作要求，牢記責任擔當，助力脫貧攻堅，在河南省內全面推行普惠金融服務，以支持鄉村振興、打造特色鄉村及服務農村金融工作為己任，打出精準扶貧的組合拳。

產業扶貧：本行積極貫徹國家、中國銀保監會有關金融扶貧和普惠金融的工作要求，努力探索「鄭州銀行+政府三級扶貧機構+企業+貧困戶」的產業扶貧模式，將產業扶貧資源投入與當地涉農、帶貧企業自身特色相結合，合理分配信貸資源投放。針對涉農企業、帶貧企業輕資產的特點，發放貸款的利率上浮不超過人行基準利率的30%，同時不強求企業提供實物資產抵押；針對建檔立卡貧困戶，發放貸款均按照人行基準利率標準，擔保方式為信用。同時，努力打造一批具有龍頭示範帶動效應的特色產業項目，有效扶持企業發展，不斷提高建檔立卡貧困戶的收入水平。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涉農貸款人民幣343.12億元，產業精準扶貧貸款發生額人民幣5,646.7萬元，幫助建檔立卡貧困人口脫貧數為11,522人。

社會扶貧：報告期內，本行總行工會通過「10.16鄭州慈善日」活動，向鄭州慈善總會捐款人民幣200萬元，大力支持慈善公益事業；新密支行向新密市惠警基金會捐款人民幣30萬元，用於因病、傷殘公安民警的家庭困難幫扶和治療補助。

教育扶貧：本行開封分行通過鄭州慈善總會向開封市某小學捐款人民幣30萬元，用於教育基礎設施建設；連續三年對口周口市5名貧困大學生捐資助學，每年分別捐款人民幣2.46萬元。

定點扶貧：本行平頂山分行向平頂山市某村莊捐款人民幣5.5萬元，用於對低保戶和收入困難群眾的助學、助困、助醫、助老、助殘、助孤活動。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9.2.3 精準扶貧成效

指標	數量／開展情況
一、總體情況	
其中：1.資金	人民幣5,914.66萬元
2.幫助建檔立卡貧困人口脫貧數	11,522人
二、分項投入	
1.產業發展脫貧	產業扶貧貸款發生額為人民幣5,646.7萬元，幫助建檔立卡貧困人口脫貧數為11,522人
2.轉移就業脫貧	-
3.易地搬遷脫貧	-
4.教育扶貧	資助貧困學生5人，投入金額人民幣2.46萬元；改善貧困地區教育資源投入金額人民幣30萬元
5.健康扶貧	-
6.生態保護扶貧	-
7.兜底保障	人民幣5.5萬元
8.社會扶貧	扶貧公益基金投入金額人民幣230萬元
9.其他項目	-
三、所獲獎項（內容、級別）	-

9.2.4 後續精準扶貧計劃

本行將不斷提升產品創新能力，繼續加大與河南省各地方政府、擔保公司的合作，通過共同准入客戶、共擔風險的方式，集中力量支持更多建檔立卡農戶、帶貧農業企業、農民合作社等經營主體；提升扶貧貸款審批效率，充分利用大數據手段，通過各地市政府與當地工商局、稅務局系統對接，更多更準確的獲取扶貧貸借款人相關信息，為貸前調查、審查審批提供依據；提升扶貧貸款績效獎勵，合理確定扶貧貸款、農戶貸款的不良貸款容忍度及盡職免責條款，確保本行金融扶貧工作的健康發展。

10 未來展望

10.1 行業格局和趨勢

中國經濟已告別高速增長、進入高質量發展階段。供給側改革、消費升級、高科技產業投資將成為經濟發展的主要命題，去槓桿、服務實體經濟將成為金融業發展的重要抓手。在此過程中，商業銀行經歷了規模增長放緩、利潤下行的艱難時期。而2018年以來，貨幣政策有所鬆綁，資金面穩中偏鬆，商業銀行將向追求高質量發展的模式轉型。從區域經濟環境看，河南省及鄭州市是中部崛起的重要支柱，「一帶一路」、空港經濟區、鄭洛新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等戰略部署更是為區域經濟發展帶來絕佳機遇。

在這樣的經營背景下，本行應抓住宏觀環境的發展機遇，一方面通過響應國家政策，發現產業特色，挖掘業務新機遇，另一方面通過金融科技手段助力業務轉型。一是把握經濟及政策紅利。把握中部城市群崛起、鄭州市「一帶一路」核心樞紐地位、空港區及高新區建設等政策機遇，緊隨開放商貿平台建設機會，深挖貿易與供應鏈金融、跨境交易、促進實體經濟發展的相關需求，圍繞商貿物流打造特色業務。二是發力區域特色新興產業。從地區產業發展趨勢上來看，本行應緊跟汽車、電子信息、新材料等戰略新興產業發展機遇，同步鎖定製造業轉型升級契機，建立相關行業能力及創新產品，實現行業的精準切入。三是提升金融科技賦能業務轉型。加強金融科技建設可優化核心業務能力、業務效率、用戶體驗、降低風險與成本，是生存環境日益嚴峻、處於業務轉型期銀行的必然選擇。

10.2 公司發展戰略

本行將繼續堅持「成為客戶導向、創新驅動的專業化區域精品品牌銀行」的發展願景，以「根植河南、深耕鄭州、拓展中原城市群、輻射全國」為區域定位，充分利用本行已在河南及鄭州取得的領先地位，結合三大特色業務定位，着力發展商貿物流銀行業務，深挖區域市場的精品市民銀行、中小企業融資專家業務發展機會。

第三章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本行在接下來2至3年將以「穩健發展」為整體基調，主動實現增速換擋，經營思路從追求規模和速度向追求質量和效率轉變。堅持「固本強基，創新變革」的發展主題，抓住轉型變革窗口期，實現核心競爭力構建和業務模式轉變。以「三再三支撐」為主要戰略脈絡，實現「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關鍵短板補齊、「風控能力、營銷能力、創新能力」核心動能培育、「商貿金融、小微金融、市民金融」特色業務構建，以及「人才、科技、制度」三大轉型變革支撐，為本行長久持續發展和二次騰飛打好基礎。

10.3 經營計劃

國內經濟穩中有變、變中有憂，2019年銀行業將面臨更加嚴峻複雜的發展環境。本行將在董事會的堅強領導下，持續深入貫徹落實行內「三再三支撐」總要求，以能力提升為主線，聚焦「三大特色業務定位」，堅持高質量發展，狠抓風險防控，推動鄭州銀行行穩致遠。

一是堅持發展為第一要務。本行將繼續樹立利潤為中心的政策導向，摒棄速度情結、規模情結，圍繞增營收、增利潤做文章，多措並舉降低負債成本、降低資本消耗、提升資產收益，確保實現內涵式高質量發展的總要求。

二是堅持走特色化、差異化發展道路。本行將繼續深入推進商貿金融和零售業務轉型。2019年，要以商貿物流「五朵雲」平台和商貿物流銀行聯盟為抓手，推動商貿金融業務快速上量；固化零售業務營銷的過程化銷售管理，以提升客戶體驗為着力點，聚焦優勢打造「拳頭」產品，持續提高市民的金融「獲得感」，推動零售業務轉型再上新台階。

三是堅持狠抓信用風險防控。全行將重點圍繞「控新降舊」，切實抓好信用風險防控工作。加快完善「六個統一」建設，即「統一貸後、統一出賬、統一授信、統一預警、統一檔案、統一押品」；健全行內風控隊伍建設，完善培訓培養機制，全面提升員工的綜合風控能力；加快推進關鍵風控系統及風險模型的研發，進一步提高「技防」效果；積極向先進同業學習，借鑑、創新不良處置手段。



10.4 可能面對的風險

2019年國內經濟繼續探底，銀行面臨的防風險、穩增長的壓力仍然巨大。為更好地適應經濟發展新常態、切實有效支持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堅決守住風險底線，本行在優化資產配置、轉型發展、服務實體、改進公司治理、加強風險防控方面任重而道遠，本行將以「三再三支撐」為指引，不斷提升制度建設、人員能力及系統技術，加快改革轉型步伐，提升風險抵禦能力。

本行主要在河南省開展經營，大部分客戶和業務集中在鄭州市，業務量與利潤的持續增長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鄭州市及河南省的經濟增長。因此鄭州區域經濟的變化可能對本行的業務、資產質量、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

1.1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2018年1月1日		報告期內增減(+/-)				小計	2018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3,803,931,900	71.48	-	-	-	-	-	3,803,931,900	64.23
1、國家持股	504,133,149	9.47	-	-	-	-	-	504,133,149	8.51
2、國有法人持股	1,269,772,953	23.86	-	-	-	-	-	1,269,772,953	21.44
3、其他內資持股	2,030,025,798	38.15	-	-	-	-	-	2,030,025,798	34.28
其中：境內法人持股	1,973,882,037	37.09	-	-	-	-	-	1,973,882,037	33.33
境內自然人持股	56,143,761	1.06	-	-	-	-	-	56,143,761	0.95
4、外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無限售條件股份	1,518,000,000	28.52	+600,000,000	-	-	-	+600,000,000	2,118,000,000	35.77
1、人民幣普通股	-	-	+600,000,000	-	-	-	+600,000,000	600,000,000	10.13
2、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518,000,000	28.52	-	-	-	-	-	1,518,000,000	25.64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總數	5,321,931,900	100.00	+600,000,000	-	-	-	+600,000,000	5,921,931,900	100.00

於報告期末，本行已發行股份為5,921,931,900股普通股，包括1,518,000,000股H股及4,403,931,900股A股。



1.2 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2018年7月27日，本行收到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的批復》（證監許可[2018]1199號），核准本行公開發行不超過6億股A股股份。2018年9月19日，本行A股股票正式在深交所掛牌上市。本次公開發行後本行的普通股股份總數及股權結構變動情況見以上「普通股股份變動情況表」。

1.3 普通股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

報告期內，本行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600,000,000股A股，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2,708,785,195.80元。其中計入實收資本人民幣600,000,000.00元，計入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人民幣2,108,785,195.80元。本行總股本由5,321,931,900股增加到5,921,931,900股，總股本的擴大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如下：

主要財務指標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47	0.80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註）}	0.47	0.80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股）	4.87	4.58

註：稀釋每股收益以根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調整後的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除以調整後的本行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2018年度，本行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2017年度：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等於基本每股收益。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2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2.1 截至報告期末證券發行情況

本行於2016年9月27日召開2016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通過首次公開發行A股議案，擬發行不超過6億股A股股份。有關（其中包括）A股發行事宜的詳情請參閱本行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登載的日期為2016年8月13日的通函及本行日期分別為2016年7月16日、2016年8月13日、2016年9月27日、2016年12月23日及2016年12月29日的公告。

2018年5月22日，中國證監會第十七屆發行審核委員會2018年第80次會議召開，本行A股發行申請順利通過審核。

2018年6月15日，本行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已審議批准進一步延長A股發行方案有效期的相關議案，有效期延長至2019年9月26日。詳情請參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網站登載的日期為2018年5月18日的通函及日期分別為2018年3月22日、2018年4月27日及2018年6月15日之公告。

2018年7月27日，中國證監會正式書面通知本行並於同日公佈，本行已獲核准A股發行，公開發行的股份數目不超過6億股，有效期為自批准之日起12個月期間。

2018年9月13日，本行完成首次公開發行A股工作，本次公開發行A股普通股600,000,000股，發行價格為人民幣4.59元／股。本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共募集資金人民幣2,754,000,000元，扣除本行需承擔的人民幣45,214,804.20元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2,708,785,195.80元。詳情請參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登載的日期為2018年8月30日、2018年9月6日、2018年9月10日、2018年9月11日、2018年9月13日及2018年9月18日的公告。

2018年9月19日，本行首次公開發行的6億股A股股份在深交所上市，證券簡稱「鄭州銀行」，股票代碼為「002936」。首次公開發行A股後本行的總股本為5,921,931,900股，其中A股4,403,931,900股，H股1,518,000,000股。詳情請參見本行於巨潮資訊網及香港聯交所網站登載的日期為2018年9月18日的公告。



2.2 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說明

本行於2018年9月首次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600,000,000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人民幣4.59元，發行後總股本為5,921,931,900股，募集資金總額為人民幣2,754,000,000.00元。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於2018年9月13日對本次募集資金到位情況進行了審驗，並出具了《驗資報告》（畢馬威華振驗字第1800380號），扣除保薦、承銷費用人民幣26,924,528.31元（不含增值稅），本行募集資金餘額為人民幣2,727,075,471.69元。扣除與募集資金相關的其他發行費用人民幣18,290,275.89元（不含增值稅），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2,708,785,195.80元，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

2.3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內部職工股東共計1,080名，持股總額38,275,236股A股，佔本行截至報告期末股本總額的0.65%。內部職工持股主要通過以下兩種方式取得股份：(1)1996年本行組建時，以原城市信用社及城市信用聯社股東身份參與本行的成立取得；及(2)通過繼承等方式取得。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3 普通股股東情況

普通股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於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264,100戶，其中A股股東264,042戶，H股股東58戶。截至本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東總數為207,459戶，其中A股股東207,401戶，H股股東58戶。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前10名普通股股東直接持股情況如下：

單位：股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持股 比例(%)	報告期末 持股數量	報告期內 增減變動情況 (+/-)	持有有限 售條件的		持有無限售 條件的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股份數量	條件的股份數量	股份數量	條件的股份數量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股	25.63	1,517,868,830	+950	-	1,517,868,830		未知		-
鄭州市財政局	國家	A股	8.29	490,904,755	-	490,904,755	-		質押	220,900,000	
豫泰國際(河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A股	4.42	262,000,000	-	262,000,000	-		質押	262,000,000	
河南興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A股	4.22	250,000,000	-	250,000,000	-		質押	124,999,990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4.04	239,426,471	-	239,426,471	-		-		-
河南農東實業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A股	3.82	226,000,000	-	226,000,000	-		質押	135,600,000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3.64	215,678,764	-	215,678,764	-		-		-
河南國原貿易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A股	3.36	199,046,474	-	199,046,474	-		質押	149,500,000	
百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1.94	114,697,149	-	114,697,149	-		-		-
河南盛潤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境內非國有法人	A股	1.69	100,000,000	-	100,000,000	-		質押	10,000,000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的情況(如有)			無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本行未知上述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前10名普通股股東參與融資融券業務情況說明(如有)			無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前10名無限售條件普通股股東直接持股情況如下：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報告期末持有 無限售條件股份數量	股份種類 股份類別	數量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517,868,830	H股	1,517,868,830
張成香	2,434,300	A股	2,434,300
張文忠	1,740,400	A股	1,740,400
張新姣	1,500,000	A股	1,500,000
謝程心	1,395,200	A股	1,395,200
邵建劍	1,342,781	A股	1,342,781
王治東	1,280,000	A股	1,280,000
周吉長	1,200,000	A股	1,200,000
張海東	1,120,000	A股	1,120,000
項伯根	1,100,100	A股	1,100,100
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之間，以及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和前10名股東之間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本行未知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之間，以及前10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和前10名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註：

1. 以上數據來源於本行2018年12月31日的股東名冊。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是該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代表截至報告期末在該公司開戶登記的所有機構和個人投資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計數。

報告期內，本行前10名普通股股東及前10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未進行約定購回交易。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4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監事及本行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8年12月31日，以下人士（除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和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佔相關股份		佔全部已發行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數目（股）	類別已發行 股份比例（%）	普通股 股份比例（%）
鄭州市財政局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¹⁾	656,163,737	14.90	11.08
豫泰國際（河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62,000,000	5.95	4.42
河南省豫泰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²⁾	262,000,000	5.95	4.42
張欣雅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²⁾	262,000,000	5.95	4.42
河南興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50,000,000	5.68	4.22
河南正商企業發展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³⁾	250,000,000	5.68	4.22
北京祥誠投資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³⁾	250,000,000	5.68	4.22
張惠琪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³⁾	250,000,000	5.68	4.22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39,426,471	5.44	4.04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⁴⁾	239,426,471	5.44	4.04
河南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⁴⁾	239,426,471	5.44	4.04
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企業權益 ⁽⁵⁾	329,195,683	7.48	5.56
河南農東實業有限公司	A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6,000,000	5.13	3.82
杜麗玲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⁶⁾	226,000,000	5.13	3.82
王梅蘭	A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⁶⁾	226,000,000	5.13	3.82
China Goldjoy Securities Limited (中國金洋證券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保管人	377,174,000	24.84	6.37
Yun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7,362,623	14.98	3.84
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HK) Co.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⁷⁾	227,362,623	14.98	3.84
YUNNAN PROVINCIAL ENERGY INVESTMENT GROUP CO., LT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⁷⁾	227,362,623	14.98	3.84
Hong Kong Oriental Sage Limited (香港東智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23,000,000	14.69	3.77
ORIENTAL SAGE LIMITED (東智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⁸⁾	223,000,000	14.69	3.77
China Goldjoy Credit Limite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⁹⁾	199,422,377	13.14	3.37
Stellar Result Limite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⁹⁾	199,422,377	13.14	3.37
Goldjoy Holding Limite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⁹⁾	199,422,377	13.14	3.37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估相關股份		佔全部已發行 普通股 股份比例(%)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數目(股)	類別已發行 股份比例(%)	
Great Sphere Developments Limite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⁹⁾	199,422,377	13.14	3.37
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受控制企業權益 ⁽⁹⁾	199,422,377	13.14	3.37
Tinmark Development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0,504,377	13.21	3.39
姚建輝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⁰⁾	200,504,377	13.21	3.39
北京尚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²⁾	129,000,000	8.50	2.18
尉立東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²⁾	129,000,000	8.50	2.18
香港興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6.59	1.69
鄭州航空港區興瑞實業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³⁾	100,000,000	6.59	1.69
鄭州航空港興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前名稱：鄭州新鄭綜合保稅區(鄭州航空港區) 興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³⁾	100,000,000	6.59	1.69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應鏈平台服務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³⁾	100,000,000	6.59	1.69
江蘇晉和電力燃料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³⁾	100,000,000	6.59	1.69
瑞茂通供應鏈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³⁾	100,000,000	6.59	1.69
鄭州瑞茂通供應鏈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³⁾	100,000,000	6.59	1.69
鄭州中瑞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前名稱：河南中瑞投資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³⁾	100,000,000	6.59	1.69
鄭州瑞昌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³⁾	100,000,000	6.59	1.69
萬永興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³⁾	100,000,000	6.59	1.69
鄭州市鄭東新區建設開發投資總公司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¹⁴⁾	100,000,000	6.59	1.69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Products (Singapore) Pte. Lt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¹⁵⁾	128,003,000	8.43	2.16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⁵⁾	128,003,000	8.43	2.16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好倉／淡倉	身份	直接或間接	佔相關股份	佔全部已發行
				持有股份數目(股)	類別已發行 股份比例(%)	普通股 股份比例(%)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⁵⁾	128,003,000	8.43	2.16
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⁵⁾	128,003,000	8.43	2.16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H股	好倉	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⁵⁾	128,003,000	8.43	2.16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⁶⁾	445,879,130	29.37	7.53
	H股	淡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⁶⁾	395,593,866	26.06	6.68
Goncius I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¹⁷⁾	115,501,859	7.61	1.95
	H股	淡倉	實益擁有人 ⁽¹⁷⁾	115,501,859	7.61	1.95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H股	好倉	實益擁有人 ⁽¹⁸⁾	90,957,714	5.99	1.54
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H股	好倉	受控制企業權益 ⁽¹⁸⁾	90,957,714	5.99	1.54

註：

- 該656,163,737股股份由鄭州市財政局直接或間接持有。包括鄭州市財政局直接持有的490,904,755股股份、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的65,258,982股股份、鄭州市環衛清潔有限公司持有的50,000,000股股份及鄭州市市政工程總公司持有的50,000,000股股份。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鄭州市環衛清潔有限公司及鄭州市市政工程總公司均為鄭州市財政局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州市財政局被視為於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鄭州市環衛清潔有限公司及鄭州市市政工程總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非執行董事樊玉濤先生為鄭州市財政局副局長。
- 豫泰國際(河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由河南省豫泰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河南省豫泰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由張欣雅女士擁有85%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河南省豫泰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及張欣雅均女士被視為於豫泰國際(河南)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河南興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由河南正商企業發展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擁有97.8%股權，河南正商企業發展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由北京祥誠投資有限公司、張惠琪女士分別擁有90%和9%的股權，北京祥誠投資有限公司由張惠琪女士擁有98%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河南正商企業發展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祥誠投資有限公司及張惠琪女士均被視為於河南興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張惠琪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張敬國先生之已滿18周歲之女。
-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由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擁有約46.43%及31.91%股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中原信託有限公司變更股東及股權比例，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的股權變更為58.97%，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擁有的股權未變更)。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由河南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約45.09%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及河南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中原信託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非執行董事姬宏俊先生為中原信託有限公司副總裁。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5. 該329,195,683股股份由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包括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的89,769,212股股份及中原信託有限公司持有的239,426,471股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中原信託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6. 河南農東實業有限公司分別由杜麗玲女士及王梅蘭女士擁有50%及5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杜麗玲女士及王梅蘭女士均被視為於河南農東實業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7. 該227,362,623股股份由Yun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直接持有，Yun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則由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H K) Co. Limited持有40%的權益，而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H K) Co. Limited由YUNNAN PROVINCIAL ENERGY INVESTMENT GROUP CO., LTD全資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Yunnan Energy Investment (HK) Co. Limited及YUNNAN PROVINCIAL ENERGY INVESTMENT GROUP CO., LTD均被視為於Yunn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8. 該223,000,000股股份由Hong Kong Oriental Sage Limited（香港東智有限公司）直接持有，Hong Kong Oriental Sage Limited（香港東智有限公司）則由Oriental Sage Limited（東智有限公司）全資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Oriental Sage Limited（東智有限公司）被視為於Hong Kong Oriental Sage Limited（香港東智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9. China Goldjoy Credit Limited於該等199,422,377股股份中持有保證權益，China Goldjoy Credit Limited由Stellar Result Limited全資擁有，Stellar Result Limited由Goldjoy Holding Limited持有80%的權益，Goldjoy Holding Limited由Great Sphere Develop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Great Sphere Developments Limited由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tellar Result Limited，Goldjoy Holding Limited，Great Sphere Developments Limited及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均被視為於China Goldjoy Credit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享有權益。
10. 1,082,000股股份由Tinmark Development Limited直接持有。此外，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由Tinmark Development Limited擁有41.73%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inmark Development Limited被視為通過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Great Sphere Developments Limited、Goldjoy Holding Limited及Stellar Result Limited於China Goldjoy Credit Limited持有的199,422,377股股份中享有權益。因此，Tinmark Development Limited被視為於合共200,504,377股股份中享有權益。
11. Tinmark Development Limited由姚建輝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姚建輝先生均被視為於Tinmark Development Limited擁有權益的股份中享有權益。
12. 尉立東先生持有北京尚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99.83%權益，北京尚融資本管理有限公司透過若干子公司持有共129,000,000股股份。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13. 香港興瑞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興瑞」）由鄭州航空港區興瑞實業有限公司（「興瑞實業」）全資擁有，而興瑞實業為鄭州航空港經濟綜合實驗區（鄭州新鄭綜合保稅區）管理委員會（前名稱：鄭州新鄭綜合保稅區（鄭州航空港區）管理委員會）下的一家國有公司，鄭州航空港興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前名稱：鄭州新鄭綜合保稅區（鄭州航空港區）興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鄭州興港」）及深圳前海瑞茂通供應鏈平台服務有限公司（「瑞茂通」）分別擁有51%及49%股權。瑞茂通由江蘇晉和電力燃料有限公司（「江蘇晉和」）全資擁有，而江蘇晉和則由瑞茂通供應鏈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瑞茂通供應鏈管理」）於上海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全資擁有。瑞茂通供應鏈管理由鄭州瑞茂通供應鏈有限公司（「鄭州瑞茂通」）擁有60.76%股權，鄭州瑞茂通由鄭州中瑞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前名稱：河南中瑞投資有限公司）（「鄭州中瑞」）全資擁有，而鄭州中瑞則由鄭州瑞昌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鄭州瑞昌」）擁有85%股權，而鄭州瑞昌則由萬永興先生擁有70%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興瑞實業、鄭州興港、瑞茂通、江蘇晉和、瑞茂通供應鏈管理、鄭州瑞茂通、鄭州中瑞、鄭州瑞昌及萬永興先生均被視為於香港興瑞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14. 鄭州市鄭東新區建設開發投資總公司為鄭州鄭東新區管理委員會設立。
15. 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Products (Singapore) Pte. Ltd於該等128,003,000股股份中持有保證權益，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Products (Singapore) Pte. Ltd.由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全資擁有，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由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mpany Limited全資持有，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mpany Limited由Haito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全資擁有，Haito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由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全資擁有，而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由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63.08%的權益，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由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全資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Singapore) Pte. Ltd.，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Company Limited，Haiton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Group Limited，Hait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均被視為於Hait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Products (Singapore) Pte. Ltd持有的股份中享有權益。
16.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透過其若干全資子公司持有本行合共445,879,130股H股之好倉及395,593,866股H股之淡倉。另外，有396,460,130股H股（好倉）及395,593,866股H股（淡倉）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 | | |
|---------------------------------------|-------------|
| 5,197,584股H股（好倉） | — 可轉換文書（場內） |
| 391,262,546股H股（好倉）及395,593,866股H股（淡倉） | — 以現金交收（場外） |
17. Goncius I Limited所持股份有115,501,859股H股（好倉）及115,501,859股H股（淡倉）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 | | |
|--------------------|-------------|
| 115,501,859股H股（好倉） | — 可轉換文書（場內） |
| 115,501,859股H股（淡倉） | — 以現金交收（場外） |

18.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由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持有51%的權益，Camellia Pacific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由China Huar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China Huar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分別由Huarong Real Estate Co., Ltd.（華融置業有限責任公司）和Huarong Zhiyuan Investment & Management Co., Ltd.持有88.10%和11.90%的權益，而Huarong Real Estate Co., Ltd.（華融置業有限責任公司）和Huarong Zhiyuan Investment & Management Co., Ltd.則由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被視為於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享有權益。另外，此90,957,714股H股（好倉）涉及衍生工具，類別為：

90,957,714股H股（好倉）

— 其他（場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監事及本行的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名冊內。

5 控股股東情況及實際控制人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

6 持有本行5%（含5%）以上股份的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鄭州市財政局直接持有A股股份490,904,755股（好倉），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8.29%，另外鄭州市財政局被視為於鄭州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鄭州市環衛清潔有限公司及鄭州市市政工程總公司合共持有的165,258,982股A股（好倉）股份中擁有權益，以上共計656,163,737股A股（好倉），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11.08%。

截至報告期末，河南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A股股份89,769,212股（好倉），並被視為於中原信託有限公司持有的239,426,471股A股（好倉）股份中擁有權益，兩者共計329,195,683股A股（好倉），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5.56%。

截至報告期末，China Goldjoy Securities Limited作為保管人持有H股股份377,174,000股（好倉），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6.37%。

截至報告期末，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透過其若干全資子公司持有合共445,879,130股H股之好倉，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7.53%，及透過其若干全資子公司持有本行合共395,593,866股H股之淡倉，佔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6.68%，其中有396,460,130股H股（好倉）及395,593,866股H股（淡倉）涉及衍生工具。

第四章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7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重組方及其他承諾主體股份限制減持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重組方及其他承諾主體股份限制減持情況。

8 本行股份質押及凍結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就本行所知，本行1,432,313,879股普通股股份（佔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的24.19%）存在質押情形；32,414,867股普通股股份涉及凍結；報告期內無股份涉及司法拍賣。

9 境外優先股情況

本行已於2017年10月完成發行境外優先股。有關境外優先股的發行、變動及股東情況，請參考本年度報告「優先股發行情況」章節。

第五章 優先股發行情況

1 報告期末近3年優先股的發行與上市情況

為進一步提升本行綜合競爭力，增強本行的持續發展能力，根據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豫銀監覆[2017]154號）和中國證監會（證監許可[2017]1736號）的批覆，本行於2017年10月18日在境外市場非公開發行了規模為11.91億美元股息率為5.50%的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本次境外優先股於2017年10月19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優先股簡稱：ZZBNK 17USDPREF，代碼：04613）。本次境外優先股每股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0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20美元，發行股數共計59,550,000股，全部以美元繳足股款後發行。

按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2017年10月18日的人民幣兌美元匯率中間價折算，本次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資金總額約為人民幣78.60億元。依據適用法律法規和中國銀保監會、中國證監會等相關監管部門的批准，境外優先股發行所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發行費用後，已全部用於補充本行其他一級資本，與之前披露的特定用途一致。

有關境外優先股的發行條款及相關詳情，請參見本行於香港聯交所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的相關公告及通函。

2 境外優先股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報告期末，本行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總數為1戶。本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一個月末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總數為1戶。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前10名境外優先股股東（或代持人）持股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股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³⁾ (%)	報告期末 持股數量	報告期內 增減變動 情況	持有有限 售條件的 股份數量	持有無限 售條件的 股份數量	質押或 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數量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	59,550,000	-	-	59,550,000	未知	未知
所持優先股在除股息分配和剩餘財產分配以外的其他條款上具有不同設置的說明		無						
前10名優先股股東之間，前10名優先股股東與前10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人的說明		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與前10名普通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人。						

註：

1. 以上數據來源於本行2018年12月31日的境外優先股股東名冊。
2. 上述境外優先股的發行採用非公開方式，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為獲配售人代持人的信息。
3. 「持股比例」指優先股股東持有境外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境外優先股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第五章 優先股發行情況

3 境外優先股利潤分配情況

境外優先股每年付息一次，以現金形式支付。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與剩餘利潤分配。本行有權取消或部分取消優先股的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未向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的股息不累積到下一計息期。

2017年，本行發行的境外優先股尚未到付息日，未發生境外優先股股息的派發事項。

報告期內，經本行於2018年10月9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審議及批准，根據境外優先股的條款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本行派發的境外優先股總股息為72,783,333.33美元，其中：按照票面股息率5.50%支付予境外優先股持有人65,505,000美元；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按照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7,278,333.33美元。計息期間為自2017年10月18日（含該日）至2018年10月18日（不含該日），股息派付日為2018年10月18日，發放對象為截至2018年10月17日有關清算系統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境外優先股持有人。詳情請見本行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18年10月9日的公告及巨潮資訊網日期為2018年10月10日的公告。於2018年10月18日，本行完成境外優先股發行後的首次付息事宜。

本行將於境外優先股第二次付息日（2019年10月18日）前至少十個工作日召開董事會審議派息相關事宜，並以公告方式通知境外優先股股東。

近3年境外優先股分配情況表

單位：人民幣千元

分配年度	分配金額（含稅）	分配年度 合併報表中 歸屬於本行 股東的淨利潤	佔合併報表中 歸屬於本行 股東的淨利潤 的比例(%)	因可分配利潤 不足而累積到 下一會計年度的 差額或可參與 剩餘利潤分配 部分的說明
2018年	502,343	3,058,831	16.42	-
2017年	-	4,280,024	-	-
2016年	-	3,998,768	-	-



4 境外優先股回購或轉換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境外優先股不存在回購或轉換情況。

5 境外優先股表決權恢復情況

報告期內，報告期末至本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本行未發生境外優先股表決權恢復事項。

6 境外優先股所採取的會計政策及理由

根據財政部頒發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欄報》和《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區分及相關會計處理規定》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制定的《國際會計準則39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和《國際會計準則32號金融工具：列報》的規定，已發行且存續的境外優先股的條款符合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要求，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1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其持股變動

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職務	任職 狀態	任期	股份類別	報告期初 持股數 (股)	報告期 增持 股份數量 (股)	報告期 減持 股份數量 (股)	報告期末 持股數 (股)
王天宇	男	1966年3月	董事長、執行董事	現任	2011.3.9-2021.6.14	A股	25,003	-	-	25,003
申學清	男	1965年7月	行長、執行董事	現任	2012.7.12-2021.6.14	-	-	-	-	-
馮濤	男	1963年9月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現任	2016.8.4-2021.6.14	-	-	-	-	-
樊玉濤	男	1966年5年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5.9.8-2021.6.14	-	-	-	-	-
張敬國	男	1963年7月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2.7.12-2021.6.14	-	-	-	-	-
姬宏俊	男	1963年6月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2.7.12-2021.6.14	-	-	-	-	-
梁嵩巍	男	1968年8月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2.7.12-2021.6.14	-	-	-	-	-
王世豪	男	1950年4月	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8.7.5-2021.6.14	-	-	-	-	-
謝太峰	男	1958年8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5.9.8-2021.6.14	-	-	-	-	-
吳革	男	1967年5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5.9.8-2021.6.14	-	-	-	-	-
陳美寶	女	1971年11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5.9.8-2021.6.14	-	-	-	-	-
李燕燕	女	1968年1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2018.7.5-2021.6.14	-	-	-	-	-
徐靜楠	女	1981年10月	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7.10.27-2018.6.15	-	-	-	-	-
馬金偉	男	1976年1月	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5.9.8-2018.6.15	-	-	-	-	-
于章林	男	1966年12月	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6.8.4-2018.6.15	-	-	-	-	-
王世豪	男	1950年4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2.7.12-2018.6.15	-	-	-	-	-
李懷珍	男	1957年6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5.9.8-2018.10.19	-	-	-	-	-

註：任期起始時間為相關任職資格被銀行業監督管理部門核准之日。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監事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職務	任職狀態	任期	股份類別	報告期初 持股數 (股)	報告期 增持 股份數量 (股)	報告期 減持 股份數量 (股)	報告期末 持股數 (股)
趙麗娟	女	1962年9月	監事長、職工監事	現任	2018.6.15-2021.6.14	-	-	-	-	-
朱志輝	男	1969年8月	股東監事	現任	2015.6.18-2021.6.14	-	-	-	-	-
馬寶軍	男	1963年3月	外部監事	現任	2018.1.19-2021.6.14	-	-	-	-	-
宋科	男	1982年4月	外部監事	現任	2017.5.19-2021.6.14	-	-	-	-	-
成潔	女	1968年12月	職工監事	現任	2018.6.15-2021.6.14	A股	6,309	-	-	6,309
李懷斌	男	1969年9月	職工監事	現任	2018.6.15-2021.6.14	-	-	-	-	-
趙麗娟	女	1962年9月	監事長、股東監事	離任	2016.6.17-2018.6.15	-	-	-	-	-
孟君	女	1971年11月	股東監事	離任	2012.2.26-2018.6.15	-	-	-	-	-
湯雲為	男	1944年11月	外部監事	離任	2012.2.26-2018.6.15	-	-	-	-	-
段萍	女	1966年4月	職工監事	離任	2012.2.26-2018.6.15	A股	4,000	-	-	4,000
崔華瑞	女	1967年5月	職工監事	離任	2015.2.26-2018.6.15	-	-	-	-	-
張春閣	女	1968年12月	職工監事	離任	2012.2.26-2018.6.15	A股	14,056	-	-	14,056

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	職務	任職狀態	任期	股份類別	報告期初 持股數 (股)	報告期 增持 股份數量 (股)	報告期 減持 股份數量 (股)	報告期末 持股數 (股)
申學清	男	1965年7月	行長	現任	2012.4.5至今	-	-	-	-	-
夏華	男	1967年8月	副行長	現任	2012.2.6至今	-	-	-	-	-
郭志彬	男	1968年10月	副行長	現任	2015.12.30至今	A股	37,320	-	-	37,320
孫海剛	男	1977年8月	副行長	現任	2018.2.28至今	-	-	-	-	-
張文建	男	1965年6月	副行長	現任	2018.2.28至今	-	-	-	-	-
毛月珍	女	1963年4月	副行長、總會計師	現任	2018.2.28至今	A股	10,647	-	-	10,647
傅春喬	男	1973年10月	董事會秘書	現任	2013.10.18至今	-	-	-	-	-
姜濤	男	1972年4月	首席信息官	現任	2015.12.31至今	A股	5,000	-	-	5,000
李磊	男	1973年8月	行長助理	現任	2017.11.21至今	A股	74,344	-	-	74,344
張厚林	男	1976年6月	行長助理	現任	2017.11.21至今	-	-	-	-	-
王艷麗	女	1970年10月	風險總監	現任	2018.2.12至今	A股	111,515	-	-	111,515
王兆琪	女	1967年11月	總審計師	現任	2018.3.8至今	A股	70,617	-	-	70,617

註：任期起始時間為相關任職資格被銀行業監督管理部門核准之日。

以上表格披露的是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直接持股情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和聯交所上市規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擁有的權益和淡倉請參見「董事會報告」章節。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類型	日期	原因
李燕燕	獨立非執行董事	被選舉	2018.7.5	
王世豪	非執行董事	被選舉	2018.7.5	
徐靜楠	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8.6.15	任期屆滿
馬金偉	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8.6.15	任期屆滿
于章林	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8.6.15	任期屆滿
李懷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2018.10.19	因其他工作安排辭任
趙麗娟	監事長、職工監事	被選舉	2018.6.15	
馬寶軍	外部監事	被選舉	2018.6.15	
成潔	職工監事	被選舉	2018.6.15	
李懷斌	職工監事	被選舉	2018.6.15	
孟君	股東監事	離任	2018.6.15	任期屆滿
湯雲為	外部監事	離任	2018.6.15	任期屆滿
段萍	職工監事	離任	2018.6.15	任期屆滿
崔華瑞	職工監事	離任	2018.6.15	任期屆滿
張春閣	職工監事	離任	2018.6.15	任期屆滿
孫海剛	副行長	任免	2018.2.28	工作需要
張文建	副行長	任免	2018.2.28	工作需要
毛月珍	副行長	任免	2018.2.28	工作需要
王艷麗	風險總監	任免	2018.2.12	工作需要
王兆琪	總審計師	任免	2018.3.8	工作需要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2.1 董事於報告期內變動情況

本行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經本行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重選或選舉，當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共13名，其中王天宇先生、申學清先生、馮濤先生為執行董事，樊玉濤先生、張敬國先生、姬宏俊先生、梁嵩巍先生、王世豪先生為非執行董事，李懷珍先生、謝太峰先生、吳革先生、陳美寶女士、李燕燕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請參見本行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18年5月18日的通函及日期分別為2018年4月25日及2018年6月15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18年7月6日有關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的公告。徐靜楠女士、馬金偉先生及于章林先生於2018年6月15日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後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2018年7月5日，王世豪先生的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李燕燕女士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任職資格經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分別核准。詳情請參見本行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18年7月6日有關董事任職資格獲監管機構核准的公告。

2018年10月19日，李懷珍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請參見本行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18年10月19日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公告及巨潮資訊網日期為2018年10月22日的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

2.2 監事於報告期內變動情況

馬寶軍先生獲監事會審議通過建議委任為外部監事，並提交本行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建議委任馬寶軍先生的詳情，請參閱本行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17年11月22日有關監事變動的公告。經本行2018年1月19日舉行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馬寶軍先生獲選擔任第五屆監事會外部監事。

經本行於2018年4月8日召開的職工代表大會通過，趙麗娟女士轉任為職工監事，成潔女士、李懷斌先生當選職工監事，彼等任期與第六屆監事會任期一致。詳情請參見本行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18年4月12日有關監事變動的公告。段萍女士、崔華瑞女士、張春閣女士於2018年6月15日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後不再擔任職工監事。

本行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經本行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重選或選舉，當選第六屆監事會監事3名，其中朱志暉先生為股東監事，馬寶軍先生、宋科先生為外部監事。詳情請參見本行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18年5月18日的通函及日期分別為2018年4月25日及2018年6月15日之公告。孟君女士及湯雲為先生於2018年6月15日第五屆監事會任期屆滿後分別不再擔任股東監事及外部監事。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2.3 高級管理人員於報告期內變動情況

經本行於2018年1月19日召開的董事會審議通過，決定聘任孫海剛先生、張文建先生、毛月珍女士為本行副行長，王兆琪女士為本行總審計師，其中孫海剛先生、張文建先生、毛月珍女士的任職資格已於2018年2月28日經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核准，王兆琪女士的任職資格已於2018年3月8日經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核准。

王艷麗女士作為本行風險總監的任職資格已於2018年2月12日經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核准。

2.4 高級管理人員於報告期後變動情況

經本行於2019年1月27日召開的董事會審議通過，決定聘任傅春喬先生為本行副行長，李紅女士、劉久慶先生為本行行長助理。前述人士的任職資格尚待中國銀保監會河南監管局核准。詳情請參見本行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日期為2019年1月28日的公告及巨潮資訊網日期為2019年1月28日的公告。

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任職情況

3.1 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董事

王天宇先生，52歲，於2005年12月起擔任本行董事，且於2011年3月起擔任本行董事長，主要負責本行整體運營及戰略管理。此外，王先生於2012年5月至今擔任中牟鄭銀村鎮銀行董事長。

王先生擁有近26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1996年8月加入本行，並於1996年8月至2011年12月先後擔任本行經五路支行行長及本行副行長、行長。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1992年11月至1996年8月擔任河南省豫工城市信用社副主任。此外，王先生於2013年1月起擔任第十二屆河南省人民代表大會代表，於2015年4月榮獲「全國勞動模範」稱號，並於2018年1月當選為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王先生於1988年6月畢業於河南財經學院（中國河南）財政專業及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6年6月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新加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5年1月取得清華大學（中國北京）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8年12月取得華中科技大學（中國湖北）經濟學博士學位。彼自1998年12月起一直為河南省人民政府認可的高級會計師。

申學清先生，53歲，於2012年7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且於2012年4月起擔任本行行長，主要負責本行日常運營及管理。

申先生擁有近23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2011年12月加入本行。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1996年6月至2011年11月於廣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現稱為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其中於1996年6月至2000年10月歷任鄭州分行花園路支行綜合部副經理、經理、營業部主任、支行行長助理職務，於2000年10月至2004年7月歷任鄭州分行東明路支行行長助理、副行長、行長，於2004年7月至2006年4月歷任鄭州分行辦公室總經理、公司銀行三部總經理，於2006年4月至2009年9月擔任安陽支行行長，並於2009年10月至2011年11月擔任長沙分行副行長。此前，彼於1990年7月至1996年6月於河南省平頂山市財政貿易委員會工作，歷任辦公室科員、副科長、副主任。

申先生於1990年6月畢業於河南財經學院（中國河南）財政專業及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8年12月取得西安交通大學（中國陝西）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5年7月取得清華大學（中國北京）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2005年12月起一直為河南省人民政府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馮濤先生，55歲，於2016年8月起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彼主要負責董事會內審辦公室的運營。此外，彼於2017年11月起擔任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董事長。

馮先生擁有近38年銀行業經驗。彼於2016年6月加入本行。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1980年12月至1983年8月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商城縣支行，於1986年7月至1998年12月歷任中國人民銀行河南省分行辦事員、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於1998年12月至2003年9月任中國人民銀行鄭州中心支行銀行管理處主任科員，於2003年9月至2016年5月在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先後擔任多個職位，其中於2003年9月至2012年12月歷任城市商業銀行監管處主任科員、後勤服務中心副主任、國有銀行監管二處副處長、非現場監管一處副處長、非現場監管一處調研員、國有銀行監管處調研員，於2012年12月至2015年2月任焦作銀監分局局長，於2015年2月至2016年5月任城市商業銀行監管處處長。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馮先生於1983年8月至1986年7月於河南金融幹部管理學院（中國河南）金融專業學習（電大），於1998年12月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中國北京）經濟管理專業（函授）。彼自1993年10月起一直為中國人民銀行河南省分行認可的經濟師。

樊玉濤先生，52歲，於2015年9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6年2月起擔任鄭州市財政局副局長，自2011年6月起擔任百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此外，彼於1988年7月至1994年6月擔任鄭州市財政局預算處科員，於1994年6月至2002年4月擔任鄭州市財政局預算處副處長、於2002年4月至2006年4月擔任鄭州市財政局預算處處長，並於2006年4月至2009年7月擔任鄭州市財政局國庫處處長，自2009年7月至2016年2月擔任鄭州市財政局總經濟師。

樊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信息工程學院（中國河南）計算器科學與工程專業及取得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7月取得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研究生部（中國北京）會計專業結業證書。

張敬國先生，55歲，於2012年7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01年1月起任河南正商置業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5年7月起任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為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號：00185）董事局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自2016年6月起任全球醫療房地產投資信託（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GMRE）聯席主席及董事，自2017年10月起任河南宏光正商置業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18年10月起任贊宇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交所上市，股票代號：002637）董事長。此外，彼於1983年7月至1991年6月擔任河南省五金家電工業公司副科長，於1991年7月至1995年4月擔任河南省輕工實業總公司副總經理，於1995年4月至2001年4月擔任河南興業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

張先生於1983年6月畢業於鄭州大學（中國河南）無線電專業及取得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7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中國北京）國際貿易學專業結業證書。彼於2013年7月取得北京大學（中國北京）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1997年8月起一直為河南省人民政府認可的高級工程師。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姬宏俊先生，56歲，於2012年7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03年12月起先後擔任中原信託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副總裁，自2008年12月起擔任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自2017年8月起擔任河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此外，彼於1984年7月至1984年12月擔任河南省計劃經濟委員會財貿處幹部，於1984年12月至1994年12月歷任河南省計劃經濟委員會財政金融處辦事員、對外經濟處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於1994年12月至2000年8月歷任河南計劃委員會對外經濟處主任科員、老幹部處副處長、固定資產投資處副處長，於2000年8月至2003年11月擔任河南省發展計劃委員會財政金融處副處長（期間於2002年9月至2003年9月擔任國家開發銀行河南省分行信貸一處副處長），並於2012年11月至2016年5月擔任焦作中旅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姬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中共河南省委黨校（中國河南）經濟專業（夜大），於2004年6月取得武漢大學（中國湖北）商學院金融學專業研究生課程進修班結業證書，並於2010年11月取得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中國澳門）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彼自2007年10月起一直為北京金融培訓中心認可的金融理財師。

梁嵩巍先生，50歲，於2012年7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08年11月起擔任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總經理並自2009年12月起擔任該公司董事、自2015年6月起擔任該公司董事長，自2015年1月起擔任鄭州市產業發展引導基金有限公司董事長。此外，彼於1989年8月至1993年6月擔任河南省土產進出口公司業務經理，於1993年7月至2006年8月擔任河南百和國際公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01年11月至2008年9月擔任鄭州百文股份有限公司（集團）總經理助理，於2006年8月至2008年10月擔任鄭州百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於2009年6月至2018年8月擔任鄭州中小企業擔保有限公司董事，於2017年7月至2018年8月擔任鄭州市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7年11月至2018年8月擔任鄭州市國開鄭投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8年7月至2019年1月擔任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梁先生於1998年12月畢業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中國北京）文藝學專業，並於2005年6月畢業於對外經濟貿易大學（中國北京）國際貿易學專業。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王世豪先生，68歲，於2018年7月起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0年7月起任上海國家會計學院兼職教授，自2011年1月起任上海交通大學海外教育學院兼職教授，自2013年5月起任上海財經大學商學院兼職教授，自2016年6月起任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此外，彼於1991年2月至1995年12月任上海市城市信用合作社聯社主任及法定代表人，於1995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上海城市合作商業銀行（現稱為上海銀行）董事、副行長，於2002年7月至2013年8月任城市商業銀行資金清算中心法定代表人，於2002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城市商業銀行資金清算中心理事長及法定代表人，於2008年3月至2010年2月、2010年12月至2012年11月任上海市人民政府決策諮詢特聘專家，於2011年10月至2018年11月任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於2012年7月至2018年6月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2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復旦大學經濟學院2012年至2014年度客座教授。

王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復旦大學（中國上海）金融管理幹部專業，並於2005年6月完成上海國家會計學院（中國上海）與亞利桑那州立大學（美國）合作高級工商管理碩士項目及取得亞利桑那州立大學（美國）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彼自1993年7月起一直為中國人民銀行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謝太峰先生，60歲，於2015年9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05年7月起擔任首都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院教授，自2013年3月起擔任中國昊華化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13年9月起擔任友利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16年10月起擔任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此外，彼於1982年1月至2000年7月於鄭州大學先後擔任經濟系助教、經濟系講師、商學院副教授、金融系主任、商學院副院長、商學院教授、副院長，於2000年7月至2005年7月擔任北京機械工業學院工商管理分院教授，於2006年1月至2015年3月歷任首都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院副院長及金融學院院長、博士生導師。

謝先生於1981年12月畢業於鄭州大學（中國河南）政治經濟學專業及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86年7月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中國四川）貨幣銀行學專業及於1989年1月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0年1月取得西南財經大學（中國四川）經濟學博士學位。彼自1996年5月起一直持有河南省人民政府認可的教授職稱。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吳革先生，51歲，於2015年9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3年11月起擔任北京市中聞律師事務所主任及法人代表，自2004年起任中華全國律師協會憲法與人權專業委員會主任，自2006年8月起任北京師範大學刑事法律科學研究院兼職研究員，自2008年9月起擔任中華海外聯誼會第三屆、第四屆理事，自2013年10月起任中國案例法學研究會常務副會長，自2015年4月起擔任國家人權教育與培訓基地－西南政法大學人權教育與研究中心兼職研究員。此外，彼於2007年5月至2010年5月為中國政法大學法學院兼職教授，於2012年10月至2015年10月任清華大學法學院法律碩士導師，於2015年12月至2018年任中央財經大學法學院法律碩士導師，自2013年1月至2018年1月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一屆河南省委員會委員，自2007年至2018年任國家開發銀行總行貸款評審獨立委員。

吳先生於2000年1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中國北京）法律碩士專業及取得法律碩士學位，並於2002年12月取得北京大學（中國北京）經濟學院金融學研究生課程結業證書。

陳美寶女士，47歲，於2015年9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1999年1月起創辦陳美寶會計師事務所，並於2016年1月起成為致同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副管理合夥人。彼自2011年8月起擔任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號：01170）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3年5月至2017年3月擔任南華資產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南華置地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號：08155）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06年1月至2017年3月擔任香港女會計師協會的理事並於2010年擔任會長，於2009年12月至2010年12月擔任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會長，於2010年5月起擔任香港大律師紀律審裁團成員，於2013年1月起擔任香港浸會大學校董會成員，於2014年4月至2018年4月擔任香港上訴委員會（房屋）成員，於2007年12月起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理事並於2016年12月至2017年12月擔任會長，於2017年1月起擔任香港中小型企業委員會委員，於2017年4月起擔任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成員，於2017年4月起擔任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諮詢委員會委員，於2017年8月起擔任香港空運牌照局成員，於2017年9月起擔任香港工業貿易諮詢委員會委員。

陳女士於2000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中國香港）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1996年11月起一直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會員，自1997年1月起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1999年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的執業會計師，自2002年12月起一直為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之會員，並自2008年2月起一直為英格蘭和韋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2017年成為澳洲會計公會會員。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李燕燕女士，51歲，於2018年7月起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5年1月起擔任鄭州大學學報編輯部主任兼主編。此前，其自1990年7月至1994年8月擔任新鄉醫學院社科部教師，於1997年6月至2001年5月擔任河南大學經濟學院教師，2001年5月至2015年1月歷任鄭州大學商學院教師、副院長。

李女士於1990年7月畢業於河南大學（中國河南）歷史系及取得學士學位，於1997年6月獲得復旦大學（中國上海）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07年6月獲得南京大學（中國江蘇）經濟學博士學位，並於2007年10月至2010年4月在中國社科院（中國北京）從事博士後研究工作。彼自2008年5月起一直持有河南省人民政府認可的教授職稱。

監事

趙麗娟女士，56歲，於2016年6月起擔任本行監事、監事長，且自2007年11月起擔任本行工會主席。此外，彼於2017年11月起任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董事長。

趙女士於1996年8月加入本行，並於1996年8月至2016年6月先後擔任本行五里堡支行副行長、行長、金海大道支行行長、本行副行長，於2016年6月至2018年6月擔任本行股東監事、監事長，於2018年6月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監事長。加入本行之前，彼於1984年12月至1996年8月先後擔任鄭州市五里堡城市信用社會計員、會計科長。

趙女士於2004年6月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空軍後勤管理學院（中國江蘇）財務管理專業，並於2008年3月取得中國人民大學（中國北京）財政金融學院工商管理碩士課程金融方向高級研修班結業證書。彼自2009年1月起一直為河南省企業思想政治工作人員高級專業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認可的高級政工師，自2015年11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朱志暉先生，49歲，於2015年6月起擔任本行股東監事。彼於1987年6月至1993年3月擔任河南省輕工經濟技術進出口公司副總經理，於1993年3月至2011年11月擔任鄭州暉達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於1998年5月至2014年12月擔任鄭州暉達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05年12月起任河南國原貿易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1年11月起任鄭州暉達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3年起任河南暉達嘉睿置業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5年起任暉達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朱先生於1996年12月畢業於中共河南省委黨校（中國河南）經濟管理專業（函授），並於2010年4月取得北京大學（中國北京）經營方略高級研修班結業證書。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馬寶軍先生，55歲，於2018年1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彼自2016年12月起任河南嵩山科創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7年6月起任香港德祐有限公司董事。彼於1986年8月至1988年11月任鄭州市財政局工業科科員，於1988年11月至1992年3月任鄭州市財政局辦公室科員，於1992年3月至1993年11月任鄭州市財政局辦公室副主任，於1993年11月至1995年10月任鄭州信託投資公司副總經理，於1995年10月至2002年5月任鄭州信託投資公司總經理，於2002年5月至2011年4月任百瑞信託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於2011年4月至2016年8月任國家電投資本控股公司黨組成員，於2011年4月至2016年12月任百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於2015年1月至2018年3月任中原航空港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6年12月至2018年7月任河南建業控股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7年8月至2019年1月任河南厚樸建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馬先生於1986年7月畢業於中南民族學院（中國湖北）語言文學系，獲文學學士學位。彼於2005年6月畢業於新加坡國立大學（新加坡），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1994年4月起一直為河南省人民政府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宋科先生，37歲，於2017年5月起擔任本行外部監事。彼自2015年9月至今擔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貨幣金融系教師，自2018年1月起擔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院長助理，並自2014年1月至今擔任中國人民大學國際貨幣研究所理事兼副所長，並自2015年10月至今擔任廈門國際金融技術有限公司外部監事，並自2017年12月起擔任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號：08211）及融數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18年8月起任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宋先生於2004年7月至2009年9月期間擔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團委書記，於2012年7月至2015年7月期間為中國人民大學統計學院博士後，並於2012年11月至2013年12月期間掛職擔任貴州省政府金融辦銀行處副處長。

宋先生於2004年7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中國北京）財政金融學院金融學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2006年9月至2012年7月期間，攻讀中國人民大學（中國北京）財政金融學院碩博連讀項目，獲得經濟學博士。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成潔女士，50歲，於2018年6月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且於2016年9月起任本行龍子湖支行行長。彼於1996年8月加入本行，並於1996年8月至2016年9月先後擔任本行經五路支行信貸部科長、緯二路支行辦公室主任、副行長、文博支行行長、東區支行行長。此前，彼於1986年12月至1993年5月任鄭州市黃河商場會計員，於1993年5月至1996年8月先後擔任河南省豫工城市信用社出納員、儲蓄部科長、信貸部科長。

成女士於1992年6月畢業於華東工學院（南京理工大學前身，中國江蘇）財會專業。彼自2000年11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經濟師。

李懷斌先生，49歲，於2018年6月起擔任本行職工監事，且自2018年9月至今任本行農業東路支行行長。彼於1997年7月加入本行，並於1997年7月至2018年9月先後擔任本行商交所支行員工、總行對公業務部科長、行政區支行行長、東區支行行長、滎陽支行行長、商丘分行行長。此前，彼於1993年7月至1997年7月任鄭州糧機股份有限公司銷售部銷售經理。

李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鄭州糧食學院（河南工業大學前身，中國河南）糧食工程專業，並於2007年8月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中國湖北）金融學專業，取得金融學碩士學位。彼自1998年11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經濟師。

高級管理人員

有關申學清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章節中「董事」一節。

夏華先生，51歲，於2012年2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彼主要負責分管資產保全部、金融市場部及投資銀行部工作。夏先生擁有近29年銀行業經驗。彼於2011年12月加入本行。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2003年9月至2011年12月於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先後擔任國有銀行監管一處主任科員、副處長，城市商業銀行監管處副處長、監管調研員職務，於1996年8月至2003年9月於中國人民銀行先後擔任伊川縣支行副行長，河南省分行農村合作金融管理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濟南分行鄭州監管辦事處合作金融機構處主任科員、農業銀行監管處主任科員，並於1990年7月至1996年7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洛陽分行外匯科科員。

夏先生於1990年7月畢業於北京農業工程大學（中國北京）應用電子技術專業及取得工學學士學位，於2015年10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管理學院（中國上海）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1995年6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經濟師。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郭志彬先生，50歲，於2015年12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彼主要負責分管本行運營管理部、法律合規部及行政管理部工作。此外，彼於2018年7月起任新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郭先生擁有逾20年銀行業經驗。彼自2010年12月至2015年12月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在此之前，彼於2006年3月至2010年12月擔任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鄭州分行黃河路支行行長，於1999年6月至2006年3月歷任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鄭州分行紅專路支行行長助理、支行副行長、鄭州分行公司業務二部副總經理、資產保全部總經理，於1997年10月至1999年5月於河南豫泰商廈有限公司先後擔任綜合部經理及副總經理職務，於1996年8月至1997年10月擔任本行政三街支行辦公室副主任，並於1995年1月至1996年8月擔任河南省勞動城市信用社辦公室副主任。

郭先生於1995年6月畢業於鄭州大學（中國河南）金融專業，於1999年7月畢業於河南大學（中國河南）國民經濟學專業研究生課程進修班，並於2004年8月取得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中國澳門）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17年6月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中國北京）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自1997年11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經濟師。

孫海剛先生，41歲，於2018年2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彼主要負責分管本行授信審批部、授信管理部、風險管理部、科技開發部工作。孫先生擁有近10年銀行業經驗。彼於2009年10月加入本行，於2009年10月至2013年10月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兼董事會戰略發展部總經理，於2013年10月至2016年4月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兼洛陽分行行長。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2007年7月至2009年9月在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孫先生於2000年6月畢業於河南大學（中國河南）市場營銷（廣告學）專業及取得文學學士學位，於2004年7月畢業於河南大學（中國河南）政治經濟學專業及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7年6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中國上海）產業經濟學專業及取得經濟學博士學位。彼自2014年12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張文建先生，53歲，於2018年2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彼主要負責分管電子銀行部、零售業務部、信用卡部、小企業金融事業部、網絡金融部及資產管理部工作。張先生擁有逾34年銀行業經驗。彼於1997年11月加入本行，並於1997年11月至2011年5月先後擔任政六街支行職員、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會計結算部總經理、公司業務部總經理、南陽分行籌備組成員、南陽分行行長。彼於2011年5月至2018年3月擔任本行行長助理。此前，彼於1985年2月至1997年11月歷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會計科副科長及分理處主任。

張先生於1989年6月畢業於鄭州市職工大學（中國河南）微機應用專業，並於2005年6月畢業於南京政治學院（中國江蘇）經濟管理學專業，並於2016年6月畢業於南開大學（中國天津）經濟管理學院經濟管理專業。彼自2016年12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高級經濟師。

毛月珍女士，55歲，於2018年2月起擔任本行副行長，且於2011年10月起擔任本行總會計師。彼主要負責分管計財部及機構發展部工作。毛女士擁有近26年財務及會計經驗。彼於1996年8月加入本行，並於1996年8月至2011年10月先後擔任紅旗路支行會計科科長、紅旗路支行副行長、稽核處副處長、稽核監督部總經理、考評辦主任、計劃資金部總經理、計財部總經理職務。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1993年4月至1996年7月擔任河南金育實驗銀行會計部經理，並於1987年7月至1993年3月在河南金融管理幹部學院任教。

毛女士於1995年7月畢業於河南金融管理幹部學院（中國河南）金融專業。彼自2015年10月起為財政部認可的高級會計師。

傅春喬先生，45歲，於2011年1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辦公室主任，且於2013年10月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彼主要負責本行董事會辦公室管理工作。傅先生擁有逾22年銀行業經驗。彼於1996年8月加入本行，並於2000年3月至2011年1月先後擔任本行計劃資金部副經理、副總經理，資金運營部副總經理、總經理職務。

傅先生1995年6月畢業於河南財經學院（中國河南）貨幣銀行學專業，並於2008年6月取得鄭州大學（中國河南）法律碩士學位。彼自1999年11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經濟師。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姜濤先生，46歲，於2015年12月起擔任本行首席信息官，且自2005年4月起擔任本行科技開發部總經理。姜先生擁有近25年銀行業經驗。彼於1996年8月加入本行，並於1996年8月至2005年4月先後擔任本行科技處助理工程師、事後監督開發科科長、科技開發部開發科科長、科技開發部副總經理。

姜先生於1994年7月畢業於鄭州大學（中國河南）計算機及應用專業，於2002年9月至2005年7月在中國人民解放軍信息工程大學（中國河南）計算機工程專業學習並取得碩士學位。彼自2003年10月起一直為中國計算機軟件專業技術資格和水平考試委員會認可的高級程序員。

李磊先生，45歲，於2017年11月起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彼主要負責分管公司業務部、交易銀行一部及交易銀行二部工作。李先生擁有近27年銀行業經驗。彼於1996年9月加入本行，並於1996年9月至2017年11月先後擔任金海大道支行會計科副科長、分理處副主任、總行資產保全部信貸部副經理、總行風險管理部副總經理、信貸審批部副總經理、紫東支行行長、寶龍城支行行長、新鄭支行行長、總行公司業務部總經理、新鄉分行行長、洛陽分行行長職務。此前，彼於1992年7月至1996年8月在鄭州市中城市信用社工作。

李先生於1996年12月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中國北京）涉外經濟專業，並於2017年7月畢業於南開大學（中國天津）泰達學院金融學專業。彼自1996年4月起一直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助理會計師。

張厚林先生，42歲，於2017年11月起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彼主要負責南陽分行工作，兼任南陽分行行長職務。張先生擁有近20年銀行業經驗。張先生於1999年8月加入本行，並於1999年8月至2017年11月先後擔任總行營業部職員、總行公司業務部職員、隴海東路支行行長、登封支行行長、安陽分行行長、南陽分行行長職務。

張先生於1999年7月畢業於鄭州大學升達經貿學院（中國河南）會計專業。彼於1999年5月起一直為財政部認可的會計師。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王艷麗女士，48歲，於2018年2月起擔任本行風險總監。彼主要負責本行資產保全及風險管理工作。王女士於1996年8月加入本行，並於1996年8月至2018年2月先後擔任金海大道支行副行長、金海大道支行行長、大石橋支行行長、總行營業部主任、風險管理部總經理、信貸審批部總經理、風險管理總監、風險管理部總經理職務。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1995年6月至1996年8月任鄭州市市中城市信用社副主任，於1991年7月至1995年6月在鄭州市市中城市信用社工作，並於1989年12月至1991年6月在鄭州鐵路局北電務段工作。

王女士於1989年7月畢業於中州大學家用電器專業，於2009年9月至2011年7月在昆明理工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取得碩士學位。彼自2016年10月起一直為財政部認可的高級會計師，自2016年10月起一直為財政部認可的經濟師。

王兆琪女士，51歲，於2018年3月起擔任本行總審計師。彼主要負責分管內部審計工作。王女士於1996年8月加入本行，1996年8月至1999年7月在本行會計處工作，並於1999年7月至2018年3月先後擔任稽核監督部副處級稽核員、稽核監督部副經理、事後監督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事後監督部總經理、稽核部總經理、董事會內審辦公室主任、原會計結算部總經理、運營管理部總經理。此前，彼於1991年7月至1996年8月在鄭州市城市信用聯社會計處工作，於1984年11月至1991年7月在鄭州市建設城市信用社工作。

王女士於2018年6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彼自2007年12月起一直為河南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會計師，自2008年9月起一直為河南省人事廳認可的高級審計師。

聯席公司秘書

傅春喬先生，為本行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並於2015年9月29日獲委任。其履歷請參閱本章節中「高級管理人員」一節。

梁穎嫻小姐，為本行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於2015年11月6日獲委任。梁小姐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總監。彼擁有逾13年財務、會計及公司秘書工作之經驗。梁小姐持有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學）學位、法律學士學位和國際企業及金融法律碩士學位。梁小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3.2 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職期間	在股東單位 是否領取 報酬津貼
樊玉濤	鄭州市財政局	副局長	2016年2月至今	是
姬宏俊	中原信託有限公司	副總裁	2003年12月至今	是
梁嵩巍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5年6月至今	是
朱志暉	河南國原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05年12月至今	否

3.3 現任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職期間	在其他單位 是否領取 報酬津貼
王天宇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	董事長	2012年5月至今	否
馮濤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	董事長	2017年11月至今	否
樊玉濤	百瑞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	2011年6月至今	否
張敬國	河南正商置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01年1月至今	是
張敬國	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2015年7月至今	否
張敬國	全球醫療房地產投資信託	聯席主席、董事	2016年6月至今	否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職期間	在其他單位 是否領取 報酬津貼
張敬國	河南宏光正商置業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2017年10月至今	否
張敬國	贊宇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8年10月至今	否
姬宏俊	長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2月至今	是
姬宏俊	河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至今	否
梁嵩巍	鄭州中小企業擔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6月至 2018年8月	否
梁嵩巍	鄭州市產業發展引導基金 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5年1月至今	否
梁嵩巍	鄭州市國投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7年7月至 2018年8月	否
梁嵩巍	鄭州市國開鄭投投資 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7年11月至 2018年8月	否
梁嵩巍	鄭州市中融創產業投資 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8年7月至 2019年1月	否
王世豪	上海國家會計學院	兼職教授	2010年7月至今	否
王世豪	上海交通大學海外教育學院	兼職教授	2011年1月至今	否
王世豪	上海財經大學商學院	兼職教授	2013年5月至今	否
王世豪	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年6月至今	是
王世豪	徽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1年10月至 2018年11月	是
謝太峰	首都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院	教授	2005年7月至今	是
謝太峰	中國昊華化工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3年3月至今	是
謝太峰	友利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3年9月至今	是
謝太峰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6年10月至今	是
吳革	北京市中聞律師事務所	主任	2013年11月至今	是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職期間	在其他單位 是否領取 報酬津貼
吳革	中華全國律師協會憲法與 人權專業委員會	主任	2004年至今	否
吳革	北京師範大學刑事法律科學 研究院	兼職研究員	2006年8月至今	否
吳革	中華海外聯誼會	理事	2008年9月至今	否
吳革	中國案例法學研究會	常務副會長	2013年10月至今	否
吳革	國家人權教育培訓基地－ 西南政法大學人權教育與 研究中心	兼職研究員	2015年4月至今	否
吳革	中央財經大學法學院	法律碩士導師	2015年12月至 2018年	否
吳革	國家開發銀行總行	貸款評審獨立委員	2007年至2018年	否
陳美寶	香港陳美寶會計師事務所	創辦人	1999年1月至今	是
陳美寶	香港會計師公會理事會	理事	2007年12月至今	否
陳美寶	香港大律師紀律審裁團	成員	2010年5月至今	否
陳美寶	信星鞋業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1年8月至今	是
陳美寶	香港浸會大學	校董會成員	2013年1月至今	否
陳美寶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有限公司	副管理合夥人	2016年1月至今	是
陳美寶	香港中小型企業委員會	委員	2017年1月至今	否
陳美寶	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諮詢 委員會	委員	2017年4月至今	否
陳美寶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 審裁處	成員	2017年4月至今	否
陳美寶	香港空運牌照局	成員	2017年8月至今	否
陳美寶	香港工業貿易諮詢委員會	委員	2017年9月至今	否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 擔任的職務	任職期間	在其他單位 是否領取 報酬津貼
陳美寶	香港上訴委員會(房屋)	成員	2014年4月至 2018年4月	否
李燕燕	鄭州大學	教授	2008年5月至今	是
李燕燕	鄭州大學學報編輯部	主任兼主編	2015年1月至今	是
趙麗娟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	董事長	2017年11月至今	否
朱志暉	暉達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5年1月至今	否
朱志暉	河南嘉睿置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3年3月至今	是
馬寶軍	中原航空港產業投資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5年1月至 2018年3月	否
馬寶軍	河南建業控股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年12月至 2018年7月	是
馬寶軍	河南嵩山科技創新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年12月至今	是
馬寶軍	香港德祐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至今	否
馬寶軍	河南厚樸建業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至 2019年1月	否
宋科	中國人民大學國際貨幣 研究所	理事兼副所長	2014年1月至今	否
宋科	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 學院貨幣金融系	教師	2015年9月至今	是
宋科	廈門國際金融技術有限公司	外部監事	2015年10月至今	否
宋科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12月至今	是
宋科	融數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12月至今	是
宋科	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	院長助理	2018年1月至今	否
宋科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8月至今	是
郭志彬	新鄭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8年7月至今	否

3.4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近3年受處罰的情況

本行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近3年不存在被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4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政策及年度薪酬情況

4.1 薪酬政策

4.1.1 決策程序

本行股東大會決定董事、監事報酬事項，審議批准董事、監事薪酬辦法，授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制定相關董事、監事的薪酬方案，並負責考核和兌現。本行董事會決定高級管理人員報酬事項，審議批准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辦法，授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制定相關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並負責考核和兌現。

4.1.2 確定依據

本行依據《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層董監事薪酬績效管理辦法》、《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層高管薪酬績效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並根據董事長、副董事長、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考核結果來確定其年度薪酬總額。本行依據非執行董事津貼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的支付方案為非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報酬，依據股東監事津貼與外部監事薪酬的支付方案為股東監事與外部監事提供報酬。其他監事人員薪酬標準按本行相關辦法執行。

4.1.3 實際支付情況

本行董事長、副董事長、監事長及高級管理人員按照薪酬管理制度支付基本工資，根據年度業績考核支付績效工資；其他董事、監事按津貼標準按月發放。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4.2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姓名	職務	任職狀態	報告期內 從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是否在股東單位 或其關聯方 獲取報酬
王天宇	董事長、執行董事	現任	2,126	否
申學清	行長、執行董事	現任	2,023	否
馮濤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	現任	1,868	否
樊玉濤	非執行董事	現任	-	是
張敬國	非執行董事	現任	36	是
姬宏俊	非執行董事	現任	36	是
梁嵩巍	非執行董事	現任	-	是
王世豪	非執行董事	現任	172	否
謝太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180	否
吳革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180	否
陳美寶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180	否
李燕燕	獨立非執行董事	現任	75	否
趙麗娟	監事長、職工監事	現任	1,918	否
朱志暉	股東監事	現任	36	是
馬寶軍	外部監事	現任	138	否
宋科	外部監事	現任	150	否
成潔	職工監事	現任	1,635	否
李懷斌	職工監事	現任	1,371	否
夏華	副行長	現任	1,921	否
郭志彬	副行長	現任	1,817	否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姓名	職務	任職狀態	報告期內 從本行獲得的 稅前報酬總額	是否在股東單位 或其關聯方 獲取報酬
孫海剛	副行長	現任	1,795	否
張文建	副行長	現任	1,792	否
毛月珍	副行長、總會計師	現任	1,795	否
傅春喬	董事會秘書	現任	1,733	否
姜濤	首席信息官	現任	1,090	否
李磊	行長助理	現任	1,655	否
張厚林	行長助理	現任	1,033	否
王艷麗	風險總監	現任	1,293	否
王兆琪	總審計師	現任	675	否
徐靜楠	非執行董事	離任	18	是
馬金偉	非執行董事	離任	18	是
于章林	非執行董事	離任	18	否
李懷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離任	150	否
孟君	外部監事	離任	18	是
湯雲為	外部監事	離任	75	否
段萍	職工監事	離任	962	否
崔華瑞	職工監事	離任	1,739	否
張春閣	職工監事	離任	906	否
合計			32,627	-

註：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構成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9。

4.3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未持有任何期權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或任何形式的股權激勵。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5 員工情況

5.1 人員構成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員工情況如下表列示：

	人數
本行在職員工數量	4,460
子公司在職員工數量	248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4,708
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1,019

註：員工數量不包含勞務派遣員工。

按部門／職能劃分

崗位類別	人數	佔比
企業銀行	747	16%
零售銀行	1,126	24%
風險管理、內部稽核及法律合規	438	9%
財務及會計	1,371	29%
信息技術	148	3%
業務管理及支持	878	19%
總計	4,708	100%

按年齡劃分

年齡階段	人數	佔比
30歲或以下	2,459	52%
31歲至40歲	1,371	29%
41歲至50歲	759	16%
50歲以上	119	3%
總計	4,708	100%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按教育水平劃分

最高學歷	人數	佔比
碩士及以上	784	17%
本科	3,410	72%
大專	435	9%
其他	79	2%
總計	4,708	100%

5.2 員工培訓計劃

本行根據年度發展戰略，結合業務發展實際需求，制定年度培訓計劃，聚焦能力建設，完善培訓體系，加強培訓管理機制建設，為本行長期發展提供強有力的人才和制度支撐。報告期內，本行整合總分支三級培訓資源，按照各條線業務重點組織開展中高層領導力培訓、商貿物流標桿行行長訓練營、專業序列人員培訓、基層員工業務知識及營銷技巧培訓、新員工培訓及總行員工儲備生培訓等項目，持續建設移動學習平台和內訓師隊伍，提供健全的師資及線上平台支撐。

5.3 員工薪酬政策

本行薪酬設計堅持「公平性、競爭性、激勵性」原則，即薪酬以體現工資的外部公平、內部公平和個人公平為導向；薪酬以提高市場競爭力和對人才的吸引力為導向，在薪酬結構調整的同時，根據對市場薪資水平的調查，對於市場水平差距較大的崗位薪酬水平有一定幅度的提高，使本行的薪酬水平具有一定的市場競爭力；薪酬以增強工資的激勵性為導向，通過浮動工資和獎金等激勵性工資單元的設計激發員工工作積極性；開放不同薪酬通道，使不同崗位的員工有同等的晉級機會。本行根據適用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向員工的社會保險供款、提供住房公積金以及若干其他員工福利。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5.4 勞務外包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使用勞務派遣員工347人，佔總員工人數比例為7.2%；派遣員工從事的崗位主要是儲蓄櫃員、大堂副理、憑證掃描、檔案錄入和司機等輔助性崗位。派遣員工執行本行統一的休假、上崗、培訓等管理制度，根據崗位考核結果發放薪酬。本行定期對派遣員工進行考核，按比例擇優予以轉正。

6 本行下屬機構基本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分支機構情況見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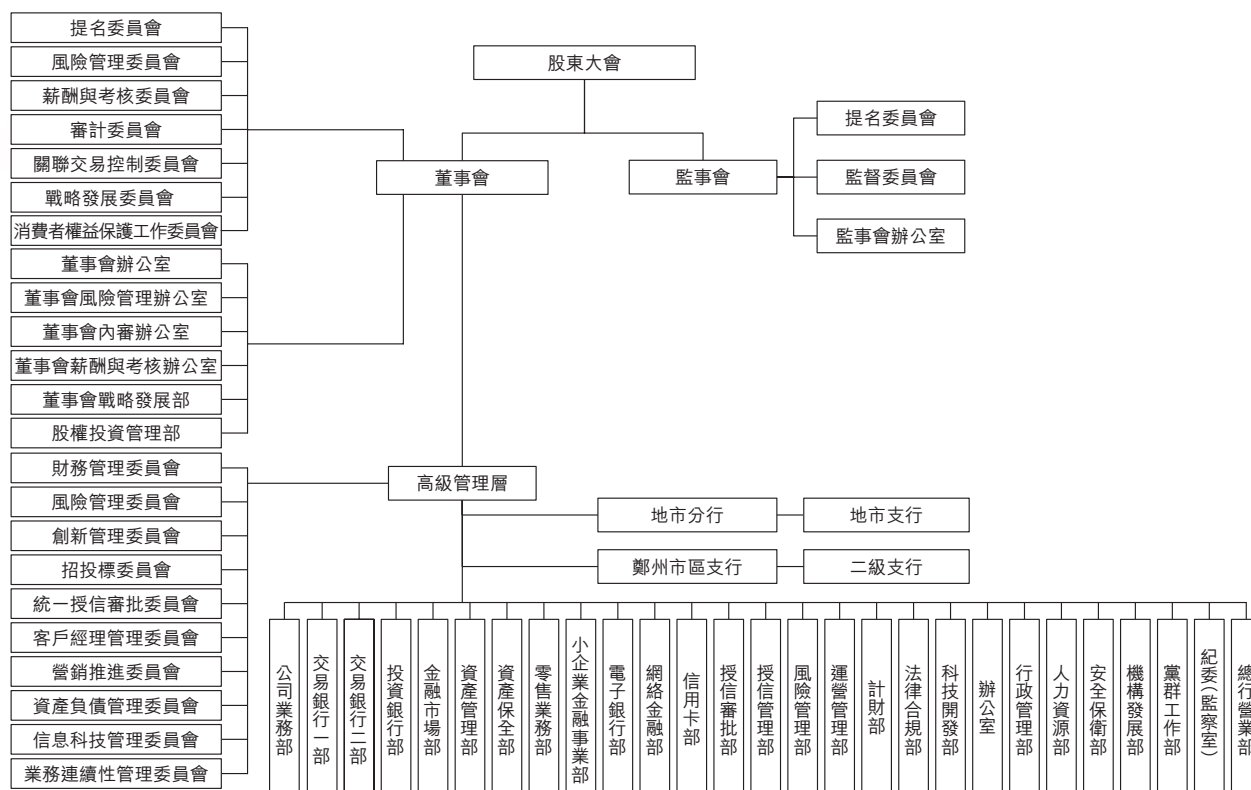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中國）	下轄機構數（個）	員工數（人）	資產規模（人民幣千元）
河南鄭州	總行	河南省鄭州市 鄭東新區商務 外環路22號	下轄鄭州地區 119家對外營業 分支機構及省內 地市49家對外 營業機構	4,460	449,272,997
河南鄭州	由總行直接 管理的 鄭州地區 對外營業 分支機構	—	99家	3,272	387,076,714
河南鄭州	小企業金融 服務中心	河南省鄭州市 鄭東新區龍湖中環 南路北、九如路 東4A1-2層102、 3層301-309	下轄20家對外 營業機構	261	6,408,880
河南南陽	南陽分行	河南省南陽市 宛城區仲景路與 範蠡路交叉口	下轄10家對外 營業機構	157	7,245,538
河南新鄉	新鄉分行	河南省新鄉市 向陽路278號	下轄7家對外 營業機構	118	3,476,665
河南洛陽	洛陽分行	河南省洛陽市 洛龍區關林路與 厚載門街交叉口 隆安大廈	下轄7家對外 營業機構	121	11,885,922

第六章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中國）	下轄機構數（個）	員工數 （人）	資產規模 （人民幣千元）
河南安陽	安陽分行	河南省安陽市 安東新區中華路與 德隆街交叉口義烏 國際商貿城	下轄6家對外 營業機構	78	11,887,833
河南商丘	商丘分行	河南省商丘市 梁園區文化路 北中州路東四季 港灣A2B樓	下轄5家對外 營業機構	97	4,370,701
河南許昌	許昌分行	河南省許昌市 魏都區蓮城大道與 魏文路交叉口 西南角亨通君成 國際大廈	下轄3家對外 營業機構	63	3,018,518
河南漯河	漯河分行	河南省漯河市 郟城區嵩山西支路與 牡丹江路交叉口 昌建國際1-5層	下轄3家對外 營業機構	49	1,932,161
河南信陽	信陽分行	河南省信陽市 羊山新區新七大道與 新八街交叉口 中樂百花公館1-2層	下轄4家對外 營業機構	69	3,626,845
河南濮陽	濮陽分行	河南省濮陽市 華龍區人民路與 開州路交叉口西北角	下轄1家對外 營業機構	52	2,697,173
河南平頂山	平頂山分行	河南省平頂山市 湛河區開源路與 輕工路交叉口東南角	下轄1家對外 營業機構	43	2,290,633
河南駐馬店	駐馬店分行	河南省駐馬店市 淮河大道與天中山 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下轄1家對外 營業機構	36	1,677,877
河南開封	開封分行	河南省開封市 金明大道與漢興 路交叉口東南角	下轄1家對外 營業機構	44	1,677,537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1 公司組織架構圖



註： 報告期後，經本行第六屆董事會2019年第一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決定撤銷電子銀行部和網絡金融部，合併設立渠道管理部，並將科技開發部更名為信息科技部。經本行第六屆董事會2019年第二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決定增設資產負債管理部。

2 公司治理情況概述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治理準則》、深交所上市規則、《深交所中小企業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指引》、聯交所上市規則等要求，持續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建立健全內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職責明確、有效制衡，高效協作、科學決策，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斷提升，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公司治理機制。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治理與《公司法》和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的要求不存在差異，也未收到監管部門行政監管措施限期整改的有關文件。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及有關內幕消息披露的上市規則，董事並無得悉任何資料，顯示本行於報告期內不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本行積極遵循國際和國內公司治理規範，建立起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體系，並根據監管規定和深交所及聯交所上市規則進行不時的修訂。報告期內，本行新制定了《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持本行股份管理制度》、《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年度報告工作規程》、《獨立董事年度報告工作制度》、《董事會秘書工作制度》、《年度報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錯責任追究制度》、《重大項目投資管理辦法》等多項制度，並對公司章程及《獨立董事管理辦法》、《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工作細則》、《重大信息內部報告辦法》等制度進行了修訂。

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規範董監事會架構，完成了董事會及監事會的換屆工作；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不斷提升履職效能，持續發揮專業指導作用；監事會積極開展履職評價，不斷豐富監督手段，綜合運用列席行內重要會議、調研考察、發出監督提示等方式，不斷加強監督作用；獨立非執行董事、外部監事積極開展業務調研，認真發表獨立意見，外部專家的專業特長和監督作用得以有效發揮。本行按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及本行信息披露制度的規定，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地披露有關信息，並確保所有股東有平等的機會獲得信息。本行重視內幕信息管理，嚴格控制內幕信息知情人員範圍，及時登記知悉本行內幕信息的人員名單，未發現有內幕信息知情人違規利用內幕信息買賣本行股票的情況。

本行將會不斷檢討及加強公司治理，以確保持續符合監管規定和深交所及聯交所上市規則及達至股東及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本行與持股5%以上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財務等方面的獨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沒有控股股東。

- (一) 業務方面：本行業務獨立於本行持股5%以上股東，自主經營。
- (二) 人員方面：本行在人事及工資管理方面獨立運作。
- (三) 資產方面：本行擁有獨立的經營場所以及配套設施。
- (四) 機構方面：本行設立了健全的組織機構體系，董事會、監事會及各職能部門等機構獨立運作，職能明確，與於本行持股5%以上股東單位職能部門不存在從屬關係。
- (五) 財務方面：本行設立了獨立的財務部門以及審計部門，配備了專門的財務人員和審計人員，並建立了獨立的會計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

同業競爭情況

本行沒有控股股東，不存在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業同業競爭情況。



3 股東大會

會議屆次及會議類型	投資者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參與比例	召開日期		
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66.19%	2018年1月19日	2018年1月19日	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本行網站 (www.zzbank.cn)
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62.24%	2018年6月15日	2018年6月15日	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本行網站 (www.zzbank.cn)

報告期內，本行召開股東周年大會1次，臨時股東大會1次，詳情如下：

- (1) 2018年1月19日，本行於河南鄭州召開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前次募集資金使用情況報告、選舉外部監事2項議案；及
- (2) 2018年6月15日，本行於河南鄭州召開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會議審議通過了包括董事會工作報告、監事會工作報告、預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修訂公司章程、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選舉等19項議案。

上述股東大會的召集、通知、召開、表決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4 董事會

4.1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是本行的決策機構，對股東大會負責，執行股東大會決議，董事會主要行使以下職權：召集股東大會及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決定本行的經營發展戰略、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等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及範圍內，決定本行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等事項；審議及批准根據相關規定應當由董事會審議及批准的關聯交易；決定本行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長、董事會秘書，決定聘任或解聘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公司章程、股東大會和董事會議事規則的修訂案的修改方案，決定本行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合規政策；向股東大會提請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監督高級管理層的履職情況，聽取本行行長的工作匯報並檢查行長的工作；管理本行信息披露事項，並對本行的會計和財務報告體系的完整性、準確性承擔最終責任；負責審議超出董事會給高級管理層授權的開支限額的任何重大資本開支、合同和承諾；及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公司章程規定，以及股東大會賦予的其他職權。

董事會下設辦公室，作為董事會的辦事機構，負責股東大會、董事會、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籌備、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管理及其他日常事務。

4.2 董事會運作方式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4次定期會議，必要時安排召開臨時會議。董事會會議採取現場會議方式或通訊方式召開。本行按照監管規定和深交所及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公司治理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通知及會議材料分別至少於會議前10天和5天發送給各董事。董事會會議備有詳細記錄，會議記錄在會議結束後提供給全體與會董事審閱，提出修改意見後由全體董事簽字確認。本行董事會、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間建立了良好的溝通、匯報機制。高級管理層適時向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提供足夠信息以便作出決定。全體董事均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行支付。本行行長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工作並接受監督。有關高級管理人員不時獲邀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進行解釋或答覆詢問。在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可自由發表意見，重要決定須進行詳細討論後才能作出。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4.3 董事會成員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行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本行的表現裨益良多，在董事會成員組成上會從多個方面考慮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資歷、區域和行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教育背景等。所有董事的委任均以德才兼備為原則，並考慮有關人選可為董事會的多元化等方面帶來的貢獻。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本政策，並於每年審視董事會架構、人數和構成，根據具體情況討論可計量的目標，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提名委員會甄選董事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行的業務模式和特定需求。有關董事的提名政策及選任程序，請參閱本章節中「提名政策及選任程序」一段。

截至報告期末，董事會共有董事12名（其中女性董事2名），具體包括執行董事3名，分別為：王天宇先生（董事長）、申學清先生（行長）、馮濤先生（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5名，分別為：樊玉濤先生、張敬國先生、姬宏俊先生、梁嵩巍先生、王世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分別為：謝太峰先生、吳革先生、陳美寶女士、李燕燕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成員總數中佔比為三分之一。本行現任執行董事均長期從事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工作，熟悉本行經營管理情況；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經濟、金融或財務從業經歷，具有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管理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金融、法律、會計等領域的專業人士，在各自領域均具有較深的造詣。

有關各董事的任期及在報告期內及報告期後的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章節。



4.4 董事長及行長

本行董事長、行長的角色及工作由不同人士擔任，各自職責界定清晰，符合監管規定和深交所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的要求和建議。

王天宇先生為董事長，主要負責主持股東大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簽署董事會重要文件和其他應由本行法定代表人簽署的文件；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委員、董事會秘書等人選等。

申學清先生為本行行長，負責主持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4.5 董事責任

報告期內，董事均能夠謹慎、認真、勤勉的依照有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等規定和要求，認真出席相關會議，按照規定程序對董事會運作、對董事會中的各項議案有效行使董事權力，進行認真審議和表決，並積極負責的發表意見和提出建議，促進了本行健康穩定持續發展，圓滿完成了董事會的工作任務和目標。在正確行使董事權力的同時，也很好地履行了董事的義務，從而充分保護了股東和投資者的各項權利。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告的責任。

監事會對董事報告期內履行職務情況進行評價，並將評價結果報告股東大會。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4.6 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及董事出席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12次董事會，審議了包括董事會年度工作報告、財務預算報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A股發行相關議案、公司章程修訂、關聯交易等79項重要議案。

會議召開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召開方式
第五屆董事會2018年第一次臨時會議	2018年1月19日	現場會議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18年3月22日	現場會議
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	2018年4月25日	現場會議
第五屆董事會2018年第二次臨時會議	2018年5月30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2018年6月15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2018年第一次臨時會議	2018年7月3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2018年第二次臨時會議	2018年7月18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2018年第三次臨時會議	2018年8月6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2018年8月18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2018年第四次臨時會議	2018年10月9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2018年10月19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董事會2018年第五次臨時會議	2018年11月20日	通訊會議

董事參加會議情況

董事		2018年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消費者 權益 保護工作 委員會
		第一次 臨時 股東大會	2017年 股東周年 大會	戰略發展 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⁶⁾	關聯交易		審計 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薪酬與 考核 委員會 ⁽⁸⁾	
		董事會	委員會			控制 委員會 ⁽⁷⁾	實際出席次數/應出席次數 ⁽¹⁾				
執行董事	王天宇	✓	✓	12/12	2/2						3/3
	申學清	✓	✓	12/12	2/2						3/3
	馮 濤	✓	✓	12/12	2/2						3/3
非執行董事	樊玉濤	✓	✓	11/12 ⁽¹⁾					6/6		
	張敬國	✓	✓	12/12						4/4	
	姬宏俊	✓	✓	12/12				7/7			
	梁嵩巍			12/12	4/4	7/7					
	王世豪 ⁽²⁾			6/6	2/2						
	馬金偉 ⁽³⁾	✓	✓	4/4	1/1						
	徐靜楠 ⁽³⁾	✓		4/4							
	于章林 ⁽³⁾			4/4		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豪 ⁽²⁾		✓	4/4	1/1					2/2	
	李懷珍 ⁽⁴⁾			10/10						4/4	
	謝太峰		✓	12/12	3/3	3/3	7/7			0/0	
	吳 革		✓	11/12 ⁽¹⁾		10/10		6/6			
	陳美賢			12/12			7/7	6/6			
	李燕燕 ⁽⁵⁾			6/6		5/5				1/1	

註：

- (1) 實際出席次數少於應出席次數情況，為董事未親自出席，但由其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
- (2) 王世豪先生於2018年6月15日前為本行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以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應出席董事會會議4次；2018年6月15日，經本行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選舉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7月5日獲任職資格核准開始履職，報告期內以非執行董事身份應出席董事會會議6次。
- (3) 馬金偉先生、徐靜楠女士、于章林先生作為本行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於2018年6月15日任期屆滿，報告期內應出席董事會會議4次。
- (4) 李懷珍先生於2018年10月19日辭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報告期內應出席董事會會議10次。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 (5) 李燕燕女士於2018年6月15日經本行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選舉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8年7月5日獲任職資格核准開始履職，報告期內應出席董事會會議6次。
- (6) 第五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世豪先生、非執行董事馬金偉先生、梁嵩巍先生，2018年共召開會議1次；第六屆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為非執行董事王世豪先生、梁嵩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太峰先生，2018年共召開會議3次，其中非執行董事王世豪先生的任職資格於2018年7月5日獲核准，應參加會議2次。
- (7) 第五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革先生、謝太峰先生、非執行董事于章林先生，2018年共召開會議3次；第六屆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革先生、李燕燕女士、非執行董事梁嵩巍先生，2018年共召開會議7次，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燕燕女士的任職資格於2018年7月5日獲核准，應參加會議5次。
- (8) 第五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懷珍先生、王世豪先生、非執行董事張敬國先生，2018年共召開會議2次；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懷珍先生、李燕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張敬國先生，2018年共召開會議2次，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燕燕女士的任職資格於2018年7月5日獲核准，應參加會議1次。2018年10月19日，李懷珍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太峰先生獲委任為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

報告期內，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內，所有董事均不存在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的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長與非執行董事召開了沒有執行董事在場的會議。



4.7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履職情況

4.7.1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董事會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資格、人數和比例符合監管規定和深交所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不涉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中所述會令獨立性受質疑的因素。本行已收訖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就其獨立性所發出的年度確認函，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相關指引，屬於獨立人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不具有業務和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任何管理職務，所有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通過選舉產生，任期為3年，任期屆滿後可以連選連任3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均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

4.7.2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履職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股東大會的情況

姓名	應參加 董事會次數	現場 出席次數	以通訊 方式 參加次數	委託 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是否連續 兩次未親自 參加會議
謝太峰	12	5	7	0	0	否
吳革	12	3	8	1	0	否
陳美寶	12	2	10	0	0	否
李燕燕	6	2	4	0	0	否
王世豪	4	2	2	0	0	否
李懷珍	10	1	9	0	0	否

獨立非執行董事列席股東大會情況

王世豪先生、謝太峰先生及吳革先生列席了本行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未發生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的情況。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有關事項未提出異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責的其他說明

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指引》、聯交所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獨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關要求，本着對本行、對投資者負責的態度，勤勉盡職、忠實地履行職責，積極出席董事會、股東大會及相關委員會會議，深入本行現場調查，了解經營情況、內部控制機制及董事會各項決議的實施情況，對本行重大關聯交易、內部控制、利潤分配、續聘審計機構等事項發表獨立意見，切實維護股東，特別是社會公眾股股東的權益。

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先後對董事會審議的相關議題發表了獨立意見，在會議及本行調研期間提出多項意見和建議，全部得到本行採納或回應。

披露時間	事項	意見類型
2018年10月10日	關於境外優先股股息分配的獨立意見	同意
2018年10月22日	關於公司衍生品投資及風險控制情況的獨立意見	同意
2018年11月14日	關於關聯交易的獨立意見	同意
2018年11月21日	關於關聯交易的獨立意見	同意

註：表內所列為2018年9月19日本行在深交所掛牌上市起至報告期末獨立非執行董事就相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5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5.1 戰略發展委員會

本行戰略發展委員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組成。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天宇先生、申學清先生、馮濤先生，由執行董事王天宇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戰略發展委員會主要負責研究本行長期發展戰略和重大投資決策，制定本行經營管理目標和長期發展戰略，為本行重大投資決策提出建議；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定期與高級管理層及部門負責人交流本行的經營和風險狀況，並提出意見和建議；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戰略發展委員會共召開了2次會議，審議通過了修訂戰略發展委員會工作細則、戰略發展委員會2017年度工作情況的報告、選舉戰略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等多項議案。

5.2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行風險管理委員會目前由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兩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嵩巍先生、王世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太峰先生，由非執行董事王世豪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要負責本行風險的控制、管理、監督和評估；審議本行風險控制的原則、目標和政策，報董事會審議批准；審定本行風險管理措施；對本行高級管理層在各類風險方面的管理情況進行檢查、監督；對本行風險政策、管理狀況及風險承受能力進行調研和定期評估，並向董事會報告；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建議；提出本行授權管理方案，報董事會及股東大會審批。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年度合規管理報告、年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董事會年度授權方案等多項議案。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5.3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本行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非執行董事為梁嵩巍先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革先生和李燕燕女士，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革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要負責關聯交易的管理、審查和董事會授權範圍內的批准，控制關聯交易風險；制定本行有關關聯交易的規章及管理制度；確認本行的關聯方，向董事會和監事會報告，及時向本行相關工作人員公佈其所確認的關聯方；檢查、監督本行的關聯交易的控制情況；審查重大關聯交易後，提交董事會批准，並在董事會批准之日起十日內報告監事會和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將與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有關聯關係的關聯交易在批准之日起十個工作日內報告監事會。

報告期內，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10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17年度工作情況、選舉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任委員、與符合相關政策規定的關聯方開展業務合作等多項議案。

5.4 審計委員會

本行審計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非執行董事為姬宏俊先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謝太峰先生和陳美寶女士，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謝太峰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審計委員會主要負責檢查本行風險及合規狀況、內部控制管理制度、會計政策、審計基本管理制度、財務報告程序和財務狀況，審核本行的財務信息，並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作出報告，提交董事會審議；提出外部審計機構的聘請與更換建議，協調內部審計部門與外部審計師之間的溝通；負責本行年度審計工作，並負責督促高級管理層整改審計發現問題及落實審計建議；定期對內部審計工作進行審查、評價並向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共召開7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2017年度報告、會計政策變更、2017年度內審工作報告、聘請2018年度外部審計機構、2018年中期報告等多項議案。

5.5 提名委員會

本行提名委員會現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非執行董事為樊玉濤先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吳革先生和陳美寶女士，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寶女士擔任主任委員。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每年對董事會、管理層的架構、人數和構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方面）進行審視，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制定或修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搜尋合格的董事人選，向董事會提出提名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對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人選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廣泛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人選。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6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提名委員會2017年度工作報告、提名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提名各專業委員會成員及主任委員等多項議案。

提名政策及選任程序

為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本行業務所需要的技巧、經驗及多元觀點，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的宗旨及本行的提名政策向董事會推薦候任董事的人選。本行提名政策的主要標準及原則為（一）根據本行經營管理的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架構，每年對董事會、管理層的架構、人數和構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方面）進行審視，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二）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制定或修訂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在人員選擇過程中致力於發展董事會的多元化，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觀點、教育背景、以及職業經驗；（三）經適當考慮本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公司章程下關於擔任本行董事的要求、聯交所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以及有關人選可為董事會的資歷、技巧、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等方面帶來的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貢獻，搜尋合資格的董事人選，向董事會提出提名意見；及（四）參照聯交所上市規則3.13條所載的因素及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尚擬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擔任其第五個（或更多）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則評估彼能否為董事會事務投入足夠時間。

本行董事會選任的主要程序為（一）董事會辦公室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應積極與本行有關部門進行交流，研究本行對新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彼等人士的甄選／重選的需求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二）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可在本行、控股（參股）企業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人選；（三）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經適當考慮相關要求，包括但不限於提名政策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酌情評估擬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應搜集、了解初選人的職業、學歷、職稱、詳細的工作經驗、全部兼職等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四）徵求被提名人對提名的書面同意，否則不能將其作為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人選；（五）召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六）在選舉新的董事、重選董事和聘任新的高級管理人員前合理時間內，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重選董事和新聘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建議和相關材料；及（七）根據董事會決定和回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5.6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本行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現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非執行董事為張敬國先生，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謝太峰先生和李燕燕女士，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燕燕女士擔任主任委員。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議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研究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考核的標準，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對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負責對本行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修訂；審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

報告期內，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2017年度工作報告、高管薪酬績效管理辦法、2017年度執行董事及高管薪酬績效考核結果、選舉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任委員等多項議案。

5.7 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

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現由三名執行董事組成。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天宇先生、申學清先生、馮濤先生，由執行董事王天宇先生擔任主任委員。

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主要負責制定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發展目標、發展戰略和發展規劃；做好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統一部署、統籌，研究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重大事項；定期與高級管理層及部門負責人交流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狀況，並提出意見和建議；監督、檢查年度工作計劃的執行情況；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共召開3次會議，審議通過了2017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報告、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整改報告、選舉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主任委員等多項議案。

6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為本行建立健全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履行了下列職權範圍內工作：

- 制定及檢討本行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建議；
- 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行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僱員的操守準則；及
- 檢討本行有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披露。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7 監事會

7.1 監事會職責

監事會是本行監督機構，以維護銀行、股東、員工、存款人及其他利益相關者的合法權益為目的，向股東大會負責。本行監事會行使以下職權：監督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盡職情況；對董事、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進行質詢；根據需要對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離任審計，對本行的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審計；要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糾正其損害本行利益的行為，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公司章程或者股東大會決議的提出罷免建議或依法提起訴訟；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和董事會臨時會議，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法》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對董事會編製的本行定期報告進行審核並提出書面審核意見；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提出監事的薪酬（或津貼）安排；及適用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規定或股東大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7.2 監事會運作方式

定期召開監事會會議，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及部分專門委員會會議，列席高級管理層有關會議，審閱高級管理層上報的各類文件材料，聽取高級管理層工作報告和專項匯報，開展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年度履職測評，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進行履職談話，開展執行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離任審計，到分支機構進行工作調研，開展各項專項檢查等等。通過上述工作，對本行經營管理情況、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情況，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監督和評價。報告期內，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職責，對本行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責的合法合規性進行監督，根據需要對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審計，檢查、監督本行的財務活動、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對不正常的經營情況進行調查等。監事會組織實施了對本行董事會及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以及本行監事2017年度履職評價工作，並向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進行了反饋。

7.3 監事會成員

截至報告期末，監事會共有監事6名，具體包括職工監事3名，分別為：趙麗娟女士、成潔女士、李懷斌先生；股東監事1名，朱志暉先生；外部監事2名，分別為：馬寶軍先生、宋科先生。本行監事會成員結構合理，具有足夠的專業性和獨立性，能夠確保監事會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有關監事及監事變動情況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章節。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7.4 監事會會議召開情況及監事出席會議情況

2018年，本行共召開6次監事會會議，審議了《監事會2017年度工作報告》、《2017年度財務決算情況報告》、《關於披露2017年度報告及業績公告的議案》、《關於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等19項重大議案。

會議召開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召開方式
第五屆監事會第13次會議	2018年3月22日	現場會議
第五屆監事會第14次會議	2018年4月25日	現場會議
第五屆監事會2018年第1次臨時會議	2018年5月30日	通訊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1次會議	2018年6月15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2次會議	2018年8月18日	現場會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3次會議	2018年10月19日	現場會議

報告期內監事出席監事會會議情況

監事	應出席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職工監事	趙麗娟	6	6	0
	成潔	3	3	0
	李懷斌	3	3	0
股東監事	朱志暉	6	6	0
外部監事	宋科	6	6	0
	馬寶軍	5	4	1



報告期內出席股東大會情況

報告期內，各位監事出席了本行年度股東大會和臨時股東大會，對會議程序及表決過程的依法合規性進行了現場監督。

報告期內列席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列席了本行召開的董事會現場會議，對會議召開的合法合規性、表決過程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言和表決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派代表列席了高級管理層的有關會議，對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決議情況，根據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開展經營管理活動情況進行監督。

7.5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情況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主任委員	委員
提名委員會	馬寶軍	趙麗娟、成潔
監督委員會	宋科	朱志暉、李懷斌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

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負責擬訂監事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並向監事會報告；對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和合理性進行監督；及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報告期內，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監事會對董事會及其成員、監事會及其成員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2017年度履行職責監督與評價報告、監事會換屆及提名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候選人等多項議案。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

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負責擬訂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對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及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項。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可以開展對本行特定事項的調查，調查結果應當同時報告監事會和董事會。

報告期內，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共召開1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提名第六屆監事會監督委員會主任委員的議案。

8 管理層

8.1 職責權限

管理層是本行的執行機構，對董事會負責，接受監事會的監督。管理層與董事會權限劃分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文件執行。

本行設行長1名，副行長若干名，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行長對董事會負責。本行行長行使下列由董事會批准及交出的職權：主持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向董事會提交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經董事會批准後組織實施；擬訂本行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基本管理制度和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解聘本行副行長、行長助理、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決定聘任或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解聘以外的本行內部各職能部門、分支機構的負責人，根據董事會確定的薪酬獎懲方案，決定其工資、福利、獎懲；授權高級管理層成員、內部各職能部門以及分支機構負責人從事經營活動；決定本行職工的聘任或解聘、工資、福利、獎懲事項；本行發生重大突發事件時，採取緊急措施，並立即向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和董事會、監事會報告；及適用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有關監管機構和公司章程規定，以及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8.2 考評及激勵

董事會決定本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事項，審議批准高級管理人員薪酬辦法，授權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制定相關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並負責考核和兌現。本行依據《經營層高管薪酬績效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並根據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考核結果來確定其年度薪酬總額。

9 聯席公司秘書

本行委聘傅春喬先生及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總監梁穎嫻女士擔任聯席公司秘書。梁穎嫻女士在本行的主要聯繫人為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傅春喬先生。梁穎嫻女士及傅春喬先生均已遵照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29條，於報告期內接受了不少於十五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10 股東權利

10.1 召開股東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的股東（以下簡稱「**提議股東**」）書面請求時，本行應在事實發生之日起兩個月以內召開類別股東大會或臨時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以下簡稱「**召集股東**」）在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大會職責且監事會不召集的，可以自行召集股東大會。

提議股東向董事會請求召開相關會議，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相關會議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相關會議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五日內發出召開相關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相關會議，或者在收到請求後十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相關會議，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監事會同意召開相關會議的，應在收到請求後五日內發出召開相關會議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相關會議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相關會議，連續九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10.2 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

合計持有本行百分之三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以下簡稱「**提案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行提出提案。提案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10.3 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

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決權的股東提議時，董事長應當自接到提議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臨時會議。

10.4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有權對本行的業務經營活動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查詢。

股東有權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獲得有關信息，包括：

1. 在繳付成本費用後得到公司章程；
2. 免費查閱及在繳付了合理費用後有權查閱並複印下列文件：
 - (1) 所有各部分股東的名冊；
 - (2) 本行董事、監事、行長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個人資料；
 - (3) 本行股本狀況；
 - (4) 自上一會計年度以來本行購回本行每一類別股份的票面總值、數量、最高價和最低價，以及本行為此支付的全部費用的報告；
 - (5) 股東大會會議記錄；
 - (6) 本行的特別決議；
 - (7) 本行最近期的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審計師及監事會報告；及

(8) 已呈交中國工商行政管理局或其他主管機關存案的最近一期的周年申報表副本。

股東提出查閱上述有關信息或索取數據的，應向本行提供證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種類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本行經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

11 與股東的溝通

投資者關係

本行重視與股東之間的溝通聯繫，積極反饋股東要求，通過股東大會、路演活動、新聞發佈會等多種形式，並利用本行網站及郵件、電話等渠道加強與股東接觸，增進彼此間的了解與交流。

投資者如需向董事會查詢可聯繫：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地址：中國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
電話：+86-371-67009199 傳真：+86-371-67009898
電子郵箱：ir@zzbank.cn

信息披露

本行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高度重視信息披露工作，依託良好的公司治理和完善的內部控制為投資者及時、準確的獲取信息提供保障。

本行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深交所及聯交所上市規則等規定，不斷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時性、準確性和完整性。報告期內，本行不時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巨潮資訊網及《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等媒體刊發相關公告及通函，並在本行網站提供所有公告、通函及年度報告、中期報告等定期報告的全文下載，同時在本行董事會辦公室及主要營業網點備置年報及中期報告，供投資者和利益相關者查閱。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12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財務、業務、親屬關係

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包括董事長與行長之間）並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重大關係。

13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證券交易

本行已採納不低於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的標準，作為本行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行經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後，他們已確認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上述守則。本行亦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守則。

本行未發現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存在違反《深交所中小企業板上市公司規範運作指引》等規範性文件中有關股份買賣限制性規定的情形。

14 報告期內董事及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董事培訓調研情況

本行每位董事均能恪守職責與操守，通過各種形式持續進行專業學習，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和技能。報告期內，各位董事參加了本行舉辦的A股上市公司規範運作講座、深交所舉辦的誠信第一講等培訓，並對本行部分分支機構開展了調研考察。獨立非執行董事吳革、李燕燕參加了深交所舉辦的獨立董事培訓，並取得了深交所頒發的獨立董事資格證書。本行所有董事均能結合公司治理、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等積極研讀相關規範及書籍。

監事培訓調研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各位監事均能持續進行專業學習，參加相關業務培訓，提高綜合素質和履職能力。本行職工監事趙麗娟、成潔、李懷斌，外部監事宋科、馬寶軍及股東監事朱志暉參加了本行舉辦的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培訓及深交所舉辦的誠信第一講，並分別到部分總行部室、分支機構、九鼎金融租賃公司及中牟鄭銀村鎮銀行等7家村鎮銀行進行了調研考察。在調研考察過程中，監事與相關負責人和員工進行了深入溝通和交流。本行所有監事均能結合公司治理、上市公司規範運作等積極研讀相關規範及書籍。

15 外部審計師及審計師酬金

本行經於2018年6月15日召開的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擔任境內和境外審計師，任期至本行的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兩家會計師事務所已經分別連續7年和4年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本行過往3年沒有更換審計師。2018年度為本行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審計報告簽字的註冊會計師為何琪和黃夢琳，其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分別為4年和2年；為本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審計報告簽字的註冊會計師為梁明達，其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為4年。

報告期內，本行就半年度財務報表審閱、年度財務報表審計及A股上市申報審計約定支付給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合計為人民幣705萬元，就2018年度內部控制審計約定支付給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費用為人民幣80萬元。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其對財務報告之責任聲明分別載列於A股、H股年報的審計報告內。

董事會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就本行外部審計師的甄選、委任意見一致，不存在分歧。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16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16.1 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為及時、妥善處置本行發生的重大突發事件，有效防範和化解風險，切實維護金融秩序和社會穩定，本行不斷優化風險管理體制，加強風險管理政策和制度建設，持續完善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和高級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運行機制，發揮其對重大風險和內控事項的決策統領作用，同時不斷改進分行風險管理綜合評價考評體系。本行制定了《重大突發事件報告管理辦法》、《重大信息內部報告辦法》等管理制度，遵循及時、準確、真實、全面的原則，重大突發事件按照事件性質和業務分類分部門歸口管理，分類報送、分別備案、協調上報。

16.2 董事會的風險管理職責

董事會深明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檢討其成效的責任。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董事會依據《商業銀行全面風險管理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及C.2.2條等法律法規，制定了《全面風險管理基本制度》、《風險偏好管理辦法》、《風險限額管理辦法》等規章制度，建立並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負責及時檢討該等制度體系的有效性，審定本行風險控制的原則、目標和政策；負責設定可接受的風險水平，保證高級管理層採取必要的風險控制措施；負責監督高級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的充分性與有效性進行監測和評估。本行確保最少每年檢討1次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是否有效。就報告期而言，董事會認為，本行所建立並實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充分而有效。

16.3 風險管理系統的特點

本行初步構建了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立了全面風險管理制度，並通過健全自我約束機制，對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進行自我評估，保障制度有效執行。採取定性和定量相結合的方法，識別、計量、評估、監測、報告、控制或緩釋所承擔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各類風險，同時考慮風險之間的關聯性，審慎評估各類風險之間的相互影響。本行風險管理體系包括以下要素：風險治理架構，風險管理策略、風險偏好和風險限額，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管理信息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內部控制和審計體系等。



16.4 內部控制系統的特點

內部控制概述

本行依據《公司法》、《商業銀行法》、《企業內控基本規範》及《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規和監管規章，以全覆蓋、制衡性、審慎性、相匹配原則為指導，建立了涵蓋內部控制環境、風險評估、內部控制措施、信息與溝通和內部監督等要素的內部控制體系，形成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各負其責的公司治理組織架構，實現了所有權與經營權、管理權與監督權既相互分離又相互制衡的運行機制。

本行根據《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結合自身業務特點，建立起一套由公司章程／基本制度、管理辦法、操作規程／預案／細則三個層級構成的制度體系；根據經營管理架構，本行按業務條線建立了對公業務、零售業務、中間業務、金融同業、資產管理、運營管理、渠道管理、風險管理、財務管理、安全保衛、人力資源、監督檢查等方面具體的內控制度，基本涵蓋全行各項業務和管理活動。本行持續開展制度、流程的梳理優化工作，報告期內，共新增內控制度96項，修訂171項。

本行重視內控文化建設，致力於培育誠實守信、遵章守紀的合規文化，營造良好的內部控制文化氛圍。本行持續豐富和完善各項風險管理制度與內部控制措施，加強全面和專項風險管理，強化對信用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信息科技風險等各類風險的識別、計量、控制和監測，重視對授信業務、財務與會計、資金業務、中間業務及關聯交易的內部控制，提升各項風險管理的科學性和前瞻性，保障經營工作穩健運行。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本行十分重視信息系統對提高業務運營效率以及風險管控效果的重要作用，積極推動信息化建設工作。本行建立並健全了相關政策和程序，對信息系統研發、系統上線、系統運行維護、系統應急處理、系統流程與用戶授權管理等工作流程進行了明確規定，防範信息科技風險。另外，本行不斷完善信息溝通與報告機制，對信息傳遞、報告職責和程序進行了明確要求，確保信息在本行內部、本行與外部之間的有效溝通，形成了完整的信息報送、傳遞體系。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內控監督評價體系。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各司其職，有效分工，依職責對各層級、各條線經營管理活動進行監督檢查與評價；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指導內審辦公室以風險為導向，持續開展內部審計，完善審計監督職能，依據內審結果進行內部控制評價；監事會不斷健全監督機制，發揮監事會專門委員會職能，促進本行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切實履行內部控制職責；總行法律合規部、風險管理部及各業務條線職能管理部門通過日常檢查、專項檢查等形式，對內部控制和合規管理情況進行監督，發出風險預警及提示，促進內控管理措施的改進。

16.5 內部控制評價

16.5.1 報告期內發現的內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體情況

報告期內，未發現本行內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16.5.2 內控自我評價報告

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3月29日
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資訊網（ www.cninfo.com.cn ） 本行網站（ www.zzbank.cn ）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 資產總額佔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資產 總額的比例	100.00%
納入評價範圍單位 營業收入佔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營業 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認定標準

類別	財務報告	非財務報告
定性標準	<p>重大缺陷的定性標準。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陷的組合，可能導致不能及時防止或發現並糾正財務報告中的重大錯報。存在重大缺陷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存在舞弊行為；披露的財務報告出現重大錯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對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監督無效。</p> <p>重要缺陷的定性標準。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陷的組合，可能導致不能及時防止或發現並糾正財務報告中雖不構成重大錯報但仍應引起董事會和管理層重視的錯報。存在重要缺陷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未依照公認會計準則選擇和應用會計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對於非常規或特殊交易的賬務處理未建立相應的控制機制或沒有實施且沒有相應的補償性控制；對期末財務報告過程的控制存在一項或多項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證編製的財務報告達到真實、完整的目標。</p>	<p>重大缺陷的定性標準。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陷的組合，對合法合規、資產安全、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等控制目標構成重大負面影響。存在重大缺陷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決策導致重大失誤；嚴重違反國家法律法規並受到嚴厲處罰；媒體頻現負面新聞，涉及面廣；重要業務的制度體系整體失效。</p> <p>重要缺陷的定性標準。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陷的組合，對合法合規、資產安全、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等控制目標構成重要負面影響。存在重要缺陷的跡象包括但不限於：決策導致重要失誤；違反內部規章，形成嚴重損失；媒體出現負面新聞，波及局部區域；重要業務的制度設計或系統控制存在重要失誤。</p>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一般缺陷的定性標準。不構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	一般缺陷的定性標準。不構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其他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
定量標準	<p>重大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財務報表的錯報金額滿足以下標準：錯報\geq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5%。</p> <p>重要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財務報表的錯報金額滿足以下標準：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0.25\% \leq$錯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5%。</p> <p>一般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財務報表的錯報金額滿足以下標準：錯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0.25%。</p>	<p>重大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直接財產損失滿足以下標準：直接財產損失\geq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5%。</p> <p>重要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直接財產損失滿足以下標準：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0.25\% \leq$直接財產損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5%。</p> <p>一般缺陷的定量標準。該內部控制缺陷可能引起的直接財產損失滿足以下標準：直接財產損失$<$當年合併報表稅前利潤總額0.25%。</p>
財務報告重大缺陷數量(個)		0
非財務報告重大缺陷數量(個)		0
財務報告重要缺陷數量(個)		0
非財務報告重要缺陷數量(個)		0



16.6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中的審議意見段

我們認為，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內控審計報告披露情況	披露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年3月29日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資訊網（ www.cninfo.com.cn ） 本行網站（ www.zzbk.com.cn ）
內控審計報告意見類型	標準無保留意見
非財務報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與董事會的自我評價報告意見一致。

17 內部審計

本行根據《商業銀行內部審計指引》和《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建立了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管理體系，內審辦公室作為本行內部審計工作的執行機構，隸屬於董事會層面，在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的具體指導下開展工作。內審辦公室根據監管要求和相關制度規定，認真履行職責，定期向董事會和監事會報告審計工作情況，及時報送審計報告，並通報高級管理層。

本行內部審計部門秉承獨立性、客觀性和重要性原則，擬訂全行內審工作總體規劃、年度工作計劃，組織實施對全行各項業務活動、經營情況及重要崗位人員任期經濟責任的審計，檢查、評價法律、法規和規章制度的執行情況，向管理層提出改進建議。

報告期內，本行內部審計部門堅持風險導向的審計原則，積極創新、優化審計方式，拓展審計覆蓋領域，強化審計監督力度，努力提升審計質效，客觀反映了本行業務和管理狀況，有效促進了本行內部控制和管理機制的完善。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18 內幕信息管理

董事會負責本行的信息披露工作，制定規範的信息披露程序和方式，對需披露的信息進行審定，對所披露信息的真實、準確、完整性承擔責任。本行信息披露接受監管部門和監事會的監督。董事長為實施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的第一責任人。董事會秘書負責處理本行信息披露事務，董事會辦公室為本行信息披露的日常工作部門。

本行為加強內幕信息保密工作，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保護廣大投資者的合法權益，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商業銀行信息披露辦法》及深交所和聯交所上市規則等境內外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制定有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

本行嚴格根據監管要求開展信息披露和內幕信息管理工作，在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中，對信息披露的原則、內容、信息披露的管理及程序等進行了詳細規定。其中，對內幕信息的覆蓋範圍、內幕信息知情人範圍、內幕信息保密管理以及洩露內幕信息的處罰等進行了具體規定。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執行境內外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強化制度約束管理，加強內幕信息的保密措施，及時規範披露相關信息。

19 公司章程修訂

報告期內，為認真貫徹落實上級黨委和監管部門關於黨建工作內容納入公司章程的相關要求及根據《公司法》有關選舉職工代表董事及監事的程序及要求，並結合本行實際情況，本行已就公司章程的部分條款進行修訂。本次修訂於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上審議通過，並於2018年9月7日獲得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批准。本次修訂的詳情請參閱香港聯交所網站本行日期為2018年5月18日的通函及日期分別為2018年3月22日、2018年4月25日、2018年6月15日之公告。報告期內，由於本行的A股於2018年9月19日於深交所中小企業板上市，本行的A股章程亦於同日開始生效。有關的修訂，請參閱香港聯交所網站本行日期分別為2016年8月13日、2017年4月26日及2018年5月18日的通函及日期分別為2016年9月27日、2017年5月19日及2018年6月15日的公告。

20 消費者權益保障

報告期內，本行認真貫徹落實中國銀保監會、中國人民銀行等監管機構要求，充分發揮各部門協調機制，有條不紊地開展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

20.1 強化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機制建設

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優化、補充各項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制度，強化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制度保障。本行持續完善信訪及投訴各項工作制度，新增20餘項消費者權益工作相關制度，並根據本行新核心系統改造及工作需要梳理修訂了涉及人民幣現金業務、外匯業務、銀行卡業務、個人信貸業務、理財業務等多項制度。同時，本行成立了信訪投訴及消費者權益保護中心，作為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牽頭部門。

20.2 提升金融服務水平，為金融消費者提供更優質服務

一是在營銷及服務環節做到真實清晰披露產品要素、公示產品及服務收費價格，做到如實告知、透明收費，確保消費者的合法權益不受侵害；二是不斷豐富完善產品，規範操作流程，報告期內開發完善了智能投顧、個性化自助製卡機、薪薪盈、個人結構性存款、夢想儲蓄、淨值型理財等多項特色業務，滿足消費者各項金融需求；三是為提升持卡人用卡體驗，進行系統優化，支持部分磁條借記卡同號更換金融IC卡業務；四是服務全國客戶，手機銀行升級支持全國短信驗證碼，同時啟用95097全國性服務短號碼，並保留原4000-967585服務短號碼並行過渡使用；五是開展銀行證明事項清理工作，堅決杜絕「奇葩證明」、循環證明、重複證明，優化業務流程，減輕客戶負擔，提升客戶滿意度；六是印發《鄭州銀行服務禮儀手冊》《營業網點客戶服務手語手冊》，提升服務素養，對特殊人群服務開展特色化服務；七是上線鄭州銀行客戶服務系統災備項目，保障和提升本行客戶服務系統的高可用性，降低因突發事件造成客戶服務系統停用的風險。

第七章 公司治理報告

20.3 加強金融知識宣傳教育，提升社會公眾金融安全意識

報告期內開展了防範電信詐騙、防範非法集資、3·15消費者權益日宣傳、金融知識普及月、金融知識進萬家、金融知識萬里行等多項宣傳活動。利用本行網站、官方微信、LED顯示屏等多手段、多途徑向金融消費者普及金融知識。在常態化網點廳堂宣傳基礎上，積極走進社區、商圈、校園開展特色系列宣傳活動，採取微視頻、電影下鄉、農村金融知識服務站、大學生實踐基地等貼近金融消費者、貼近生活方式開展宣傳活動，提高金融消費者受教育程度，增強宣傳效果。



1 主營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行主要在國內從事銀行業及有關的金融服務，包括公司銀行業務、個人銀行業務、資金業務及其他業務。

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要求對業務回顧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載於本年度報告「會計數據及主要財務指標摘要」、「管理層討論和分析」、「重要事項」及「監事會報告」章節中，包括對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的概述、對本集團業務可能的未來發展規劃及本行遵守法律法規的情況。此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2 利潤分配

2.1 報告期內普通股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根據現行公司章程，在兼顧持續盈利、符合監管要求及本行正常經營和長期發展的前提下，本行將優先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本行在向境外優先股股東完全支付約定的股息之前，不得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在符合法律法規規定的分紅條件的情況下，本行A股上市後每年以現金方式向普通股股東分配的利潤不少於當年實現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可分配利潤的30%。本行調整利潤分配政策時，董事會應做專題論述，詳細論述調整理由，形成書面論證報告並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議後提交股東大會，並經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三分之二以上通過，本行應為股東提供網絡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本行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及執行情況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及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分紅標準和比例明確清晰，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獨立非執行董事盡職履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中小股東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得到了充分保護。報告期內，本行現金分紅政策未做出調整或變更。

第八章 董事會報告

2.2 本報告期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每10股送紅股數(股)	-
每10股派息數(人民幣元)(含稅)	1.50
每10股轉增數(股)	-
分配預案的股本基數(股)	5,921,931,900
現金分紅總額(人民幣千元)(含稅)	888,290
可分配利潤(人民幣千元)	9,518,012
現金分紅佔利潤分配總額的比例(%)	100

本次現金分紅情況

有關具體內容，請查看本行於2018年8月30日在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開發行股票(A股)招股意向書》中「第十六節 股利分配政策」。

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的詳細情況說明

2018年度，本行經審計的利潤總額為人民幣3,809,906千元，淨利潤為人民幣3,058,831千元，歸屬於母公司的淨利潤為人民幣3,014,583千元。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與公司章程，結合資本充足率監管要求，本行2018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如下：

- 一、以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301,458千元；
- 二、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人民幣350,000千元；
- 三、擬以未來實施分配方案時股權登記日的普通股總股數為基數，每10股派發現金紅利人民幣1.50元(含稅)。

股息分派方案將提交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後實施，預計股息派發日期為2019年7月15日(星期一)左右，具體日期及股息派發的詳情請參閱本行將發布的公告及向股東派發的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函。

2.3 近三年（含報告期）的利潤分配方案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情況

本行最近三年（包括本報告期）普通股現金分紅情況如下：

分紅年度	每10股 派息數（含稅） （人民幣元／股）	現金分紅金額 （含稅） （人民幣千元）	分紅年度合併 報表中歸屬於 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東的 淨利潤		以其他方式 現金分紅的 金額	以其他方式 現金分紅的 比例(%)
			（人民幣千元）	佔合併報表中 歸屬於上市 公司普通股 股東的淨利潤 的比率(%)		
2018年	1.50	888,290	2,556,488	34.75	-	-
2017年	-	-	4,280,024	-	-	-
2016年	2.20	1,170,825	3,998,768	29.28	-	-

註： 根據中國證監會的相關規定，因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經本行2017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通過，不向全體股東派發2017年度末期股息。

本行近三年（含報告期）無送紅股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方案）。

有關境外優先股的利潤分配情況請詳見「優先股發行情況」章節。

2.4 股息稅項

A股股東

對於個人投資者股東，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和《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規定，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對於證券投資基金股東，其股息紅利所得亦按照前述規定執行。

第八章 董事會報告

對於居民企業股東，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的規定，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的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為免稅收入。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八十三條的規定，《企業所得稅法》第二十六條第（二）項所稱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是指居民企業直接投資於符合條件的居民企業之間股息、紅利等權益性投資收益，不包括連續持有居民企業公開發行並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個月取得的投資收益。

對於非居民企業股東，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非居民企業取得的股息所得，減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向主管稅務機關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按稅收協定的規定執行；若涉及退稅，可在取得股息紅利後及時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H股股東

對於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本行向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派發末期股息時，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對於境外非居民個人股東，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適用條文與其實施條例以及《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可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相關稅法法規及稅收協定另有規定的除外。

本行一般將按照以上安排為H股股東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但稅務機關另有要求的，本行將按照其要求具體辦理。

有關深港通的稅項事宜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規定執行。

境外優先股股東

根據中國稅務法律法規，本行向境外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時，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的管理，在香港無須就本行派付的境外優先股股息繳付稅款。

本行建議股東應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行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3 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了界定本行H股股東就其在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投票的資格，本行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會按時暫停。詳情請參閱本行將發佈的公告及向股東派發的2018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函。

4 股本及主要股東

有關本行股本及主要股東情況請詳見「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章節。

5 發行債券

有關本行債券發行情況請詳見「重要事項」章節。

6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有關本行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請詳見「管理層討論和分析」章節。

7 儲備

本行於報告期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列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第八章 董事會報告

8 物業和設備

本行的物業和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22。

9 關連交易

本行於本行的日常銀行業務中向國內公眾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其中包括本行的某些關連人士如股東、董事、監事、行長及／或其各自的聯繫人等。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因該等交易均屬本行在日常銀行業務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因此豁免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年度審核、披露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本行已審閱所有關連交易，確認已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

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4A章對關連人士的定義有別於國際會計準則下對於關聯方的定義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對其的詮釋。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8的若干關聯方交易同時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但概無構成聯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

10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情況

本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章節。

11 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行概無任何董事及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12 董事和監事的報酬情況、退休福利及薪酬最高五位人士的酬金

董事和監事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員工及機構情況」章節及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9。本行提供給僱員的退休福利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2。本行薪酬最高五位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0。

13 董事及監事的服務合約

報告期內，董事和監事沒有與本行簽訂任何一年內若由本行終止合約時須作出賠償的服務合約（法定賠償除外）。

14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和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身份	直接或間接 持有股份數目 (股)(好倉)	佔相關股份 類別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	佔全部已發行 普通股股份 百分比 (%)
王天宇	董事	A股	實益擁有人	25,003	0.00057	0.00042
朱志暉	監事	A股	受控制企業權益	199,046,474	4.52	3.36
成潔	監事	A股	實益擁有人	6,309	0.00014	0.0001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12月31日，概無本行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在本行或其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15 董事和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同中擁有的重大權益

於報告期內，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令本行董事或監事或與本行董事或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

16 本行給予實體的貸款安排

於報告期內，本行並未向任何實體給予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13條予以披露之貸款。

第八章 董事會報告

17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行董事及監事借購買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18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並無有關本行全部或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19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之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行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20 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類似權利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概無發行或授予任何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及無根據本行任何時間發行或授予的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行使轉換權或認購權。

21 本行貸款協議或財務資助

於報告期內，本行沒有向其關聯公司提供任何須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16條予以披露之財務資助或擔保。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也並未訂立任何附帶本行控股股東履行具體責任相關契約之貸款協議或違反任何貸款協議之條款。

22 優先購股權

報告期內，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法律法規的相關規定，本行並無有關優先購股規定。



23 捐款

報告期內，本行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計約人民幣292.46萬元。

24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除境外優先股外，本行未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經原中國銀監會河南監管局和中國證監會分別核准，本行於2017年10月18日在境外非公開發行11.91億美元的非累積永續境外優先股。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和《優先股試點管理辦法》等規定，商業銀行應設置將優先股強制轉換為普通股的條款，即當觸發條件發生時，商業銀行按合約約定將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觸發事件包括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或以下）時，以及中國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或者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注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銀行將無法生存。本行根據相關規定對境外優先股設置了將優先股強制轉換為H股的觸發事件條款。假設本行發生該等觸發事件並且所有境外優先股都需要按照初始轉股價格強制轉換為H股，該轉換數量不超過1,719,533,921股H股。報告期內，本行沒有發生任何需要把境外優先股強制轉換為H股的觸發事件情況。

25 僱員、客戶、供應商關係

本行將員工視為本行最寶貴的財富，非常注重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努力建設和諧、穩定的僱傭關係，遵照有關法律與員工簽訂有《勞動合同》，並不斷完善相關勞動用工制度和員工保障體系。認真貫徹國家薪酬福利方面的政策規定，制定有《薪酬和福利管理辦法》，按時足額發放員工薪酬，及時為員工繳納各項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並構建了多層次的養老和醫療保障體系。持續幫助員工提升價值，通過優化職位體系來暢通員工發展通道，並為員工提供專業的各類培訓，助力員工快速成長。

第八章 董事會報告

本行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積極推廣服務網點6S管理，加強對網點規範化服務標準內容的普及，不斷提升客戶服務水平。以保護消費者權益為宗旨，將消費者保護理念及要求融入到各項制度中，建立了涵蓋消費者服務、信息保護、金融知識教育、客戶投訴處理等在內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體系。注重與客戶的溝通交流，不斷暢通信函、電話、傳真、直接來訪、網絡等形式的溝通渠道，通過全國統一客服電話為客戶提供全天候不間斷的電話銀行服務。

本行堅持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採用招標等形式選聘供貨商，並保持與各類供貨商的良好溝通與合作。

26 公眾持股量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基於本行可獲得及董事已知悉的公開數據所示，本行已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要求。

27 企業管治

本行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於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及有關內幕消息披露的聯交所上市規則。有關本行的企業管治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公司治理報告」章節。

28 主要存款人及借款人

本行不存在對單一主要存款人／借款人依賴較大的情況。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前五大存款人存款餘額和前五大借款人貸款餘額佔本行有關存款總額和貸款及墊款總額的比例均不超過30%。本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5%以上的本行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股東不擁有上述五大存款人／借款人的任何權益。

29 獲準許的彌補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1.8條，本行應購買合適保險涵蓋針對董事提出的潛在法律訴訟。根據公司章程，除非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被證明未能誠實或善意地履行其職責，本行將在法律及行政法規允許的最大範圍內，或在法律及行政法規未有禁止的範圍內，承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其職責期間產生的民事責任。本行已為董事購買合適的責任保險，以就彼等於報告期內在企業活動中引致的責任提供彌償保證。



30 主要營業地址變更

於2018年7月30日起，本行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變更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陽光中心40樓。

31 其他事項

就董事會所知，本行已於各重要方面遵守對本行業務及經營產生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及法規。同時，本行致力於其經營所在環境及小區之長期可持續性。本行以對環境負責之方式行事，盡力遵守有關環保的法律及法規，並採取有效措施使資源有效利用、能源節約及廢物減少。

於報告期內，本行未知悉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於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沒有放棄或同意放棄相關薪酬安排。

於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重大資產抵押的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據此本行沒有任何控股股東質押本行股份以對本行債務進行擔保或其他支持進行抵押。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未發生須予披露的重大期後事項。

承董事會命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天宇
董事長

2019年3月28日

第九章 監事會報告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本着對股東和員工負責的態度，按照《公司法》、《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公司章程及監事會各項規章制度要求，恪盡職守，勤勉盡責，形成了會議監督、戰略監督、財務監督、履職評價監督等較為完整的監督體系，為本行業務穩健發展、強化風險控制、完善公司治理結構發揮了積極的促進作用，促進了公司治理的規範運作和健康發展。

1 主要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全面參與本行「三會一層」的各類會議和活動。監事會共召開6次會議，監事會專門委員會4次，審議涉及業務經營、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董監事履職評價等各類議案14項，聽取了涉及內部審計、關聯交易、資產質量等各項報告19項；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出席了股東大會並列席了全部董事會現場會議，對股東大會和董事會召開的合法合規性、投票表決程序及董事出席會議、發表意見和表決情況進行了監督；報告期內，監事會成員通過參加、列席各類會議和活動，使監事會及時地獲取了本行經營管理各方面的信息，強化了實質性監督職能。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報告期內，優化調整了監事會組織結構，於2018年6月15日召開的2017年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產生了鄭州銀行第六屆監事會。依法設立監督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第六屆監事會由6名監事組成，職工監事3名、股東監事1名和外部監事2名，各委員會由3名委員組成，主任委員由外部監事擔任，監事會構成及人員比例均達到了監管要求。

報告期內，外部監事通過出席監事會會議，召集召開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列席董事會，參加監事會對分支機構的集體調研和進行獨立調研等方式，主動了解本行經營管理狀況，並對重大事項發表意見或建議。在董事會、監事會閉會期間，能夠認真閱讀本行各類檔案、報告等信息，及時就發現的問題與董事會、管理層交換意見，為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發揮了積極作用。



2 對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履職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按要求完成了2017年度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評價報告，將履職評價結果向股東大會和監管部門進行了報告。監事會認為：按照《商業銀行公司治理指引》以及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認真履行工作職責，在推進上市和重大經營決策中，團結一致、高瞻遠矚、穩健審慎、紮實推進，引領本行實現了新的跨越；高級管理層持續提升戰略決策執行能力，認真制定和落實各項措施，保證了全年各項工作的順利完成。

依法合規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經營活動符合《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決策程序合法有效；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能夠誠實守信、勤勉盡職，未發現年度內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財務報告真實情況

報告期內，全體監事本着實事求是及對所有股東負責的態度，對本行2017年度報告進行了認真的審閱，監事會認為：董事會編製2017年度報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中國證監會的規定，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實際情況，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募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後，全部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金，與承諾的募集資金用途一致。

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關聯交易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本行的關聯交易價格公允合理，監事會未發現有損害本行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第九章 監事會報告

內部控制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認為，本行已經建立了較為完善的法人治理結構，制定了較為完備的有關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的各項管理制度，並能根據本行實際情況和監管要求不斷完善，本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良好，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對本行內控制度管理的規範要求，全面、真實、客觀地反映了本行內部控制制度的建設及運行情況。監事會審議了本行《2017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對報告內容無異議。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對股東大會的決議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董事會能夠認真履行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未發生有損害股東利益的行為。

利潤分配方案

監事會審議了本行《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認為利潤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相關規定，符合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有利於促進本行的長遠發展。

優先股股息分配方案

報告期內，本行優先股股息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優先股發行條款的相關規定。

會計政策變更

報告期內，本行會計政策變更是根據國際準則理事會及財政部相關文件規定進行的合理變更，符合國際準則理事會及財政部、中國證監會和深交所及香港聯交所等監管機構的相關規定，能夠更加客觀、公允地反映本行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符合本行及其股東的利益。

除以上披露事項外，監事會對報告期內其他監督事項無異議。

承監事會命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趙麗娟
監事長

2019年3月28日



1 債券發行及購回事項

本行於2013年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50億元的金融債券，分為兩個品種，即(1)一種為三年期利率為4.58%的固定利率品種，該等債券已於2016年5月20日到期，並由本行全部到期兌付；及(2)一種為五年期利率為4.80%的固定利率品種，該等債券已於2018年5月20日到期，並由本行全部到期兌付。

本行於2014年發行十年期二級資本債券，本金總額人民幣20億元，年利率5.73%。該債券將於2024年12月15日到期。

本行於2016年12月19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品種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為4.10%。

本行於2017年3月30日在全國銀行間市場發行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品種為10年期固定利率債券，在第5年末附發行人贖回權，票面利率為4.80%。

本行於2017年9月5日發行綠色金融債（債券代碼1720065）人民幣30億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4.7%，募集資金專項用於中國金融學會綠色金融專業委員會《綠色金融債券支持項目目錄》所界定的綠色產業項目。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綠色金融債券募集資金共使用人民幣25.64億元，覆蓋了《綠色債券支持項目目錄》（2015年版）中的五大類項目，包括清潔交通、節能、生態保護和適應氣候變化、污染防治、資源節約與循環利用五大領域。

2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本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收回借款等原因涉及若干訴訟和仲裁事項，預計這些訴訟和仲裁事項不會對本行財務狀況或經營結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作為原告或申請人的未決訴訟和仲裁事項合計標的金額為人民幣22.65億元；本行作為被告或被申請人的未決訴訟和仲裁事項合計標的金額為人民幣0.16億元。

第十章 重要事項

3 重大關聯交易事項

根據原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深交所上市規則、《企業會計準則》等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關規定，本行在日常經營管理中持續完善關聯交易管理機制，不斷推動關聯交易管理的規範化，定期更新關聯方名單，審慎審批關聯交易。報告期內，本行與關聯方發生的關聯交易業務均系公司正常經營活動，交易條件及定價水平堅持遵循誠實信用及公允原則，以不優於對非關聯方同類交易的條件進行，對公司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無重大影響，各項關聯交易控制指標符合監管部門相關規定。

3.1 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關聯法人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註冊地	類型	註冊資本	法定 代表人	主營業務	報告期變化
鄭州市財政局	股東	不適用	政府部門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河南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股東	河南鄭州	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獨資)	人民幣 1,200,000萬元	劉新勇	投資管理、建設項目的投 資、建設項目所需工業 生產資料和機械設備、 投資項目分的产品原 材料的銷售(國家專項 規定的除外);房屋租 賃(以上範圍凡需審批 的,未獲批准前不得經 營)	法定代表人 由朱連昌變 更為劉新勇



3.2 一般關聯交易和重大關聯交易執行情況

根據原中國銀監會《商業銀行與內部人和股東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和本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的相關規定：

一般關聯交易，是指本行與一個關聯方之間單筆交易金額佔本行資本淨額1%以下，且該筆交易發生後本行與該關聯方的交易餘額佔本行資本淨額5%以下的交易。

重大關聯交易，是指本行與一個關聯方之間單筆交易金額佔本行資本淨額1%以上，或本行與一個關聯方發生交易後本行與該關聯方的交易餘額佔本行資本淨額5%以上的交易。

如交易屬於非授信類交易，本條所述交易金額應為本行在12個月內連續與同一關聯方發生的全部相關交易餘額的累計金額；如交易屬於授信類的，本條所述交易金額應為本行與同一關聯方的信用餘額；如交易既涉及非授信類交易，又涉及授信類交易，則按照本款規定對交易金額進行匯總計算。

在計算關聯自然人與本行的交易金額時，其近親屬與本行的交易應當合併計算；計算關聯法人或其他組織與本行的交易金額時，與其構成集團客戶的法人或其他組織與本行的交易應當合併計算。

3.2.1 關聯自然人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與關聯自然人未發生重大關聯交易。

第十章 重要事項

3.2.2 關聯法人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與關聯法人發生的重大關聯交易見下表。

單位：人民幣億元

序號	關聯法人	交易金額	審批金額	業務類型	
1	鄭州市建設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及其關聯體	鄭州市公路工程公司	1.99	5.22	授信類
		鄭州路橋建設投資 集團有限公司	1.90	6.50	授信類
		鄭州市建設投資集團 有限公司	0.00	5.00	授信類
2	鄭州市市政工程總 公司及其關聯體	鄭州市市政工程 總公司	1.37	3.00	授信類
		河南康暉水泥製品 有限公司	1.20	1.50	授信類
3	中國民生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及其關聯方	北京中民資產管理 有限公司	10.00	16.00	授信類
		中民投健康產業 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0.09	3.00	授信類

第十章 重要事項

4	河南正陽建設工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關聯體	河南正陽建設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4.20	4.20	授信類
		河南宏光正商置業有限公司	2.80	2.80	授信類
		河南正商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2.10	2.10	授信類
		鄭州航空港經濟綜合實驗區正輝小額貸款有限公司	0.40	0.50	授信類
		正恒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00 (美元)	1.00 (美元)	授信類
5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鄭州國投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合夥)	4.00	8.00	授信類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3.30	5.00	授信類
		鄭州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2.50	20.00	承銷
6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	-	21.00	50.00	理財

第十章 重要事項

已在臨時報告披露的重大關聯交易查詢索引：

臨時公告名稱	臨時公告披露日期	臨時公告披露網站名稱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公告	2018年11月14日	巨潮資訊網 (www.cninfo.com.cn) 本行網站 (www.zzbank.cn)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關聯交易事項的公告	2018年11月21日	巨潮資訊網 (www.cninfo.com.cn) 本行網站 (www.zzbank.cn)

4 本行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東受處罰及整改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現任及已離任之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東均不存在在被有權機關調查、被司法機關或紀檢部門採取強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機關或追究刑事責任、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或行政處罰、被市場禁入、被認定為不適當人選、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門處罰，以及被證券交易所公開譴責的情形。

5 本行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誠信狀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第一大股東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情況。

6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6.1 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本行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履行完畢及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完畢的承諾事項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鄭州市財政局	股份限售承諾	<p>自本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行本次發行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本行回購；如本行本次發行的股票上市後6個月內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發行價，或者上市後6個月期末收盤價低於發行價，則其持有的本行股票的鎖定期限自動延長6個月。</p> <p>若其在股份鎖定期滿後兩年內擬進行股份減持，每年減持股份數量不超過持有股份數量的5%；股份鎖定期滿兩年後若擬進行股份減持，減持股份數量將在減持前3個交易日予以公告，減持價格不低於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時的發行價（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配股、股份拆細等除權、除息事項的，減持價格將進行相應的除權、除息調整）。</p>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合計持股超過51%以上的股東（除鄭州市財政局外）（具體名單請參看本行首次公開發行股票（A股）招股說明書的相關內容）	股份限售承諾	<p>自本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本行本次發行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本行回購。</p>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第十章 重要事項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股份限售承諾	<p>自本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行本次發行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本行回購。</p> <p>鎖定期屆滿後，在任職期間內每年轉讓的股份不超過持股總數的15%，5年內轉讓的股份總數不超過持股總數的50%，不會在賣出後六個月內再行買入，或買入後六個月內再行賣出；離職後半年內，不轉讓其持有的本行股份。</p>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	股份限售承諾	<p>如本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後6個月內連續20個交易日的收盤價均低於發行價，或者上市後6個月期末收盤價低於發行價，則其持有的本行股票的鎖定期限自動延長6個月。在延長的鎖定期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持有的本行本次發行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本行回購。</p> <p>鎖定期滿後2年內減持的，減持價格不低於本行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時的發行價。</p>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本行持有內部職工股超過5萬股的個人	股份限售承諾	<p>自本行於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年內，不轉讓所持股的鄭州銀行股份。</p> <p>上述3年股份轉讓鎖定期期滿後，每年轉讓的股份數不得超過持股總數的15%，5年內轉讓的股份數不超過持股總數的50%。</p>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承諾事由	承諾方	承諾類型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承諾期限	履行情況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申報期間本行新增股東	股份限售承諾	自本行首次公開發行的A股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36個月內，不轉讓或者委託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間接持有的本行本次發行前已發行的股份，也不由本行回購。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本行、鄭州市財政局、 本行全體董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外)及高級管理人員	穩定股價的承諾	嚴格遵守執行本行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穩定A股股價預案》，按照該預案的規定履行穩定本行股價的義務。啟動穩定股價措施的條件、穩定股價的具體措施等請參看本行首次公開發行股票(A股)招股說明書的相關內容。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首次公開發行A股時所作承諾	鄭州市財政局	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	在其作為本行主要股東的期間內，其下屬企業(包括全資、控股子公司以及有實際控制權的企業)不會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地從事與本行主營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產生競爭的業務活動。將對下屬企業按照本承諾進行監督，並行使必要的權利，促使其遵守本承諾。 保證嚴格遵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本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所有關規章制度及公司章程、本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規定，與其他股東平等地行使股東權利、履行股東義務，不利用主要股東的地位謀取不當利益，不損害本行和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2018-09-19	見承諾內容	正在履行
承諾是否按時履行			是			
如承諾超期未履行完畢的，應當詳細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計劃			不適用			

第十章 重要事項

6.2 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本行就資產或項目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做出說明

本行不存在對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區間的情況。

7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7.1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重大託管、承包、租賃等重大合同事項。

7.2 重大擔保

報告期內，除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擔保業務外，本行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

7.3 委託他人進行現金資產管理情況

(1) 委託理財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正常業務範圍之外的委託理財事項。

(2) 委託貸款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正常業務範圍之外的委託貸款事項。

7.4 其他重大合同

報告期內，除已於本年度報告、本行其他公告及通函中已披露外，本行無其他有需要披露的重大合同事項。



8 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本行資金的情況。

9 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對外擔保和本行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擔保業務是本行經中國人民銀行和中國銀保監會批准的常規銀行業務之一。本行重視該項業務的風險管理，嚴格執行有關操作流程和審批程序，對外擔保業務的風險得到有效控制。報告期內，本行認真執行證監發[2003]56號文件的相關規定，沒有違規擔保的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的情況。

10 審計覆核

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已分別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本年度報告已經本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

11 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及在報告期內的具體實施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實施任何形式的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



第十章 重要事項

12 重大資產和股權收購、出售或吸收合併

報告期內，公司不存在重大資產和股權收購、出售或吸收合併事項。

13 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報告期內，除已於本年度報告、本行其他公告及通函中已披露外，本行無其他重大事項。

14 本行子公司重大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子公司無重大事項。

第十一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介紹

我們審計了後附第205頁至第356頁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貴行」)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和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認為，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2018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關於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相關的其他職業道德方面的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履行了道德守則以及中國境內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第十一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貸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8、附註19(c)和附註20」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貴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修訂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IFRS 9」)，並搭建了新的金融資產減值模型。</p> <p>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涉及到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的應用，包括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等參數估計，同時考慮前瞻性調整及其他調整因素等，在這些參數的選取和假設的應用過程中涉及到較多的管理層判斷。</p> <p>外部宏觀環境和貴集團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確定有很大的影響。在評估關鍵參數和假設時，貴集團對於公司類貸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損失率、內部風險分類、外部信用評級及其他調整因素；對於個人類貸款所考慮的因素包括個人類貸款的歷史逾期數據、歷史損失經驗及其他調整因素。</p>	<p>與評價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和評價與該等業務在審批、記錄、監控、分類流程以及減值準備計提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評價管理層評估減值準備時所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和參數的可靠性，包括評價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折現率、前瞻性調整及管理層調整等，並評價其中所涉及的关键管理層判斷的合理性。

關鍵審計事項 (續)

貸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8、附註19(c)和附註20」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在運用判斷確定違約損失率時，管理層會考慮多種因素。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金額、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抵押物可收回金額、索賠受償順序、是否存在其他債權人及其配合程度。另外，抵押物變現的可執行性、時間和方式也會影響抵押物可收回金額。</p> <p>由於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的確定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層判斷，同時其對貴集團的經營狀況和資本狀況會產生重要影響，我們將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參數使用的關鍵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針對與原始檔案相關的關鍵內部數據，我們將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準備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清單總額分別與總賬進行比較，選取樣本，將單項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信息與相關協議以及其他有關文件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準確性；針對關鍵外部數據，我們將其與公開信息來源進行核對，以檢查其準確性。 <p>針對涉及主觀判斷的輸入參數，我們進行了審慎評價，包括從外部尋求支持證據，比對歷史損失經驗及擔保方式等內部記錄。作為上述程序的一部分，我們還詢問了管理層對關鍵假設和輸入參數相對於以前和準則轉換期間所做調整的理由，並考慮管理層所運用的判斷是否一致。我們對比模型中使用的經濟因素與市場信息，評價其是否與市場以及經濟發展情況相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針對內部系統生成的關鍵數據，我們選取樣本將系統輸入數據核對至原始文件以評價系統輸入數據的準確性，利用我們的信息技術專家的工作，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測試了發放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逾期信息的編製邏輯。

第十一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貸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8、附註19(c)和附註20」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評價管理層作出的關於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的合理性。選取樣本檢查管理層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結果的合理性。我們按照行業分類對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進行分析，自受目前經濟環境影響較大的行業以及其他存在潛在信用風險的借款人中選取樣本。我們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查看逾期信息、了解借款人信用風險狀況，向信貸經理詢問借款人的經營狀況、檢查借款人的財務信息以及搜尋有關借款人業務的市場信息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在選取樣本的基礎上，評價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違約損失率的合理性。在此過程中，我們評估管理層對擔保物的估值、評估可回收現金流量、評價貴集團對已發生信用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清收方案的可行性、比較擔保物市場價格和管理層估值，評估擔保物的變現時間和方式，以及考慮管理層提出的其他還款來源。 基於上述工作，我們選取樣本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重新覆核了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的計算準確性。 評價與發放貸款及墊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相關的財務報表信息披露是否符合披露要求。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9(a)、附註19(b)和附註41」及「附註2(7)」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是貴集團持有的重要資產之一，公允價值調整可能影響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p> <p>貴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以市場數據和估值模型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參數輸入。大部分參數來源於能夠從活躍市場可靠獲取的數據。對於第一層次和第二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採用的參數分別是市場報價和可觀察參數。針對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其估值模型中的可觀察的參數無法可靠獲取時，不可觀察參數的確定會使用到管理層估計，這當中會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p> <p>貴集團已對特定的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開發了自有估值模型，這也會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p> <p>由於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涉及複雜的流程，以及在確定估值模型使用的參數時涉及到管理層的判斷，我們將對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評價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評價貴集團與估值、獨立價格驗證、前後台對賬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審批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選取樣本，通過比較貴集團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數據，評價第一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 利用我們的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工作，在選取樣本基礎上對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進行獨立估值，並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貴集團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我們的程序包括將貴集團採用的估值模型與我們掌握的估值方法進行比較，測試公允價值計算的輸入值，以及建立平行估值模型進行重估。 <p>評價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相關企業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是否恰當反映了金融工具估值風險。</p>

第十一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3」及「附註2(4)和附註2(19)」所述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設立的，並在約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貴集團可能通過發起設立理財產品、持有或保留權益份額和投資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或資產支持證券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p> <p>當判斷貴集團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合併範圍時，管理層考慮貴集團所承擔的風險和享有的報酬，是否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權力，以及能否通過運用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而影響可變回報的程度。這些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綜合考慮整體交易的實質內容。</p> <p>於2018年12月31日，貴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335.64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405.53億元），在貴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是人民幣363.72億元（2017年：人民幣375.01億元）。</p> <p>由於貴集團確定結構化主體是否需要合併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以及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對財務報表和相關的資本監管要求的影響可能很重大，我們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評價有關結構化主體合併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 • 選擇各種主要產品類型中重要的結構化主體並執行了以下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查相關合同，內部設立文件以及向投資者披露的信息，以理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以及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 — 檢查結構化主體對風險與報酬的結構設計，包括在結構化主體中擁有的對資本或其收益作出的擔保、提供流動性支持的安排、佣金的支付和收益的分配等，以評價管理層就貴集團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敞口、權力及對影響可變回報的程度所作的判斷； — 檢查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以及貴集團對享有結構化主體的經濟利益的比重和可變動性的計算，以評價管理層關於貴集團影響其來自結構化主體可變回報的能力判斷； — 評價管理層就是否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中針對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關鍵審計事項（續）

金融工具準則轉換的過渡調整及披露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3)」。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p>貴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修訂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下簡稱「IFRS 9」)。</p> <p>IFRS修改了此前使用的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的框架，並且引入了更為複雜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減值。貴集團需要對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含減值）進行追溯調整，將金融工具原賬面價值和在IFRS 9施行日（即2018年1月1日）的新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2018年年初留存收益或權益的其他綜合收益。</p> <p>由於金融工具準則轉換的過渡調整是一個較為複雜的流程，涉及到與其相關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流程的變更、會計核算變更及新的系統數據的採用，同時在該過程中也涉及到較多的管理層判斷，因此我們將金融工具準則轉換的過渡調整及披露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p>	<p>與金融工具準則轉換的過渡調整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評價與金融工具準則轉換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 獲取管理層準則轉換日的金融工具分類清單，選取樣本，進行合同現金流測試並查閱業務模式相關文檔，以評價分類的判斷邏輯和結果的準確性。 • 對於由於分類改變而需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我們將獲取金融資產的估值方法和關鍵參數的選用，利用我們的金融風險管理專家的工作，我們將選取樣本評價其估值方法及關鍵參數選用的合理性。 • 對管理層在準則轉換過程中確定減值準備時使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進行評價，並評價在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的關鍵假設時所使用數據的準確性和完整性。 • 獲取管理層在金融工具準則轉換時做出的賬務調整分錄，將該賬務調整分錄與金融工具分類結果清單、準則轉換前、後的相關科目餘額進行比對，評價調整分錄的完整性，並在此基礎上選取樣本檢查其賬務處理是否符合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

第十一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金融工具準則轉換的過渡調整及披露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3)」。	
關鍵審計事項	在審計中如何應對該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選取樣本重新測算金融工具準則轉換後相關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評價轉換後期初（即2018年1月1日）賬面金額的準確性。評價財務報表中與金融工具準則轉換相關的披露是否符合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

除合併財務報表及其所含的本所審計師報告之外的其他信息

貴集團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和我們的審計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的審計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者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集團董事負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使其實現真實和公允反映，以及對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負責，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集團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集團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審計意見的審計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香港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並保持職業懷疑。同時，我們也執行了以下工作：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發表審計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第十一章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計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續）

- 對管理層使用持續經營假設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貴行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審計準則要求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提請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信息。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行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並評價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獲取關於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的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以就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僅對本所的審計意見承擔責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其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審計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審計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負責審計並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項目合伙人是梁達明。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9年3月28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18,992,970	18,466,751
利息支出		(12,350,287)	(10,360,709)
利息淨收入	3	6,642,683	8,106,042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987,506	1,935,08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3,187)	(69,95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	1,874,319	1,865,133
交易淨損益	5	365,364	(474,716)
投資淨收益	6	2,190,324	546,473
其他營業收入	7	60,965	170,053
營業收入		11,133,655	10,212,985
營業費用	8	(3,215,750)	(2,753,108)
資產減值損失	11	(4,160,169)	(1,956,950)
營業利潤		3,757,736	5,502,92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21	52,170	44,333
稅前利潤		3,809,906	5,547,260
所得稅費用	12	(708,450)	(1,213,723)
淨利潤		3,101,456	4,333,537
淨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3,058,831	4,280,024
非控制性權益		42,625	53,513
		3,101,456	4,333,537

刊載於第214頁至第35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8年	2017年
淨利潤		3,101,456	4,333,537
其他綜合收益：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淨收益		62,523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投資重估儲備變動淨額		—	(25,508)
後續不會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8,122	(355)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548	—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71,193	(25,863)
綜合收益總額		3,172,649	4,307,674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股東		3,129,476	4,254,161
非控制性權益		43,173	53,513
		3,172,649	4,307,674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3	0.47	0.80

刊載於第214頁至第35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4	46,224,453	45,635,13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	2,156,931	4,723,649
拆出資金	16	3,768,759	15,297,528
衍生金融資產	28	231,551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7	3,452,125	4,407,476
發放貸款及墊款	18	153,999,381	124,455,942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当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9	60,032,975	11,849,2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19	8,175,758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9	167,830,05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	—	35,086,298
持有至到期投資	19	—	59,267,821
應收款項類投資	19	—	116,470,830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	13,710,666	10,490,994
對聯營公司投資	21	321,081	280,191
物業及設備	22	2,081,350	1,813,3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	1,947,787	1,270,416
其他資產	24	2,209,547	4,779,987
資產總計		466,142,418	435,828,88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5	4,196,194	1,599,5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6	27,398,665	28,934,366
拆入資金	27	13,652,888	22,348,389
衍生金融負債	28	38,501	32,31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9	18,956,133	14,085,500
吸收存款	30	267,758,206	255,407,398
應交稅費		428,752	666,138
已發行債券	31	93,649,019	73,170,060
其他負債	32	2,200,561	6,145,811
負債合計		428,278,919	402,389,522

刊載於第214頁至第35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股東權益			
股本	33	5,921,932	5,321,932
其他權益工具			
其中：優先股	36	7,825,508	7,825,508
資本公積	34	5,163,655	3,054,869
盈餘公積	34	2,356,214	2,054,756
一般準備	34	5,870,320	5,520,320
投資重估儲備	34	38,590	(22,667)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34	(44,492)	(52,614)
未分配利潤	35	9,518,012	8,503,783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合計		36,649,739	32,205,887
非控制性權益		1,213,760	1,233,478
股東權益合計		37,863,499	33,439,365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466,142,418	435,828,887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3月28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王天宇
董事長
執行董事

申學清
行長
執行董事

毛月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張志勇
會計機構負責人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刊載於第214頁至第35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投資重估儲備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權益
2018年1月1日餘額	5,321,932	7,825,508	3,054,869	2,054,756	5,520,320	(22,667)	(52,614)	8,503,783	32,205,887	1,233,478	33,439,365
會計政策變更	-	-	-	-	-	(1,266)	-	(890,801)	(892,067)	(62,891)	(954,958)
2018年1月1日經調整餘額	5,321,932	7,825,508	3,054,869	2,054,756	5,520,320	(23,933)	(52,614)	7,612,982	31,313,820	1,170,587	32,484,407
淨利潤	-	-	-	-	-	-	-	3,058,831	3,058,831	42,625	3,101,456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2,523	8,122	-	70,645	548	71,193
綜合收益小計	-	-	-	-	-	62,523	8,122	3,058,831	3,129,476	43,173	3,172,649
股東投入資本	600,000	-	2,108,786	-	-	-	-	-	2,708,786	-	2,708,786
利潤分配：	-	-	-	301,458	-	-	-	(301,458)	-	-	-
— 提取盈餘公積	-	-	-	301,458	-	-	-	(301,458)	-	-	-
— 提取一般準備	-	-	-	-	350,000	-	-	(350,000)	-	-	-
— 現金股利 — 優先股股利	-	-	-	-	-	-	-	(502,343)	(502,343)	-	(502,343)
小計	-	-	-	301,458	350,000	-	-	(1,153,801)	(502,343)	-	(502,343)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5,921,932	7,825,508	5,163,655	2,356,214	5,870,320	38,590	(44,492)	9,518,012	36,649,739	1,213,760	37,863,499

刊載於第214頁至第35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附註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投資重估儲備		法定受益計劃 重估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權益
2017年1月1日餘額		5,321,932	-	3,054,204	1,632,893	4,527,789	2,841	(52,259)	6,808,978	21,296,378	564,997	21,861,375
淨利潤		-	-	-	-	-	-	-	4,280,024	4,280,024	53,513	4,333,537
其他綜合收益	34(c)(e)	-	-	-	-	-	(25,508)	(355)	-	(25,863)	-	(25,863)
綜合收益小計		-	-	-	-	-	(25,508)	(355)	4,280,024	4,254,161	53,513	4,307,674
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	-	-	-	-
-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		-	-	-	-	-	-	-	-	-	-	-
- 投入資本	36	-	7,825,508	-	-	-	-	-	-	7,825,508	-	7,825,508
- 收購子公司確認的		-	-	-	-	-	-	-	-	-	-	-
-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62,160	62,160
- 設立子公司產生的		-	-	-	-	-	-	-	-	-	-	-
-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	49,000	49,000
- 少數股東投入資本		-	-	-	-	-	-	-	-	-	503,750	503,750
- 其他		-	-	665	-	-	-	-	-	665	58	723
小計		-	7,825,508	665	-	-	-	-	-	7,826,173	614,968	8,441,141

刊載於第214頁至第35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											
		附註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投資重估儲備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未分配利潤	小計	非控制性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利潤分配:													
	一提取盈餘公積	34(b)	-	-	-	421,863	-	-	-	(421,863)	-	-	-
	一提取一般準備	34(c)	-	-	-	992,531	-	-	-	(992,531)	-	-	-
	一現金股利	35	-	-	-	-	-	-	-	(1,170,825)	(1,170,825)	-	(1,170,825)
小計			-	-	-	421,863	992,531	-	-	(2,585,219)	(1,170,825)	-	(1,170,825)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5,321,932	7,825,508	3,054,869	2,054,756	5,520,320	(22,667)	(52,614)	8,503,783	32,205,887	1,233,478	33,439,365

刊載於第214頁至第35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8年	2017年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3,809,906	5,547,260
調整項目：			
資產減值損失		4,160,169	1,956,950
折舊及攤銷		301,903	261,677
折現回撥		-	(55,551)
未實現匯兌(收益)/損失		(546,835)	285,992
處置長期資產的淨收益		(130)	(6,48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投資的淨交易(收益)/損失		(187,702)	125,275
投資淨收益		(2,190,324)	(546,47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52,170)	(44,333)
已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3,469,399	2,760,789
金融投資的利息收入		(9,003,837)	(9,295,463)
		(239,621)	989,634
經營資產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淨減少/(增加)		3,972,139	(4,939,350)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淨減少/(增加)		12,809,684	(1,826,19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的淨增 加		(12,380,709)	(2,996,165)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增加		(33,021,362)	(17,953,68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減少		958,125	712,092
應收融資租賃款淨增加		(2,939,745)	(2,995,580)
其他經營資產淨減少/(增加)		556,445	(358,042)
		(30,045,423)	(30,356,929)
經營負債的變動			
向中央銀行借款淨增加		2,534,150	1,522,5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入及拆入款項淨(減少)/增加		(10,715,581)	6,366,42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增加/(減少)		4,860,780	(19,165,870)
吸收存款淨增加		8,723,536	38,482,830
其他經營負債淨增加		673,806	1,766,890
		6,076,691	28,972,824
經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4,208,353)	(394,471)
支付所得稅		(1,611,116)	(1,586,923)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5,819,469)	(1,981,394)

刊載於第214頁至第35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續)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8年	2017年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所得款項		164,171,904	251,568,492
處置物業及設備和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24,598	4,663
投資支付的現金		(164,260,205)	(287,487,324)
收取的股利和利息		10,580,815	8,545,294
取得子公司產生的現金淨額	37(b)	-	68,436
購入物業及設備及其他資產所付款項		(644,071)	(456,476)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9,873,041	(27,756,91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上市發行A股股票收到的現金		2,708,786	-
發行優先股收到的現金		-	7,825,508
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	552,750
發行債券所得款項淨額		111,834,858	103,216,337
償還已發行債券支付的現金		(91,548,208)	(75,408,883)
償付已發行債券利息支付的現金		(3,480,010)	(1,938,082)
分配股息支付的現金		(502,343)	(1,169,346)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013,083	33,078,2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3,066,655	3,339,975
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254,054	16,122,79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00,405	(208,720)
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a)	22,521,114	19,254,05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包括：			
收取的利息		10,952,564	9,584,322
支付的利息		(8,925,264)	(6,381,350)

刊載於第214頁至第356頁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基本情況

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行」)，其前身鄭州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是經中國人民銀行(以下簡稱「人行」)濟銀覆[2000]64號文批准成立的一家股份制商業銀行。2009年10月更名為鄭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註冊地為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22號。本行的經營活動集中在中國河南省地區。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銀監會」)批准持有B1036H24101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核准持有註冊號為410000100052554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由國務院授權的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統稱「銀保監會」)監管。

本行H股股票於2015年12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碼為06196。本行A股股票於2018年9月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以下簡稱「深交所」)中小企業板上市，股票代碼為002936。

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的經營範圍包括：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結算；辦理票據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府債券；買賣政府債券；從事同業拆借；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提供擔保；提供保管箱業務；代理收付款項及代理保險業務；辦理委託貸款業務；經國務院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的其他業務。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關信息參見附註21。

2 主要會計政策

(1)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相關解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本財務報表也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的要求。

(2) 編製基礎

2018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其子公司(「本集團」)及本集團在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 編製基礎(續)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和收入、費用的列報金額。該等估計和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具體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目前顯然無法直接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和負債賬面價值的根據。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此等估計。

這些估計以及相關的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修訂的影響會在修訂當期以及受影響的以後期間予以確認。

附註2(25)列示了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很可能對以後期間產生重大調整的估計。

編製本財務報表時一般採用歷史成本進行計量，但如附註2(7)所述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和衍生金融工具除外。

本集團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並湊整至最近千位。

請與本集團2017年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本合併財務報表。

(3) 會計政策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若干項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本期生效且與本集團相關。採用上述年度改進對本集團的影響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該準則包括一個單一的、適用於源自客戶合同收入確認的模型以及兩種收入確認的方法：在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或者在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該模型的特點是以合同為基礎、通過五個步驟來分析決定某項交易是否可以確認收入、確認多少收入以及何時確認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 會計政策變更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客戶合同收入》(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了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旨在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解源自客戶合同收入與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和不確定性。

採用該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就金融資產的分類和計量、金融資產減值的計量以及套期會計引入新的要求。IFRS 9自2018年1月1日及之後年度期間生效，並要求追溯調整。本集團使用豁免權，不重述比較期信息，並將轉換調整於2018年1月1日確認至期初股東權益。IFRS 9相關的會計政策參見附註2(7)，《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以下簡稱「IAS 39」)相關的會計政策參見2017年財務報表附註2。

IFRS 9包含三個基本的金融資產分類類別，即(1)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2)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及(3)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概述如下：

- 債務工具的分類是基於主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確定。對於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集團仍可以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債務工具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則其利息收入、減值、匯兌損益和處置損益將計入損益。
- 不論主體採用哪種業務模式，權益投資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唯一的例外情況是主體選擇將非交易性權益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如果權益投資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則僅有其產生的股利收入將計入損益。該投資相關的利得和損失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且不得被重分類至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分類和計量

除IFRS 9要求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外，IFRS 9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要求與IAS 39基本一致。

減值

IFRS 9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取代IAS 39中的「已發生損失」模型。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下，主體不必在損失事件發生後才確認減值損失，而是必須基於相關資產及事實和情況，按照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來確認和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會提早確認信用損失。

套期會計

IFRS 9沒有從根本上改變IAS 39中計量和確認套期無效部分的要求。然而，該準則對於適用套期會計的交易類型提供了更大的靈活性。

披露

IFRS 9引入大量新的披露要求，特別是有關套期會計、信用風險和預期信用損失等內容。

過渡

IFRS 9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本集團使用豁免權，不重述前期可比數，就數據影響調整2018年年初淨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3) 會計政策變更 (續)

過渡 (續)

於2018年1月1日，修訂後的金融工具準則對本集團的影響如下：

	修訂前 賬面價值	重分類	重新計量	修訂後 賬面價值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723,649	-	(513)	4,723,136
拆出資金	15,297,528	-	(2,121)	15,295,40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407,476	-	(902)	4,406,574
應收利息	2,520,119	-	(425,295)	2,094,824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490,994	-	(18,264)	10,472,730
發放貸款及墊款	124,455,942	-	(334,978)	124,120,964
其中：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2,480,770	(2,480,770)	-	-
減：轉出至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121,975,172	(121,975,172)	-	-
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2,480,770	(7,230)	2,473,540
加：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121,975,172	(327,748)	121,647,424
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5,086,298	(35,086,298)	-	-
其中：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32,291,943	(32,291,943)	-	-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794,355	(2,794,355)	-	-
持有至到期投資	59,267,821	(59,267,821)	-	-
其中：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5,419,674	(5,419,674)	-	-
減：轉出至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53,848,147	(53,848,147)	-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3) 會計政策變更(續)

過渡(續)

	修訂前 賬面價值	重分類	重新計量	修訂後 賬面價值
應收款項類投資	116,470,830	(116,470,830)	-	-
其中：				
減：轉出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0,164,316	(10,164,316)	-	-
減：轉出至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06,306,514	(106,306,514)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11,849,297	47,875,933	265,070	59,990,3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2,794,355	-	2,794,35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160,154,661	(520,650)	159,634,011
小計	384,569,954	-	(1,037,653)	383,532,301
其他	(59,417)	-	(197,236)	(256,6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70,416	-	279,931	1,550,347
合計	385,780,953	-	(954,958)	384,825,995

本集團未採用任何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解釋。

(4)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在判斷本集團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與被投資方相關的實質性權利(包括本集團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子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4) 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方法 (續)

子公司少數股東應佔的權益、損益和綜合收益分別在合併資產負債表的股東權益中和合併利潤表的淨利潤及綜合收益總額項目後單獨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數股東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少數股東在該子公司期初股東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少數股東權益。

當子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與本行不一致時，合併時已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及餘額，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5) 外幣折算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交易發生日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即期匯率是人行公佈的人民幣外匯牌價、國家外匯管理局公佈的外匯牌價或根據公佈的外匯牌價套算的匯率。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是按照系統合理的方法確定的，通常是當期平均匯率。

期末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各相關期間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匯兌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後的記賬本位幣金額與原記賬本位幣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惟屬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其差額計入投資重估儲備。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6)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存放中央銀行可隨時支取的備付金、期限短的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投資。

(7)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確認和初始計量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本集團成為相關金融工具合同條款的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對於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初始確認金額。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在初始確認時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分為不同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包含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除非本集團改變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響的相關金融資產在業務模式發生變更後的首個報告期間的第一天進行重分類，否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後不得進行重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7) 金融工具 (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續)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團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
- 該金融資產的合同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

對於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本集團可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該指定在單項投資的基礎上作出，且相關投資從發行者的角度符合權益工具的定義。

除上述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外，本集團將其餘所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本集團可以將本應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以客觀事實為依據、以關鍵管理人員決定的對金融資產進行管理的特定業務目標為基礎，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7) 金融工具 (續)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續)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 (續)

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進行評估，以確定相關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此外，本集團對可能導致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的時間分佈或金額發生變更的合同條款進行評估，以確定其是否滿足上述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要求。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金融資產屬於套期關係的一部分。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以攤餘成本計量且不屬於任何套期關係的一部分的金融資產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在終止確認、按照實際利率法攤銷或確認減值時，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金融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減值損失或利得及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股利收入計入損益，其他利得或損失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終止確認時，將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7) 金融工具 (續)

(iii) 金融負債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本集團將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財務擔保合同負債及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類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於該類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除與套期會計有關外，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包括利息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 財務擔保合同負債

財務擔保合同指，當特定債務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後的工具條款償付債務時，要求本集團向蒙受損失的合同持有人賠付特定金額。

財務擔保合同負債以按照依據金融工具的減值原則（參見附註3(4)(v)）所確定的損失準備金額以及初始確認扣除累計攤銷後的餘額孰高進行後續計量。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對其他金融負債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iv)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確認，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當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與其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不存在緊密關係，並且該混合工具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時，則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從主合同中予以分拆，作為獨立的衍生金融工具處理。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來源於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損益，如果不符合套期會計的要求，應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普通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基於市場普遍採用的估值模型計算公允價值。估值模型的數據盡可能採用可觀察市場信息，包括即遠期外匯牌價和市場收益率曲線。複雜的結構性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主要來源於交易商報價。

(v) 減值

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對下列項目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確認損失準備：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應收融資租賃款；
- 信貸承諾等。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不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及衍生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7) 金融工具 (續)

(v) 減值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

在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需考慮的最長期限為企業面臨信用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限（包括考慮續約選擇權）。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個預計存續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

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

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使用準備矩陣計算上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歷史經驗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對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方式參見附註40(a)相關描述。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列報

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化，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應當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損失準備抵減該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不抵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核銷

如果本集團不再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則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這種情況通常發生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以償還將被減記的金額。但是，按照本集團收回到期款項的程序，被減記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執行活動的影響。

已減記的金融資產以後又收回的，作為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收回當期的損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7) 金融工具(續)

(v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之，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
- 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放棄了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轉移整體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所被轉移金融資產在終止確認日的賬面價值；
- 因轉移金融資產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股東權益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中對應終止確認部分的金額（涉及轉移的金融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權投資）之和。

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的現時義務全部或部分已經解除的，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其一部分（或該部分金融負債）。

(vii) 抵銷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以相互抵銷後的淨額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 本集團具有抵銷已確認金額的法定權利，且該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
- 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

(viii) 有關2017年度金融工具相關政策，詳見2017年年度財務報告相關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8)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的標的資產不予確認，支付款項作為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並按照攤餘成本計量。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仍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並按適用的會計政策計量。收到的資金在資產負債表內作為負債列示，並按照攤餘成本計量。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相應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優先股

本集團根據所發行的優先股的合同條款及其所反映的經濟實質，結合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在初始確認時將這些金融工具或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同時包含權益成份和負債成份的優先股，按照與含權益成份的可轉換工具相同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不包含權益成份的優先股，按照與不含權益成份的其他可轉換工具相同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本集團對於其發行的應歸類為權益工具的優先股，按照實際收到的金額，計入權益。存續期間分派股利或利息的，作為利潤分配處理。依照合同條款約定贖回優先股的，按贖回價格沖減權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0) 公允價值的計量

除特別聲明外，本集團按下述原則計量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

本集團估計公允價值時，考慮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對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定價時考慮的特徵(包括資產狀況及所在位置、對資產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並採用在當前情況下使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術。使用的估值技術主要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1) 長期股權投資

(i) 對子公司的投資

在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按附註2(4)進行處理。

在本行個別財務報表中，本集團採用成本法對子公司的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後續計量，對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確認為當期投資收益，但取得投資時實際支付的價款或對價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發放的現金股利或利潤除外。對子公司的投資按照成本減去減值準備(附註2(15))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ii)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

後續計量時，對聯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11) 長期股權投資 (續)

(ii)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續)

本集團在採用權益法核算時的具體會計處理包括：

- 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前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對於長期股權投資的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後者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長期股權投資的成本與初始投資成本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取得對聯營企業投資後，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並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對聯營企業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以下簡稱「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份額計入所有者權益，並同時調整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

在計算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的份額時，本集團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進行必要調整後確認投資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等。本集團與聯營企業之間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按照應享有的比例計算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在權益法核算時予以抵銷。內部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發生的淨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外，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聯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聯營企業以後實現淨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2(15)。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12)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

固定資產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有形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附註2(15))記入資產負債表內。在建工程以成本減去減值準備(附註2(15))後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

外購固定資產的初始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

在有關建造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前發生的與購建固定資產有關的一切直接或間接成本，全部資本化為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固定資產。在建工程不計提折舊。

對於固定資產的後續支出，包括與更換固定資產某組成部分相關的支出，在與支出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時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成本，同時將被替換部分的賬面價值扣除；與固定資產日常維護相關的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報廢或處置固定資產項目所產生的損益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將固定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在其預計使用壽命內按年限平均法計提折舊，即固定資產原值減去預計淨殘值後除以預計使用年限，各類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率和年折舊率分別為：

	預計 使用壽命	預計 淨殘值率	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20 – 50年	5%	1.90% – 4.75%
電子設備	5年	5%	19.00%
交通工具	5年	5%	19.00%
辦公設備及其他	5 – 10年	5%	9.50% – 19.00%

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預計淨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13) 租賃

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經營租賃租入資產

經營租賃租入資產的租金費用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相關資產成本或費用。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融資租賃租出資產

於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賬價值，同時記錄未擔保餘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及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

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分配未實現融資收益。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將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去未實現融資收益的差額，列入資產負債表中應收融資租賃款。

本集團對應收融資租賃款計提減值準備（參見附註2(7)(v)）。

(14) 無形資產

本集團無形資產為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以成本或股份制改造基準日評估值減累計攤銷及減值準備後（附註2(15)）在資產負債表內列示。本集團將無形資產的成本扣除預計淨殘值和累計減值準備後按直線法在預計使用壽命內攤銷。

各項無形資產的攤銷年限分別為：

土地使用權	30－50年
計算機軟件	5－10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5)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根據內部及外部信息對下列資產進行審閱，判斷其是否存在減值的跡象，主要包括：

- 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
- 無形資產；
- 長期股權投資等。

本集團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進行減值測試，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資產組由創造現金流入相關資產組成，是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或資產組、資產組組合，下同)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有跡象表明單項資產可能發生減值的，本集團以單項資產為基礎估計其可收回金額；如難以對單項資產的可收回性進行估計，本集團以該資產所屬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為基礎確定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

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照資產在持續使用過程中和最終處置時所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和折現率等因素選擇恰當的稅前折現率對其進行折現後的金額加以確定。

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結果表明，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同時計提相應的資產減值準備。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至該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根據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資產減值損失一經確認，在以後會計期間不會轉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16) 職工薪酬

(i) 短期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或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提的職工工資、獎金、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如果該負債預期在職工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結束後十二個月內不能完全支付，且財務影響重大的，則該負債將以折現後的金額計量。

(ii)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職工參加的由政府機構設立管理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以及企業年金繳費。基本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計算。本集團對符合條件職工實施年金計劃，由本集團按職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承擔的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iii) 離職後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根據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採用無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設對有關人口統計變量和財務變量等做出估計，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所產生的義務，然後將其予以折現後的現值減去設定受益計劃資產（如有）公允價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餘確認為一項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

本集團將設定受益計劃產生的福利義務歸屬於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對屬於服務成本和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的利息淨額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對屬於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淨負債或淨資產所產生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6) 職工薪酬(續)

(iv) 辭退福利

本集團在職工勞動合同到期之前解除與職工的勞動關係，或者為鼓勵職工自願接受裁減而提出給予補償的建議，在下列兩者孰早日，確認辭退福利產生的負債，同時計入當期損益：

- 本集團不能單方面撤回因解除勞動關係計劃或裁減建議所提供的辭退福利時；
- 本集團有詳細、正式的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計劃；並且，該重組計劃已開始實施，或已向受其影響的各方通告了該計劃的主要內容，從而使各方形成了對本集團將實施重組的合理預期時。

(17) 所得稅

本集團除了將與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影響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計入股東權益外(在該等情況下，所得稅相關金額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或直接於股東權益確認)，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費用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稅法規定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

資產負債表日，如果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的法定權利並且意圖以淨額結算或取得資產、清償負債同時進行時，那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根據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和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定。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差額，包括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損失和稅款抵減。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如果不屬於企業合併交易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損失)，則該項交易中產生的暫時性差異不會產生遞延所得稅。商譽的初始確認導致的暫時性差異不產生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17) 所得稅 (續)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收回或結算方式，根據已頒佈的稅法規定，按照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賬面金額。

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則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在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時，減記的金額予以轉回。

資產負債表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在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

- 納稅主體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及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是與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預期未來每一發生重大金額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清償和收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和清償負債。

(18) 財務擔保、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i) 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是指由發出人（「擔保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擔保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債務人不能償付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

本集團對財務擔保使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計量特定債務人不能償付到期債務產生的損失，在預計負債中列示。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描述參見附註2(7)(v)。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18) 財務擔保、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續)

(ii) 其他預計負債

如果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以及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

預計負債按照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預計負債以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後的金額確定。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和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個連續範圍，且該範圍內各種結果發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計數按照該範圍內的中間值確定；在其他情況下，最佳估計數分別下列情況處理：

- 或有事項涉及單個項目的，按照最可能發生金額確定；
- 或有事項涉及多個項目的，按照各種可能結果及相關概率計算確定。

本集團在資產負債表日對預計負債的賬面價值進行覆核，並按照當前最佳估計數對該賬面價值進行調整。

(19)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作為客戶的管理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通過與客戶簽訂委託貸款協議，由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資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資金的風險及收益，因此委託貸款及委託資金按其本金記錄為資產負債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0) 收入確認

收入是本集團在日常活動中形成的、會導致股東權益增加且與股東投入資本無關的經濟利益的總流入。

本集團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收入。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時，本集團屬於在某一段時間內履行履約義務，否則，屬於在某一時點履行履約義務：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即取得並消耗本集團履約所帶來的經濟利益；
- 客戶能夠控制本集團履約過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團履約過程中所產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團在整個合同期間內有權就累計至今已完成的履約部分收取款項。

對於在某一時段內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該段時間內按照履約進度確認收入。履約進度不能合理確定時，本集團已經發生的成本預計能夠得到補償的，按照已經發生的成本金額確認收入，直到履約進度能夠合理確定為止。

對於在某一時點履行的履約義務，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點確認收入。在判斷客戶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下列跡象：

- 本集團就該商品或服務享有現時收款權利；
-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實物轉移給客戶；
- 本集團已將該商品的法定所有權或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客戶；
- 客戶已接受該商品或服務等。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0) 收入確認 (續)

與本集團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動相關的具體會計政策描述如下：

(i)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根據讓渡資金使用權的時間和實際利率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利息收入包括折讓或溢價攤銷，或生息資產的初始賬面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異按實際利率基準計算的攤銷。

實際利率法，是指在報告期內按照金融資產的實際利率計算其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存續期間或更短的期間（如適用）內的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該金融資產當前賬面價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計算實際利率時，本集團會在考慮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條款（如提前還款權、看漲期權、類似期權等），但不會考慮未來信用損失的基礎上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項目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訂約方之間所支付或收取的所有費用、交易費用和所有其他溢價或折價。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照實際利率法確認並計入當期損益。或有租金在實際發生時確認為收入。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確認。

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本集團對收取的導致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的收入或承諾費進行遞延。如果本集團在發放貸款及墊款承諾期滿時還沒有發放貸款及墊款，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iii)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0) 收入確認 (續)

(iv)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並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本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取得的與資產相關之外的其他政府補助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期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否則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收益或營業外收入。

(21) 支出確認

(i) 利息支出

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負債攤餘成本、佔用資金的時間按實際利率法計算，並在相應期間予以確認。

(ii)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權責發生制原則確認。

(22) 股息分配

資產負債表日後，經審議批准的利潤分配方案中擬分配的股息，不確認為資產負債表日的負債，在財務報表附註中單獨披露。

(23) 關聯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以及兩方或兩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構成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關聯方。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內部組織結構、管理要求、內部報告制度為依據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報告分部的經營業績，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25)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會對未來不確定事項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判斷和假設。管理層在報告期末就主要未來不確定事項作出下列的判斷及主要假設，可能導致下個會計期間的資產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IAS 39下的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參見2017年年度財務報告。

(i) 預期信用損失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信貸承諾以及財務擔保合同敞口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需要使用複雜模型，對未來經濟環境和信貸行為的重大假設(比如借款人違約及其造成的損失)。計量預期信用損失使用的假設和估計的解釋參見附註40(a)。

(ii) 所得稅

確定相對計提所得稅涉及對某些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所得稅。本集團定期根據更新的稅收法規重新評估這些交易的稅務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未來期間很有可能足夠應納稅所得用作抵扣暫時性差異時確認，所以需要管理層判斷獲得未來應納稅所得的可能性。管理層持續審查對遞延所得稅的判斷，如果預計未來很可能獲得能利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來應納稅所得，將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25)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iii)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定期對非金融資產進行審查，以確定資產賬面價值是否高於其可收回金額。如果任何該等跡象存在，有關資產便會視為已減值。

由於本集團不能獲得資產（或資產組）的可靠公開市價，因此不能可靠估計資產的公允價值。在評估未來現金流的現值時，需要對該資產的售價、相關經營成本以及計算現值時使用的折現率等作出重大判斷以計算現值。本集團在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會採用所有能夠獲得的相關數據，包括根據合理和有依據的假設所作出有關售價和相關經營成本的預測。

(iv) 折舊及攤銷

在考慮其殘值後，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在估計使用壽命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和攤銷。本集團定期審查使用壽命，以確定將計入每個相關期間的折舊和攤銷費用數額。使用壽命根據對同類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預期的技術改變而確定。如果有跡象表明用於確立折舊和攤銷的因素發生變化，則會對折舊和攤銷費用進行調整。

(v) 對被投資方控制的判斷

管理層基於其判斷確定本集團對於被投資方屬於代理人或是作為結構性主體資產管理者的委託人。在確定其是否為代理人時，本行考慮的因素包括對被投資者決策權的範圍、其他方持有的權利、根據協議取得的報酬以及承擔的可變回報的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利息淨收入

	2018年	2017年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銀行利息收入	522,573	495,02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	291,729	460,061
發放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 公司貸款和墊款	5,571,888	5,006,845
— 個人貸款和墊款	2,324,463	1,681,426
— 票據貼現	277,764	79,7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58,213	425,572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9,003,837	9,807,639
應收融資租賃款利息收入	742,503	510,486
小計	18,992,970	18,466,751
利息支出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87,578)	(29,6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2,281,083)	(2,288,404)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6,012,153)	(4,639,73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500,074)	(642,126)
發行債券利息支出	(3,469,399)	(2,760,789)
小計	(12,350,287)	(10,360,709)
利息淨收入	6,642,683	8,106,042

五年以上到期的金融負債相關的利息支出主要為吸收存款及已發行債券的利息支出。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018年	2017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代理及託管業務手續費	1,262,758	1,282,361
證券承銷及諮詢業務手續費	410,439	409,320
承兌及擔保手續費	191,991	156,455
銀行卡手續費	96,777	76,942
其他	25,541	10,006
小計	1,987,506	1,935,08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13,187)	(69,951)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1,874,319	1,865,133

5 交易淨收益 / (損失)

	註	2018年	2017年
債券及基金淨收益 / (損失)	(a)	359,235	(257,707)
匯兌淨收益 / (損失)	(b)	7,164	(217,009)
利率互換淨損失		(1,035)	-
合計		365,364	(474,716)

(a) 債券及基金淨收益 / (損失) 包括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買賣損益，投資收益和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b) 匯兌淨收益 / (損失) 主要包括買賣即期外匯、貨幣衍生金融工具產生的已實現損益和未實現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折算成人民幣產生的損失。

6 投資淨收益

	2018年	2017年
其他債務工具投資淨收益	2,064,880	541,866
債券投資淨收益	125,444	4,607
合計	2,190,324	546,47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其他營業收入

	2018年	2017年
租金收入	11,631	14,910
政府補助	16,738	82,499
出售物業及設備淨收益	130	6,489
其他	32,466	66,155
合計	60,965	170,053

8 營業費用

	註	2018年	2017年
職工薪酬費用			
— 工資、獎金及津貼		1,160,730	931,365
— 社會保險費及企業年金		245,223	202,510
— 補充退休福利		13,890	5,811
— 職工福利費		189,085	167,610
— 住房公積金		73,057	60,143
— 其他職工福利		49,759	40,333
小計		1,731,744	1,407,772
折舊及攤銷		301,903	261,677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		229,157	202,789
辦公費用		73,598	90,764
稅金及附加		91,522	79,186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1)	787,826	710,920
合計		3,215,750	2,753,108

(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酬金為人民幣535萬元（2017年為人民幣360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董事及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節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的第二部分，本行董事和監事酬金如下：

姓名	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社會保險福利、 住房公積金 等單位繳存部分	扣除 所得稅前的 酬金總額
執行董事						
王天宇		-	984	914	228	2,126
申學清		-	935	868	220	2,023
馮濤		-	886	822	160	1,868
非執行董事						
樊玉濤		-	-	-	-	-
張敬國		36	-	-	-	36
梁嵩巍		-	-	-	-	-
姬宏俊		36	-	-	-	36
王世豪	(1)	172	-	-	-	172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太峰		180	-	-	-	180
吳革		180	-	-	-	180
陳美寶		180	-	-	-	180
李燕燕	(1)	75	-	-	-	75
監事						
趙麗娟		-	886	822	210	1,918
宋科		150	-	-	-	150
朱志暉		36	-	-	-	36
馬寶軍	(1)	138	-	-	-	138
成潔	(1)	-	148	1,376	111	1,635
李懷斌	(1)	-	148	1,108	115	1,371
前非執行董事						
徐靜楠	(1)	18	-	-	-	18
馬金偉	(1)	18	-	-	-	18
于章林	(1)	18	-	-	-	1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姓名	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社會保險福利、 住房公積金 等單位繳存部分	扣除 所得稅前的 酬金總額
前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懷珍	(1)	150	-	-	-	150
前監事						
湯雲為	(1)	75	-	-	-	75
孟君	(1)	18	-	-	-	18
段萍	(1)	-	202	643	117	962
張春閣	(1)	-	95	690	121	906
崔華瑞	(1)	-	186	1,406	147	1,739
合計		1,480	4,470	8,649	1,429	16,028

姓名	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社會保險福利、 住房公積金 等單位繳存部分	扣除 所得稅前的 酬金總額
執行董事						
王天宇		-	917	2,017	210	3,144
申學清		-	871	1,917	203	2,991
馮濤		-	825	1,733	98	2,656
非執行董事						
樊玉濤		-	-	-	-	-
馬金偉		36	-	-	-	36
張敬國		36	-	-	-	36
梁嵩巍		-	-	-	-	-
姬宏俊		36	-	-	-	36
于章林		36	-	-	-	36
徐靜楠	(2)	6	-	-	-	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姓名	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	酌定花紅	社會保險福利、 住房公積金 等單位繳存部分	扣除 所得稅前的 酬金總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豪		180	-	-	-	180
李懷珍		180	-	-	-	180
謝太峰		180	-	-	-	180
吳革		180	-	-	-	180
陳美寶		180	-	-	-	180
監事						
趙麗娟		-	825	1,816	190	2,831
湯雲為		150	-	-	-	150
孟君		36	-	-	-	36
段萍		-	194	341	101	636
張春閣		-	117	270	139	526
宋科	(2)	92	-	-	-	92
朱志暉		36	-	-	-	36
崔華瑞		-	163	852	154	1,169
前監事						
劉煜輝	(2)	75	-	-	-	75
徐長生	(2)	138	-	-	-	138
合計		1,577	3,912	8,946	1,095	15,530

- (1) 本行於2018年6月15日召開2017年度股東大會，王世豪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其為本行非執行董事，選舉李燕燕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靜楠、馬金偉、於章林不再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孟君、湯雲為不再擔任本行監事。本行於2018年4月8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成潔、李懷斌為本行監事；段萍、張春閣、崔華瑞不再擔任本行監事。本行於2018年1月19日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選舉馬寶軍為本行監事。2018年10月19日，李懷珍不再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

9 董事及監事酬金(續)

- (2) 本行於2017年5月19日召開2016年度股東大會，選舉徐靜楠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劉煜輝和徐長生不再擔任本行監事；選舉宋科為本行監事。

於本年度內，本行董事或監事無放棄或同意放棄薪酬的安排(2017年度：無)。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時的補償(2017年度：無)。

本行執行董事及監事2018年度最終薪酬總額(含酌定花紅)尚待最終確認，但預計未確認的薪酬不會對本集團2018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10 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酬金最高人士中分別包括本行3名董事及1名監事(2017：2名董事及1名監事)，其酬金於附註9披露。最高薪金五名人士中其餘人士的薪金列示如下：

	2018年	2017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886	1,605
酌定花紅	823	3,531
社會保險福利、住房公積金等單位繳存部分	213	385
合計	1,922	5,521

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的人士如下：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2,500,001 – 3,000,000元	–	2
人民幣1,500,001 – 2,000,000元	1	–
合計	1	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資產減值損失

	2018年	2017年
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	3,449,971	1,744,274
應收款項類投資減值損失	-	120,00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損失	565,95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減值損失	(207)	-
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損失	165,373	85,02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1,063	-
拆出資金減值損失	(352)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減值損失	(1,805)	-
表外信貸承諾減值損失	(19,831)	-
其他	-	7,648
合計	4,160,169	1,956,950

12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

	附註	2018年	2017年
當期稅項		1,185,384	1,495,786
遞延稅項	23	(420,987)	(292,13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5,947)	10,076
合計		708,450	1,213,723

(b) 所得稅與會計利潤的關係如下：

	註	2018年	2017年
稅前利潤		3,809,906	5,547,260
法定稅率		25%	2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952,477	1,386,815
不可抵稅支出		3,508	6,710
免稅收入	(1)	(193,558)	(189,878)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虧損		1,970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55,947)	10,076
所得稅		708,450	1,213,723

(1) 免稅收入包括中國國債利息收入及應佔聯營公司利潤等收入，免稅收入根據中國稅收法規豁免繳納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本集團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具體計算如下：

	註	2018年	2017年
收益：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3,058,831	4,280,024
減：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淨利潤		(502,343)	—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2,556,488	4,280,024
股份：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a)	5,471,932	5,321,932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47	0.80

由於本行於本年並無任何具有稀釋影響的潛在股份，所以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並無任何差異。

(a)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018年	2017年
年初普通股股數	5,321,932	5,321,932
新增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50,000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471,932	5,321,93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庫存現金		663,758	768,348
存放中央銀行			
— 法定存款準備金	(a)	28,057,980	32,333,148
— 超額存款準備金	(b)	16,788,883	12,122,850
— 財政性存款		713,815	410,786
— 應計利息		17	—
小計		45,560,695	44,866,784
合計		46,224,453	45,635,132

- (a) 本行及子公司按相關規定向中國人民銀行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於各報告期末，本行適用的法定準備金繳存比率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存款繳存比率	11.0%	13.5%
外幣存款繳存比率	5.0%	5.0%

上述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本行子公司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中國人民銀行相應規定執行。

- (b) 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用途。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5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存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1,843,680	1,253,477
— 其他金融機構	6,902	3,955
小計	1,850,582	1,257,432
存放中國境外款項		
— 銀行	304,901	3,466,217
小計	304,901	3,466,217
合計	2,155,483	4,723,649
應計利息	1,609	—
減：減值準備	(161)	—
合計	2,156,931	4,723,649

16 拆出資金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拆放中國境內款項		
— 銀行	2,078,177	15,290,028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600,000	—
拆放中國境外款項		
— 銀行	83,449	7,500
合計	3,761,626	15,297,528
應計利息	7,449	—
減：減值準備	(316)	—
賬面價值合計	3,768,759	15,297,52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和所在地區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		
— 銀行	400,769	1,355,000
— 其他金融機構	3,048,582	3,052,476
合計	3,449,351	4,407,476
應計利息	4,739	—
減：減值準備	(1,965)	—
合計	3,452,125	4,407,476

(b) 按擔保物類型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債券	3,449,351	4,407,476
應計利息	4,739	—
減：減值準備	(1,965)	—
合計	3,452,125	4,407,47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公司貸款及墊款	103,257,436
個人貸款及墊款	
— 個人經營貸款	16,645,672
— 個人住房貸款	16,265,454
— 個人消費貸款	7,114,105
— 購車貸款	1,993,253
— 信用卡貸款	1,900,727
小計	43,919,21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47,176,64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及墊款 — 福費廷	4,604,345
— 票據貼現	7,791,800
小計	12,396,145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59,572,792
應計利息	489,560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墊款損失準備	(6,092,971)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153,999,38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a) 按性質分析(續)

	2017年 12月31日
公司貸款和墊款	92,248,887
個人貸款和墊款	
— 個人經營性貸款	12,851,941
— 個人住房按揭貸款	10,240,718
— 個人消費貸款	8,827,773
— 購車貸款	1,065,127
— 信用卡	1,127,711
— 其他	3
小計	34,113,273
票據貼現	2,094,318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28,456,478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個別方式評估	(640,455)
— 組合方式評估	(3,360,081)
減值損失準備總額	(4,000,536)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124,455,94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客戶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有抵押 貸款和墊款
批發和零售業	36,467,388	22.85%	17,140,067
房地產業	18,098,412	11.34%	11,576,934
製造業	14,407,170	9.03%	3,456,366
建築業	10,518,173	6.59%	5,225,623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	8,119,439	5.09%	3,114,050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5,994,122	3.76%	3,569,398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2,312,929	1.45%	484,900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服務業	1,927,392	1.21%	599,355
農、林、牧、漁業	1,876,474	1.18%	698,136
住宿和餐飲業	1,477,051	0.92%	1,289,970
採礦業	361,158	0.23%	80,000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287,210	0.18%	215,700
其他	6,014,863	3.77%	1,451,798
公司貸款和墊款小計	107,861,781	67.60%	48,902,297
個人貸款和墊款	43,919,211	27.52%	31,391,695
票據貼現	7,791,800	4.88%	5,644,495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59,572,792	100.00%	85,938,48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客戶行業分佈情況分析(續)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比例	有抵押 貸款和墊款
批發和零售業	32,436,168	25.25%	18,549,333
製造業	13,678,950	10.65%	3,367,390
建築業	11,951,304	9.30%	6,662,124
房地產業	9,991,443	7.78%	8,153,900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7,641,811	5.96%	4,526,957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	3,676,164	2.86%	2,951,976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服務業	2,385,529	1.86%	432,572
農、林、牧、漁業	2,292,170	1.78%	1,075,030
電力、熱力、燃氣及水的生產和供應業	1,764,514	1.37%	71,930
住宿和餐飲業	1,075,419	0.84%	806,320
文化、體育和娛樂業	382,080	0.30%	299,060
公共管理、社會保障和社會組織	327,500	0.25%	327,500
採礦業	223,274	0.17%	97,300
其他	4,422,561	3.44%	635,060
公司貸款和墊款小計	92,248,887	71.81%	47,956,452
個人貸款和墊款	34,113,273	26.56%	24,015,679
票據貼現	2,094,318	1.63%	1,890,255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28,456,478	100.00%	73,862,38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c) 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信用貸款	20,781,632
保證貸款	52,852,673
附擔保物貸款	
— 抵押貸款	54,390,463
— 質押貸款	31,548,024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59,572,792
應計利息	489,560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墊款損失準備	(6,062,971)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153,999,381
	2017年 12月31日
信用貸款	15,453,740
保證貸款	39,140,352
抵押貸款	43,574,227
質押貸款	30,288,159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28,456,478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個別方式評估	(640,455)
— 組合方式評估	(3,360,081)
減值損失準備總額	(4,000,536)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124,455,94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d)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以上 3年以內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59,795	60,911	10,980	–	231,686
保證貸款	1,800,337	1,689,914	854,083	254,175	4,598,509
抵押貸款	771,614	241,671	441,872	76,623	1,531,780
質押貸款	562,573	95,198	6,098	23,500	687,369
合計	3,294,319	2,087,694	1,313,033	354,298	7,049,344
佔發放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2.07%	1.31%	0.82%	0.22%	4.42%

	2017年12月31日				
	逾期 3個月以內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以上 3年以內 (含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計
信用貸款	17,010	9,981	1,951	–	28,942
保證貸款	2,433,907	1,828,957	823,073	–	5,085,937
抵押貸款	1,062,519	330,350	214,624	55,955	1,663,448
質押貸款	68,335	7,084	20,000	3,500	98,919
合計	3,581,771	2,176,372	1,059,648	59,455	6,877,246
佔發放貸款及 墊款總額的百分比	2.79%	1.69%	0.82%	0.05%	5.35%

18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e) 貸款和墊款及減值損失準備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評估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的 貸款及墊款	評估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的 貸款及墊款	評估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的 貸款及墊款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的 貸款和墊款總額	138,222,545	4,828,422	4,125,680	147,176,647
減：貸款損失準備	(1,971,808)	(1,244,144)	(2,847,019)	(6,062,97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的 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不含應計利息)	136,250,737	3,584,278	1,278,661	141,113,6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不含應計利息)	12,396,145	-	-	12,396,145
發放的貸款和墊款賬面價值 (不含應計利息)	148,646,882	3,584,278	1,278,661	153,509,821

	2017年12月31日			
	按組合方式評估 減值準備的 貸款和墊款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		總額
		其減值準備 按組合方式評估	其減值準備 按個別方式評估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126,530,792	308,013	1,617,673	128,456,478
減：減值損失準備	(3,219,578)	(140,503)	(640,455)	(4,000,536)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123,311,214	167,510	977,218	124,455,94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發放貸款及墊款 (續)

(f)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變動：

	減值損失準備			
2017年12月31日				4,000,536
會計政策變更				327,748
2018年1月1日				4,328,284
	2018年12月31日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的貸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的貸款	合計
2018年1月1日	1,534,700	656,690	2,136,894	4,328,284
轉移：				
— 至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68	(1,368)	-	-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52,196)	52,353	(157)	-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33,449)	(79,449)	112,898	-
本期計提	521,385	615,918	2,282,974	3,420,277
本期核銷	-	-	(1,779,584)	(1,779,584)
收回已核銷貸款	-	-	93,994	93,994
2018年12月31日	1,971,808	1,244,144	2,847,019	6,062,971
	2017年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 貸款和墊款 減值準備	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減值準備		合計
		按 組合方式 評估	按 個別方式 評估	
年初餘額	2,821,668	100,701	536,463	3,458,832
本年計提	383,866	533,915	909,967	1,827,748
本年轉回	-	-	(83,474)	(83,474)
本年收回	-	21,320	77,160	98,480
本年核銷	-	(522,220)	(750,538)	(1,272,758)
折現回撥	-	-	(55,551)	(55,551)
收購子公司	14,044	6,787	6,428	27,259
年末餘額	3,219,578	140,503	640,455	4,000,536

18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f)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情況(續)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變動：

	2018年12月31日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的貸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的貸款	合計
2018年1月1日	4,711	-	-	4,711
本期計提	29,694	-	-	29,694
2018年12月31日	34,405	-	-	34,4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且不減少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19 金融投資

	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a)	60,032,975	11,849,2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b)	8,002,724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c)	166,402,921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d)	-	35,086,298
持有至到期投資	(e)	-	59,267,821
應收款項類投資	(f)	-	116,470,830
應計利息		1,600,167	-
合計		236,038,787	222,674,24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金融投資(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債券投資		
— 為交易而持有的債券投資 (1)	15,766,512	2,151,565
基金及其他投資		
— 為交易而持有的基金投資	8,421,637	3,755,820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資管計劃	—	5,941,91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其他投資(準則要求) (2)	35,844,826	—
合計	60,032,975	11,849,297

(1) 持有作交易用途債券

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政府	6,803,756	734,722
— 政策性銀行	7,762,646	1,062,048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55,515	29,439
— 企業實體	844,595	325,356
合計	15,766,512	2,151,565
債券投資分類：		
— 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7,389,146	1,060,078
— 非上市	8,377,366	1,091,487
合計	15,766,512	2,151,56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金融投資(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續)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投資(準則要求)

	2018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其他投資(準則要求)	
— 資管計劃	18,160,278
— 信託	11,291,672
— 理財產品	500,314
— 其他	5,892,562
合計	35,844,826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018年 12月31日 本集團
債務工具	
— 政府	3,050,827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4,629,504
— 企業實體	313,993
— 應計利息	173,034
小計	8,167,358
權益工具	8,400
合計	8,175,758
債務工具投資分類	
— 香港以外上市	3,474,207
— 非上市	4,520,117
— 應計利息	173,034
	8,167,358
權益工具投資分類	
— 香港以外上市	—
— 非上市	8,400
	8,4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金融投資 (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在本年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832	—	—	832
本年轉回	(207)	—	—	(207)
年末餘額	625	—	—	62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減值準備，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且不減少金融資產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c)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註	2018年 12月31日
債券	(1)	53,037,488
信託計劃項下的投資管理產品		65,671,484
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管理產品		30,651,556
其他受益權轉讓計劃		11,517,013
其他		7,252,000
小計		168,129,541
應計利息		1,427,133
減：減值損失準備	(2)	(1,726,620)
合計		167,830,054

19 金融投資(續)

(c)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續)

(1) 債券分類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 政府	19,016,219
— 政策性銀行	24,536,776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381,980
— 企業實體	7,102,513
— 應計利息	1,052,662
合計	54,090,150
債券投資分類	
— 香港境外上市	20,906,644
— 非上市	32,130,844
— 應計利息	1,052,662
合計	54,090,150

(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在本年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	合計
年初餘額	763,134	335,562	61,967	1,160,663
轉移：				
— 至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213,005	(213,005)	-	-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	(24,218)	24,218	-	-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減值	(8,280)	(122,557)	130,837	-
本年(轉回)/計提	(66,804)	395,782	236,979	565,957
年末餘額	876,837	420,000	429,783	1,726,62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金融投資(續)

(d)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	2017年 12月31日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債務證券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582,533
— 企業實體		217,298
小計	(1)	2,799,831
其他債務投資		
— 非上市	(2)	32,278,067
按成本計量的權益投資		
— 非上市	(3)	8,400
合計		35,086,298

(1) 全部債務投資均為非上市。

(2) 其他債務投資主要包含其他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信託產品、資產管理計劃、證券公司發行的理財產品，等等。

(3) 部分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權益投資無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難以合理計量。該等可供出售權益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列示。

(e) 持有至到期投資

	註	2017年 12月31日
債務證券		
— 政府		19,442,671
— 政策性銀行		29,191,123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671,284
— 企業實體		6,962,743
合計		59,267,821
債券投資分類		
— 香港境外上市		22,274,859
— 非上市		36,992,962
合計		59,267,8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金融投資(續)

(f) 應收款項類投資

	註	2017年 12月31日
信託計劃項下的投資管理產品		68,114,620
證券公司管理的投資管理產品		31,714,643
保理及融資租賃受益權計劃		14,484,280
其他		2,797,300
小計		117,110,843
減：減值損失準備		
— 個別計提		(81,561)
— 組合計提		(558,452)
減值損失準備小計	(1)	(640,013)
合計		116,470,830

(1) 減值損失準備變動情況

	2017年 12月31日
年初餘額	520,013
本年計提	120,000
年末餘額	640,013

20 應收融資租賃款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最低租賃收款額	15,336,631	11,877,206
減：未實現融資收益	(1,382,456)	(1,226,451)
應收融資租賃款現值	13,954,175	10,650,755
應計利息	105,345	—
減：減值準備	(348,854)	(159,761)
合計	13,710,666	10,490,99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 應收融資租賃款 (續)

(a) 應收融資租賃款，未實現融資收益和最低租賃收款額按剩餘期限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最低 租賃收款額	未實現 融資收益	應收融資 租賃款現值	最低 租賃收款額	未實現 融資收益	應收融資 租賃款現值
1年以內	6,165,509	(769,081)	5,396,428	3,573,591	(532,263)	3,041,328
1至2年	5,262,473	(406,557)	4,855,916	3,184,374	(366,442)	2,817,932
2至3年	3,004,304	(150,090)	2,854,214	2,807,206	(218,393)	2,588,813
3至5年	674,268	(44,829)	629,439	2,280,440	(102,727)	2,177,713
5年以上	230,077	(11,899)	218,178	31,595	(6,626)	24,969
	15,336,631	(1,382,456)	13,954,175	11,877,206	(1,226,451)	10,650,755

(b) 減值損失變動情況：

	2018年12月31日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 信用減值的 應收融資租賃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 信用減值的 應收融資租賃款	合計
2017年1月1日	159,761	-	-	159,761
會計政策變更	18,264	-	-	18,264
2018年1月1日	178,025	-	-	178,025
轉移：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未發生信用減值的 應收融資租賃款	(7,274)	7,274	-	-
本年計提	42,487	122,886	-	165,373
從其他資產轉入	5,456	-	-	5,456
2018年12月31日	218,694	130,160	-	348,854

20 應收融資租賃款(續)

(b) 減值損失變動情況：(續)

	2017年12月31日			
	按組合方式 評估的應收融資 租賃款減值準備	已減值應收融資租賃款減值準備		合計
		按組合方式評估	按個別方式評估	
2017年1月1日	57,789	-	-	57,789
本年計提	85,028	-	-	85,028
從其他資產轉入	16,944	-	-	16,944
2017年12月31日	159,761	-	-	159,761

21 對子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

(a) 對子公司的投資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子公司的概要情況如下：

名稱	股權比例		表決權比例 2018年 %	實收資本 2018年	本行投資額	成立、 註冊及 營業地點	業務範圍
	2018年 %	2017年 %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0.20	50.20	50.20	60,000.00	30,120.00	中國	銀行業
新密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1.20	51.20	51.20	125,000.00	74,033.00	中國	銀行業
河南九鼎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	2,000,000.00	1,020,000.00	中國	租賃業
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	50,000.00	25,500.00	中國	銀行業
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	50,000.00	25,500.00	中國	銀行業

扶溝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5年12月3日，河南九鼎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6年3月23日，浚縣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7年11月6日，確山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2017年11月14日，新密鄭銀從2017年1月1日成為本行的子公司，本行持有新密鄭銀51.50%的股權，這五家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對本集團不重大。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對子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b) 對聯營公司投資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對聯營公司投資	321,081	280,191
合計	321,081	280,191

下表載列的聯營公司對於本集團並非個別重大，均為非上市企業實體，且無法取得市場報價：

名稱	註	權益/ 表決權比例		成立及 註冊地點	業務範圍
		2018年 %	2017年 %		
中牟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	18.53	18.53	中國河南	銀行業
鄆陵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00	中國河南	銀行業
新鄭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	25.00	中國河南	銀行業

(1) 本集團在中牟鄭銀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擁有席位，對其有重大影響。

下表載列不屬於個別重大的本集團聯營公司匯總信息：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於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內不屬於個別重大的 聯營公司的匯總賬面價值	321,081	280,191
本集團分佔該等聯營公司業績的總金額		
—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利潤	52,170	44,333
— 其他綜合收益	—	—
— 綜合收益總額	52,170	44,33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電子設備	交通工具	辦公設備 以及其他	在建工程	合計
成本						
於2017年1月1日	1,407,600	465,734	14,383	200,280	136,074	2,224,071
本年增加	167,425	84,344	920	39,462	10,950	303,101
本年處置	-	(6,434)	(2,193)	(5,010)	-	(13,637)
於2017年12月31日	1,575,025	543,644	13,110	234,732	147,024	2,513,535
本年增加	317,856	93,372	2,251	28,876	30,043	472,398
本年處置	-	(7,102)	(1,255)	(797)	-	(9,154)
於2018年12月31日	1,892,881	629,914	14,106	262,811	177,067	2,976,779
累計折舊						
於2017年1月1日	(165,345)	(240,314)	(11,373)	(104,045)	-	(521,077)
本年計提	(44,065)	(92,186)	(1,674)	(50,026)	-	(187,951)
本年處置	-	6,097	2,084	4,642	-	12,823
於2017年12月31日	(209,410)	(326,403)	(10,963)	(149,429)	-	(696,205)
本年計提	(50,000)	(104,581)	(747)	(48,355)	-	(203,683)
本年處置	-	6,541	1,193	729	-	8,463
於2018年12月31日	(259,410)	(424,443)	(10,517)	(197,055)	-	(891,425)
減值準備						
於2017年1月1日 / 2017年12月31日 / 2018年12月31日	(1,355)	(1,893)	-	(756)	-	(4,004)
賬面淨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1,364,260	215,348	2,147	84,547	147,024	1,813,326
於2018年12月31日	1,632,116	203,578	3,589	65,000	177,067	2,081,35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物業及設備(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未辦理完產權手續的房屋的面淨值為人民幣1.22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27億元)。本集團正在辦理該等房屋及建築物的產權手續。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在辦理產權手續上不會產生重大成本。

於報告年末房屋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按土地租約的剩餘年期分析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於中國境內持有		
— 中期租約(10至50年)	1,627,951	1,359,249
— 短期租約(少於10年)	4,165	5,011
合計	1,632,116	1,364,260

23 遞延所得稅資產

(a) 按性質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
資產減值準備	8,016,396	2,004,099	4,662,721	1,165,680
應付職工薪酬	184,780	46,195	201,222	50,306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565,980)	(141,495)	157,704	39,426
預計負債	236,820	59,205	59,417	14,854
子公司可抵扣虧損	-	-	599	150
其他	(80,868)	(20,217)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7,791,148	1,947,787	5,081,663	1,270,4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續)

(b) 按變動分析

	2017年 12月31日	會計政策 變更	2018年 1月1日	在損益中 確認	在其他 綜合收益中 確認	2018年 12月31日
資產減值準備	1,165,680	190,566	1,356,246	647,853	-	2,004,099
應付職工薪酬	50,306	-	50,306	(1,405)	(2,706)	46,195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9,426	40,056	79,482	(207,508)	(13,469)	(141,495)
預計負債	14,854	49,309	64,163	(4,958)	-	59,205
子公司可抵扣虧損	150	-	150	(150)	-	-
其他	-	-	-	(20,217)	-	(20,21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270,416	279,931	1,550,347	413,615	(16,175)	1,947,787

	2017年 1月1日	在損益中 確認	在其他 綜合收益中 確認	2017年 12月31日
資產減值準備	900,510	265,170	-	1,165,680
應付職工薪酬	53,910	(3,721)	117	50,306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395)	31,319	8,502	39,426
預計負債	14,260	594	-	14,854
子公司可抵扣虧損	1,373	(1,223)	-	15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969,658	292,139	8,619	1,270,41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其他資產

	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應收利息	(a)	149,868	2,539,516
預付款項		797,967	1,269,447
無形資產	(b)	739,542	537,171
租賃物改良		138,261	107,913
其他應收款項		406,232	353,718
小計		2,231,870	4,807,765
減：減值準備		(22,323)	(27,778)
合計		2,209,547	4,779,987

(a) 應收利息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應收利息產生自：		
— 投資	71,170	1,893,572
— 發放貸款及墊款	57,318	338,886
— 其他	21,380	307,058
小計	149,868	2,539,516
減：減值準備	(19,397)	(19,397)
合計	130,471	2,520,119

於2018年12月31日，應收利息僅包括相關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於2018年12月31日尚未收取的利息，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反映在相應金融工具的賬面餘額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其他資產 (續)

(b) 無形資產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成本		
年初餘額	650,340	229,521
本年增加	246,768	420,819
年末餘額	897,108	650,340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113,169)	(82,471)
本年攤銷	(44,397)	(30,698)
年末餘額	(157,566)	(113,169)
減值準備		
年初餘額	(145)	(145)
年末餘額	(145)	(145)
淨值		
年初餘額	537,026	146,905
年末餘額	739,397	537,026

25 向中央銀行借款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向中央銀行借款	4,133,700	1,599,550
應計利息	62,494	-
合計	4,196,194	1,599,550

向中央銀行借款主要為中期借貸便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存放款項		
— 銀行	26,828,158	28,300,298
— 非銀行金融機構	290,226	634,068
— 應計利息	280,281	—
合計	27,398,665	28,934,366

27 拆入資金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銀行拆入款項		
— 銀行	12,878,309	22,348,389
— 非銀行金融機構	200,000	—
中國境外銀行拆入款項		
— 銀行	370,481	—
應計利息	204,098	—
合計	13,652,888	22,348,389

28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及本行運用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貨幣掉期，期權，利率互換及遠期。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義金額是指上述的特定金融工具的金額，其僅反映本集團衍生交易的數額，不能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需支付的價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衍生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名義金額及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名義價值	資產公允價值	負債公允價值
貨幣掉期合約	3,019,808	164,337	-
貨幣期權合約	3,431,600	-	(37,976)
利率互換合約	200,000	-	(525)
遠期外匯合約	10,294,800	67,214	-
合計	16,946,208	231,551	(38,501)

	2017年12月31日		
	名義價值	資產公允價值	負債公允價值
貨幣掉期合約	653,420	-	(11,296)
貨幣期權合約	3,201,758	-	(21,014)
合計	3,855,178	-	(32,310)

2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在地區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中國境內		
— 人民銀行	3,080,000	8,480,000
— 銀行	15,866,280	5,605,500
— 應計利息	9,853	-
合計	18,956,133	14,085,500

(b)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債券	18,946,280	14,085,500
應計利息	9,853	-
合計	18,956,133	14,085,5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吸收存款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存款	82,621,581	88,514,651
— 個人存款	19,547,870	19,805,658
小計	102,169,451	108,320,309
定期存款		
— 公司存款	83,458,939	79,850,838
— 個人存款	60,168,717	47,757,459
小計	143,627,656	127,608,297
保證金存款		
— 承兌匯票保證金	13,733,716	16,095,350
— 擔保保證金	1,164,076	1,365,111
— 信用證保證金	1,892,027	674,149
— 其他	1,081,482	1,024,677
小計	17,871,301	19,159,287
其他	462,526	319,505
小計	462,526	319,505
應計利息	3,627,272	—
合計	267,758,206	255,407,398

吸收存款以攤餘成本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1 已發行債券

	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金融債券	(a)	2,997,817	5,596,521
二級資本債券	(b)	6,997,739	6,997,457
同業存單		83,527,505	60,576,082
應計利息		125,958	—
合計		93,649,019	73,170,060

(a) 金融債券

於2017年9月發行的三年期固定利率綠色金融債券人民幣30億元，票面利率為4.70%/年。

(b) 二級資本債券

於2017年3月發行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10年，票面利率為4.80%/年。

於2016年1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人民幣30億元，期限為10年，票面利率為4.10%/年。

於2014年12月發行的固定利率二級資本債人民幣20億元，期限為10年，票面利率為5.73%/年。

32 其他負債

	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應付利息	(a)	—	4,434,703
應付職工薪酬	(b)	437,413	363,897
應付融資租賃保證金款項		782,971	413,679
久懸未取款項		61,978	80,776
代收代付款項		182,678	52,357
應付股息		24,327	24,327
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	(c)	236,822	59,417
其他		474,372	716,655
合計		2,200,561	6,145,81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其他負債(續)

(a) 應付利息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應付利息產生自：		
— 吸收存款	—	3,401,054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款項	—	798,630
— 已發行債券	—	202,918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30,648
—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453
合計	—	4,434,703

於2018年12月31日，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反映在相應金融工具的賬面餘額中。

(b) 應付職工薪酬

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應付工資、獎金及津貼	250,318	159,969
應付職工福利	562	—
應付社保和年金	106	746
應付住房津貼	19	61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1,628	1,899
應付補充退休福利 (1)	184,780	201,222
合計	437,413	363,897

(1) 補充退休福利 ([SRB])

本集團的補充退休福利包括提前退休計劃和補充退休計劃。提前退休計劃是本集團向自願同意在退休年齡前退休的職工，在提前退休日至法定退休日期間支付提前退休福利金。補充退休計劃是本集團向合資格職工提供的福利。

本集團對符合條件的職工支付補充退休福利。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代表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承諾支付的預計福利責任的折現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補充退休福利是由獨立精算師美世諮詢(中國)有限公司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進行審閱。美世諮詢(中國)有限公司聘用了美國精算師協會會員。

32 其他負債(續)

(b) 應付職工薪酬(續)

(1) 補充退休福利(「SRB」)(續)

(i) 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餘額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提前退休計劃現值	25,152	29,527
補充退休計劃現值	159,628	171,695
合計	184,780	201,222

(ii) 本集團補充退休福利變動如下：

	2018年	2017年
1月1日餘額	201,222	215,640
本年支付的福利	(19,504)	(20,701)
計入損益的設定福利成本	13,890	5,81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設定福利成本	(10,828)	472
12月31日餘額	184,780	201,22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其他負債(續)

(b) 應付職工薪酬(續)

(1) 補充退休福利(「SRB」)(續)

(iii) 本集團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為：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提前退休計劃		
折現率	2.70%	3.80%
退休年齡		
— 男性	60	60
— 女性	55	55
內部薪金每年增長率	8.00%	8.00%
補充退休計劃		
折現率	3.50%	4.20%
退休年齡		
— 男性	60	60
— 女性	55	55
死亡率：20－105歲		
— 男性	0.0248%－100%	0.0248%－100%
— 女性	0.012%－100%	0.012%－100%

32 其他負債(續)

(c) 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信貸承諾預期信用損失在本年的變動如下：

	信貸承諾預期 信用損失
2017年12月31日	59,417
會計政策變更	197,236
2018年1月1日	256,653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未來12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整個存續期 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 減值的貸款	
2018年1月1日	255,378	123	1,152	256,653
轉移：				
— 至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53	(49)	(104)	-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14)	14	-	-
— 至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	(2)	(54)	56	-
本年計提	(29,589)	219	9,539	(19,831)
2018年12月31日	225,926	253	10,643	236,82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3 股本

已發行股本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內資股	-	3,803,932
境內人民幣普通股 (A股)	4,403,932	-
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 (H股)	1,518,000	1,518,000
合計	5,921,932	5,321,932

於2015年12月，本行公開發行12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股份，每股發行價為3.85港元（「H股股份發行」）。H股股份發行產生的溢價人民幣25.62億元記入資本公積。同時，根據國有股減持相關規定，1.2億元境內普通股股本被劃轉至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並轉換為H股的股份。

於2016年1月，本行行使超額配售選擇權超額發行1.8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股份，每股發行價為3.85港元。超額配售發行H股股份產生的溢價人民幣3.92億元計入資本公積。

於2018年9月，本行公開發行6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A股股份，每股發行價為人民幣4.59元（A股股份發行）。A股股份發行產生的溢價人民幣21.09億元記入資本公積。

以上所有H股已於2016年1月2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所有A股及H股普通股股東就派發普通股股利均享有同等權利。

34 儲備

(a) 資本公積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5,099,040	2,990,254
其他	64,615	64,615
合計	5,163,655	3,054,869

(b) 盈餘公積

於報告期末的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金及任意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在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需按淨利潤（按《企業會計準則》及相關規定釐定）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本行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2018年度本行提取了約人民幣3.01億元的法定盈餘公積金（2017年度：人民幣4.22億元）。

本行亦根據股東決議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

(c) 一般準備

自2012年7月1日起，根據財政部頒佈的《金融企業準備金計提管理辦法》（財金[2012] 20號）的相關規定，本行每年需從淨利潤中提取一般準備作為利潤分配，一般準備不應低於風險資產期末餘額的1.5%。2018年度本行提取了約人民幣3.50億元的一般準備（2017年度：人民幣9.93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儲備 (續)

(d)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2017年12月31日		(22,667)
會計政策變更		(1,266)
2018年1月1日		(23,933)
	2018年	2017年
1月1日餘額	(23,933)	2,841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87,000	(1,751)
於處置後轉至損益的公允價值變動	(3,636)	(32,259)
減：遞延所得稅	(20,841)	8,502
小計	62,523	(25,508)
12月31日餘額	38,590	(22,667)

(e)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指重估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淨額而產生的稅後精算利得或損失。

	2018年	2017年
1月1日餘額	(52,614)	(52,259)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10,828	(472)
減：遞延所得稅	(2,706)	117
小計	8,122	(355)
12月31日餘額	(44,492)	(52,61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儲備 (續)

(f)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各項合併權益年初及年末變動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本行於報告期間各項權益年初及年末變動載列如下：

本行

	附註	其他權益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投資重估 儲備	設定受益		合計
		股本	工具					計劃重估 儲備	未分配 利潤	
2018年1月1日餘額		5,321,932	7,825,508	3,054,927	2,054,756	5,463,200	(22,667)	(52,614)	8,452,444	32,097,486
會計政策變更		-	-	-	-	-	(1,266)	-	(824,826)	(826,092)
2018年1月1日 經調整餘額		5,321,932	7,825,508	3,054,927	2,054,756	5,463,200	(23,933)	(52,614)	7,627,618	31,271,394
淨利潤		-	-	-	-	-	-	-	3,014,583	3,014,583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61,953	8,122	-	70,075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61,953	8,122	3,014,583	3,084,658
股本變動										
— A股股東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	-	2,108,786	-	-	-	-	-	2,708,786
小計		600,000	-	2,108,786	-	-	-	-	-	2,708,786
利潤分配：										
— 提取盈餘公積	34(b)	-	-	-	301,458	-	-	-	(301,458)	-
— 提取一般準備	34(c)	-	-	-	-	350,000	-	-	(350,000)	-
— 現金股息— 優先股股利	35	-	-	-	-	-	-	-	(502,343)	(502,343)
小計		-	-	-	301,458	350,000	-	-	1,153,801	(502,343)
2018年12月31日 餘額		5,921,932	7,825,508	5,163,713	2,356,214	5,813,200	38,020	(44,492)	9,488,400	36,562,49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4 儲備 (續)

(f)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續)

本行

	附註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資本公積	盈餘公積	一般準備	投資重估 儲備	設定受益 計劃重估 儲備	未分配 利潤	合計
2017年1月1日餘額		5,321,932	-	3,054,204	1,632,893	4,513,200	2,841	(52,259)	6,776,506	21,249,317
淨利潤		-	-	-	-	-	-	-	4,218,626	4,218,626
其他綜合收益		-	-	-	-	-	(25,508)	(355)	-	(25,863)
綜合收益總額		-	-	-	-	-	(25,508)	(355)	4,218,626	4,192,763
股本變動										
— 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資本	36	-	7,825,508	-	-	-	-	-	-	7,825,508
其他		-	-	723	-	-	-	-	-	723
小計		-	7,825,508	723	-	-	-	-	-	7,826,231
利潤分配：										
— 提取盈餘公積	34(b)	-	-	-	421,863	-	-	-	(421,863)	-
— 提取一般準備	34(c)	-	-	-	-	950,000	-	-	(950,000)	-
— 現金股息	35	-	-	-	-	-	-	-	(1,170,825)	(1,170,825)
小計		-	-	-	421,863	950,000	-	-	(2,542,688)	(1,170,825)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5,321,932	7,825,508	3,054,927	2,054,756	5,463,200	(22,667)	(52,614)	8,452,444	32,097,486

35 利潤分配

(a) 普通股股利

經本行於2019年3月28日董事會審議通過，本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為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派發現金股利，每10股派人民幣1.50元（稅前），共計約人民幣8.88億元。

上述2018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b) 優先股股利

根據股東大會決議及授權，本行2018年10月9日召開的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優先股股息分配的議案》，批准本行於2018年10月18日首次派發境內優先股股息。

本行境外優先股每年付息一次，以現金形式支付，計息本金為清算優先金額。境外優先股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且境外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分配股息後，不再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加剩餘利潤分配。根據境外優先股發行方案約定的有關股息支付的條款，本行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為7,278萬美元，上述境外優先股股息按股息派發宣告日匯率折合人民幣5.02億元，實際派發時分別以相應優先股幣種派發。按照有關法律規定，在派發境外優先股股息時，本行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所得稅，按照境外優先股條款和條件規定，相關稅費由本行承擔，一併計入境外優先股股息。

36 其他權益工具

(a) 本行於資產負債表日發行在外的優先股情況表：

發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發行時間	會計分類	股利率或 利息率	發行 價格	數量	原幣 (百萬美元)	折合人 民幣 (百萬元)	到期日	轉股條件
境外優先股 減：發行費用	2017/10/18	權益工具	5.50%	20美元/股	59,550,000	1,191	7,860 (34)	永久存續	強制轉股
賬面價值							7,82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其他權益工具(續)

(b) 主要條款

(1) 股息

在境外優先股發行後的一定時期內採用相同股息率，隨後每隔5年重置一次(該股息率由基準利率加上初始固定息差確定)。初始固定息差為該次境外優先股發行時股息率與基準利率之間的差值。

初始固定息差在存續期內保持不變。股息每一年度支付一次。

在確保資本充足率滿足監管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本行在依法彌補虧損、提取法定公積金和一般準備後，在有可分配稅後利潤的情況下，可以向本次境外優先股股東派發股息。本次境外優先股股東派發股息的順序在普通股股東之前。

本行宣派和支付全部境外優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會根據股東大會授權決定。若取消全部或部分境外優先股派息，需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如本行全部或部分取消本次境外優先股的派息，自股東大會決議通過次日起，直至恢復全額支付股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2) 股息累積方式

本次境外優先股採取非累積股息支付方式，即在本行決議取消全部或部分境外優先股派息的情形下，當期末向境外優先股股東足額派發股息的差額部分不累積至之後的計息期。

(3) 剩餘利潤分配

本次境外優先股股東按照約定的股息率獲得股息後，不再同普通股股東一起參加剩餘利潤分配。

36 其他權益工具(續)

(b) 主要條款(續)

(4) 強制轉股條款

當其他一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即本行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降至5.125% (或以下) 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境外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境外優先股按照總金額全部或部分轉為H股普通股，並使本行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恢復到5.125%以上。在部分轉股情形下，本次境外優先股按同比例、以同等條件轉股。當境外優先股轉換為H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

當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發生時，本行有權在無需獲得境外優先股股東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本次境外優先股按照總金額全部轉為H股普通股。當本次境外優先股轉換為H股普通股後，任何條件下不再被恢復為優先股。其中，二級資本工具觸發事件是指以下兩種情形的較早發生者：(1)中國銀保監會認定若不進行轉股或減記，本行將無法生存；(2)相關部門認定若不進行公共部門註資或提供同等效力的支持，本行將無法生存。

(5) 有條件贖回條款

本次境外優先股自發行結束之日起5年後，經中國銀保監會批准並符合相關要求，本行有權贖回全部或部分本次境外優先股。

本次境外優先股的贖回價格為發行價格加當期已宣告但尚未支付的股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庫存現金	663,758	768,348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6,788,883	12,122,850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原始到期日為3個月及以內)	1,684,322	4,598,622
拆出資金(原始到期日為3個月及以內)	3,384,151	1,764,234
合計	22,521,114	19,254,054

(b) 本年取得子公司的相關信息：

	2018年	2017年
本年取得子公司於本年支付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	3,465
減：子公司持有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	(71,901)
取得子公司取得的現金淨額	-	(68,43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活動現金流產生的負債變動：

	負債			權益				合計
	發行債券 (不含利息)	償付債務 利息	股利 分配	股本及資本 公積	其他權益 工具	未分配 利潤	少數股東 權益	
2018年1月1日餘額	73,170,060	202,918	24,327	8,376,801	7,825,508	8,503,783	1,233,478	99,336,875
融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								
發行A股股票收到 的現金	-	-	-	2,708,786	-	-	-	2,708,786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11,834,858	-	-	-	-	-	-	111,834,858
償付債務利息 所支付的現金	66,351	(76,960)	-	-	-	(3,469,401)	-	(3,480,010)
償付債務本金 所支付的現金	(91,548,208)	-	-	-	-	-	-	(91,548,208)
分配優先股股利 所支付的現金	-	-	-	-	-	(502,343)	-	(502,343)
融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20,353,001	(76,960)	-	2,708,786	-	(3,971,744)	-	19,013,083
與權益相關的 其他變動總和	-	-	-	-	-	4,985,973	(19,718)	4,966,255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93,523,061	125,958	24,327	11,085,587	7,825,508	9,518,012	1,213,760	123,316,21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融資活動現金流產生的負債變動：(續)

	負債			權益				合計
	發行債券 (不含利息)	償付債務 利息	股利 分配	股本及資本 公積	其他權益 工具	未分配 利潤	少數股東 權益	
2017年1月1日餘額	44,660,446	82,372	23,373	8,376,136	-	6,808,978	564,997	60,516,302
融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								
發行優先股收到的現金	-	-	-	-	7,825,508	-	-	7,825,508
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 投資收到的現金	-	-	-	-	-	-	552,750	552,750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103,216,337	-	-	-	-	-	-	103,216,337
償付債務利息								
所支付的現金	702,160	120,546	-	-	-	(2,760,788)	-	(1,938,082)
償付債務本金								
所支付的現金	(75,408,883)	-	-	-	-	-	-	(75,408,883)
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現金	-	-	1,479	-	-	(1,170,825)	-	(1,169,346)
融資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	28,509,614	120,546	1,479	-	7,825,508	(3,931,613)	552,750	33,078,28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	-	(525)	-	-	-	-	(525)
與權益相關的其他變動總和	-	-	-	665	-	5,626,418	115,731	5,742,814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73,170,060	202,918	24,327	8,376,801	7,825,508	8,503,783	1,233,478	99,336,875

38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a) 關聯方關係

(i)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包括持有本行5%或以上股份的股東。

對本行的持股比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鄭州市財政局	8.29%	9.22%

(ii) 本行的子公司及聯營公司

有關本行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詳細信息載於附註21。

(iii) 其他關聯方

其他關聯方可為自然人或法人，包括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以及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控制的或共同控制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及附註38(a)(i)所載本行主要股東或其控股股東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實體。其他關聯方亦包括本行退休福利計劃（附註32(b)）。

(b) 關聯交易及餘額

本集團關聯交易主要是發放貸款和吸收存款。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和正常業務程序進行，其定價原則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i) 與主要股東之間的交易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吸收存款	23,203	190,355
應付利息	-	20
其他負債	64,285	64,28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關聯交易及餘額 (續)

(i) 與主要股東之間的交易 (續)

	2018年	2017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支出	652	892

(ii) 與子公司之間的交易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99,840	278,519
應收利息	-	341

	2018年	2017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	2,306
利息支出	14,655	23,169

與子公司之間的重大往來金額及交易均已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抵銷。

(iii) 與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年末餘額：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0,992	100,909
應收利息	-	151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款項	1,265,155	319,997
應付利息	-	35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b) 關聯交易及餘額 (續)

(iii) 與聯營公司之間的交易 (續)

	2018年	2017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3,198	2,053
利息支出	6,625	887

(iv) 與其他重要關聯方之間的交易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年末餘額：		
發放貸款及墊款	2,554,752	3,803,531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4,340,36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532,226	-
應收款項類投資	-	3,697,000
應收利息	-	34,777
吸收存款	4,122,233	8,642,05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和拆入款項	266,799	252,526
應付利息	-	14,717

	2018年	2017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400,973	398,589
利息支出	53,504	78,61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c) 關鍵管理人員

(i) 與關鍵管理人員之間的交易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年末餘額：		
發放貸款及墊款	14,032	13,076
應收利息	-	10
吸收存款	25,408	14,170
應付利息	-	22

	2018年	2017年
本年交易：		
利息收入	1,439	584
利息支出	407	125

(ii)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018年	2017年
薪金及其他酬金	13,918	12,743
酌定花紅	28,196	25,149
社會保險福利、住房公積金等單位繳存部分	3,312	2,812
合計	45,426	40,704

本行於2018年度和2017年度均未提供給關鍵管理人員退休福利計劃、離職計劃及其他長期福利等支出。

38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c) 關鍵管理人員 (續)

(iii) 向關鍵管理人員發放貸款

本行於報告期向董事、監事及高級職員發放貸款乃根據第622章新香港公司條例附表11第78條，參考第32章前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列示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年末未償還貸款餘額	14,032	13,076
年內發放貸款最高金額合計	17,632	24,099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此等貸款並無逾期未償付利息，或就有關貸款進行任何減值撥備。

39 分部報告

(a) 業務分部

本集團按業務條線將業務劃分為不同的營運組別，從而進行業務管理。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已按與內部報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報，這些內部報送信息是提供給本集團管理層以向分部分配資源並評價分部業績。本集團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了下列報告分部：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企業貸款和墊款、貿易融資、存款服務、代理服務及匯款和結算服務。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貸款、存款服務、銀行卡服務、個人理財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收付款代理服務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續)

資金業務

該分部經營本集團的資金業務，包括於銀行間進行同業拆借交易、回購交易和投資。資金業務分部還對本集團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包括發行債券。

其他業務

該分部主要包括權益投資及相關收益以及不能構成單個報告分部的任何其他業務。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費用及經營業績是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是參考市場價格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對外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除了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外)。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包含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抵銷的內部往來的餘額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相關期間內分部購入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長期資產所發生的支出總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其他業務(續)

	2018年				
	公司銀行 業務	零售銀行 業務	資金 業務	其他 業務	合計
營業收入					
對外利息淨收入	2,863,458	1,099,075	2,680,150	-	6,642,683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858,902	407,693	(1,266,595)	-	-
利息淨收入	3,722,360	1,506,768	1,413,555	-	6,642,683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400,867	83,587	1,389,865	-	1,874,319
交易淨損失	-	-	365,364	-	365,364
投資淨收益/(損失)	49,037	-	2,148,108	(6,821)	2,190,324
其他營業收入	-	-	-	60,965	60,965
營業收入	4,172,264	1,590,355	5,316,892	54,144	11,133,655
營業費用	(1,321,178)	(711,207)	(1,182,929)	(436)	(3,215,750)
資產減值損失	(2,851,061)	(744,452)	(564,656)	-	(4,160,169)
營業利潤	25	134,696	3,569,307	53,708	3,757,736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52,170	52,170
稅前利潤	25	134,696	3,569,307	105,878	3,809,906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140,711	110,929	50,263	-	301,903
— 資本性支出	332,712	180,569	292,913	2,407	808,6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分部報告 (續)

(a) 業務分部 (續)

其他業務 (續)

	2018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 業務	零售銀行 業務	資金 業務	其他 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157,319,884	57,840,402	247,604,846	1,429,499	464,194,6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47,787
資產合計					466,142,418
分部負債／負債合計	184,959,359	83,126,962	158,512,376	1,680,222	428,278,919
信貸承諾	81,456,788	1,778,943	-	-	83,235,731
	2017年				
	公司銀行 業務	零售銀行 業務	資金 業務	其他 業務	合計
營業收入					
對外利息淨收入	2,862,457	765,753	4,477,832	-	8,106,042
分部間利息淨收入／(支出)	855,109	525,148	(1,380,257)	-	-
利息淨收入	3,717,566	1,290,901	3,097,575	-	8,106,042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598,545	77,997	1,188,591	-	1,865,133
交易淨損失	-	-	(474,716)	-	(474,716)
投資淨收益	-	-	546,473	-	546,473
其他營業收入	-	-	-	170,053	170,053
營業收入	4,316,111	1,368,898	4,357,923	170,053	10,212,985
營業費用	(1,271,826)	(471,995)	(944,768)	(64,519)	(2,753,108)
資產減值損失	(1,187,744)	(649,206)	(120,000)	-	(1,956,950)
營業利潤	1,856,541	247,697	3,293,155	105,534	5,502,927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	-	-	44,333	44,333
稅前利潤	1,856,541	247,697	3,293,155	149,867	5,547,260
其他分部信息					
— 折舊及攤銷	141,288	69,083	51,306	-	261,677
— 資本性支出	357,605	133,543	259,284	7,901	758,33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其他業務(續)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銀行 業務	零售銀行 業務	資金 業務	其他 業務	合計
分部資產	135,166,061	47,444,212	250,530,100	1,418,098	434,558,4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70,416
資產合計					435,828,887
分部負債／負債合計	187,633,898	71,725,668	141,636,728	1,393,228	402,389,522
信貸承諾	66,790,405	1,275,828	-	-	68,066,233

(b) 地區信息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河南省經營，本集團主要客戶和資產均位於中國河南省。

40 風險管理

於日常營業中，本集團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在下文主要論述上述風險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風險管理目標、計量及管理這些風險的政策及程序等。

本集團謀求使用金融工具時取得風險與收益間的恰當平衡及將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董事會為本集團風險管理政策的最高決策者及通過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職能。本集團制定風險管理政策的目的是識別和分析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以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監控本集團的風險水平。本集團會定期重檢這些風險管理政策及有關控制系統，以適應市場情況或經營活動的改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高級管理層為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最高實行者，並直接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根據董事會定下的風險管理策略，高級管理層負責建立及實行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並監管、識別和控制不同業務面對的風險。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集團的義務或承諾而使本集團可能蒙受損失的風險。信用風險主要來自貸款組合、債券投資組合及各種形式的擔保。

信貸業務

董事會負責制定本集團風險管理戰略和可接受的總體風險水平，並對本集團的風險控制程序進行監察和對風險狀況及風險管理策略進行定期評估，確保不同業務的各類信用風險均得到適當發現、評估、計算及監察。授信管理部負責信用風險管理。授信審批部、公司業務部、零售業務部、小企業金融事業部、投資銀行部及金融市場部均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進行信貸業務。本集團採用貸款風險分類方法管理貸款組合風險。

資金業務

本集團的資金業務所面對的信用風險是由投資業務和同業業務產生的。本集團通過應用資金業務及同業業務的內部信用評級設定信用額度來管理信用風險敞口。集團通過系統實時監控信用風險敞口，並會定期重檢及調整信用額度。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本集團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本集團對滿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對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 該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只具有較低的信用風險；或
- 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當觸發某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或上限指標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如果借款人被列入預警清單並且滿足以下一個或多個標準：

- 信用利差顯著上升
- 借款人出現業務、財務和經濟狀況的重大不利變化
- 申請寬限期或債務重組
- 借款人經營情況的重大不利變化
- 擔保物價值變低（僅針對抵質押貸款）
- 出現現金流／流動性問題的早期跡象，例如應付賬款／貸款還款的延期
- 如果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30天仍未付款。

本集團對貸款及資金業務相關的金融工具使用預警清單監控信用風險，並在交易對手層面進行定期評估。用於識別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標準由管理層定期監控並覆核其適當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將任何金融工具視為具有較低信用風險而不再比較資產負債表日的信用風險與初始確認時相比是否顯著增加。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ii)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當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項或多項條件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違約，其標準與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定義一致：

(1) 定量標準

借款人在合同付款日後逾期超過90天仍未付款。

(2) 定性標準

借款人滿足「難以還款」的標準，表明借款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包括：

- 借款人長期處於寬限期
- 借款人死亡
- 借款人破產
- 借款人違反合同中對債務人約束的條款（一項或多項）
- 由於借款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債權人由於借款人的財務困難作出讓步
-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
- 購入資產時獲得了較高折扣、購入時資產已經發生信用損失

上述標準適用於本集團所有的金融工具，且與內部信用風險管理所採用的違約定義一致。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iii) 對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

預期信用損失是違約概率(PD)、違約風險敞口(EAD)及違約損失率(LGD)三者的乘積折現後的結果。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集團通過預計未來各月份中單個敞口或資產組合的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來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將這三者相乘並根據其存續（即沒有在更早期間發生提前還款或違約的情況）的可能性進行調整。這種做法可以計算出未來各月的預期信用損失。再將各月的計算結果折現至資產負債表日並加總。預期信用損失計算中使用的折現率為初始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是運用到期模型、以12個月違約概率推導而來。到期模型描述了資產組合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情況演進規律。該模型基於歷史觀察數據開發，並適用於同一組合和信用等級下的所有資產。上述方法得到經驗分析的支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iii) 對參數、假設及估計技術的說明 (續)

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的違約風險敞口根據預期還款安排確定，不同類型的產品將有所不同。

- 對於分期還款以及一次性償還的貸款，本集團根據合同約定的還款計劃確定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違約敞口，並針對預期借款人作出的超額還款和提前還款／再融資進行調整。
- 對於循環信貸產品，本集團使用已提取貸款餘額加上「信用轉換系數」估計剩餘限額內的提款，來預測違約風險敞口。基於本集團的近期違約數據分析，這些假設因產品類型及限額利用率的差異而有所不同。
- 本集團根據對影響違約後回收的因素來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的違約損失率。不同產品類型的違約損失率有所不同。
- 對於擔保貸款，本集團主要根據擔保物類型及預期價值、強制出售時的折扣率、回收時間及預計的收回成本等確定違約損失率。
- 對於信用貸款，由於從不同借款人可回收金額差異有限，所以本集團通常在產品層面確定違約損失率。該違約損失率受到回收策略的影響，上述回收策略包括貸款轉讓計劃及定價。
- 在確定12個月及整個存續期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時應考慮前瞻性經濟信息。考慮的前瞻性因素因產品類型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本集團每季度監控並覆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各期限下的違約概率及擔保物價值的變動情況。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資產組合的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包括GDP、工業增加值、CPI等。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續)

本報告期內，估計技術或關鍵假設未發生重大變化。

本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適用IFRS 9。2017年度信用風險相關政策，參見2017年年度財務報告。

(1)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本集團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為報告期末每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於報告期末就表外項目承受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已在附註42(a)中披露。

(2) 發放貸款及墊款

(i)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放貸款及墊款分析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評估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	
—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639,733
—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149,978,957
小計	150,618,690
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	
—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2,396,820
—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2,431,602
小計	4,828,422
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餘額	
— 已逾期已發生信用減值	4,012,791
— 未逾期已發生信用減值	112,889
小計	4,125,680
應計利息	489,560
減：減值損失準備	(6,062,971)
淨值	153,999,38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 (續)

(ii) 未逾期末發生信用減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逾期末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的信用風險分析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企業貸款及墊款	109,829,919
個人貸款及墊款	42,580,640
總額合計	152,410,559

(iii) 已逾期末發生信用減值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逾期末發生信用減值的各類發放貸款及墊款的逾期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逾期1個月以內 (含1個月)	逾期1至3個月 (含3個月)	合計
企業貸款及墊款	1,132,393	1,422,545	2,554,938
個人貸款及墊款	225,265	256,350	481,615
合計	1,357,658	1,678,895	3,036,553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已逾期末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持作抵押品的有關抵押物的公允價值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已逾期末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及墊款的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2,250,645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 (續)

(iii)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續)

以上抵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機器及設備等。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由本集團按可取得到的最近期外部估值估算，並考慮處置經驗及現有市場情況後作出調整。

(iv) 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發生信用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分析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原值	
— 企業貸款及墊款	3,268,726
— 個人貸款及墊款	856,954
小計	4,125,680
應計利息	
— 企業貸款及墊款	1,809
— 個人貸款及墊款	8
小計	1,817
減值準備	
— 企業貸款及墊款	(2,279,394)
— 個人貸款及墊款	(567,625)
小計	(2,847,019)
淨值	
— 企業貸款及墊款	991,141
— 個人貸款及墊款	289,337
合計	1,280,478
持有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及墊款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1,967,87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 (續)

(iv) 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 (續)

以上抵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機器及設備等。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由本集團按可取得的最近期外部估值估算，並考慮處置經驗及現有市場情況後作出調整。

(v)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放貸款及墊款分析如下：

	註	2017年 12月31日
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餘額		
— 未逾期末減值	(vi)	121,576,757
— 已逾期末減值	(vii)	4,954,035
— 已減值	(viii)	1,925,686
小計		128,456,478
減：減值損失準備		
— 未逾期末減值		(2,500,249)
— 已逾期末減值		(719,329)
— 已減值		(780,958)
小計		(4,000,536)
淨值		
— 未逾期末減值		119,076,508
— 已逾期末減值		4,234,706
— 已減值		1,144,728
總計		124,455,942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 (續)

(vi) 未逾期未減值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逾期未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的信用風險分析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企業貸款和墊款	89,263,328
個人貸款和墊款	32,313,429
合計	121,576,757

(vii) 已逾期未減值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逾期未減值的各類發放貸款及墊款的逾期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1個月以內 (含1個月)	逾期 1至3個月 (含3個月)	逾期 3個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 1年以上	
企業貸款和墊款	971,263	1,676,854	779,303	34,785	3,462,205
個人貸款和墊款	369,630	519,940	478,327	123,933	1,491,830
合計	1,340,893	2,196,794	1,257,630	158,718	4,954,03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 (續)

(vii) 已逾期末減值 (續)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已逾期末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持作抵押品的有關抵押物的公允價值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已逾期末減值貸款和墊款的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3,252,167

以上抵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機器及設備等。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由本集團按可取得的最近期外部估值估算，並考慮處置經驗及現有市場情況後作出調整。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 (續)

(viii) 已減值貸款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分析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原值	
— 企業貸款和墊款	1,617,673
— 個人貸款和墊款	308,013
小計	1,925,686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	1.50%
減：減值準備	
— 企業貸款和墊款	(640,455)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40,503)
小計	(780,958)
淨值	
— 企業貸款和墊款	977,218
— 個人貸款和墊款	167,510
合計	1,144,728
持有已減值貸款和墊款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1,313,544

以上抵押物主要包括土地、房屋、機器及設備等。抵押物的公允價值由本集團按可取得的最近期外部估值估算，並考慮處置經驗及現有市場情況後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2) 發放貸款及墊款 (續)

(ix) 已重組的貸款和墊款

重組是基於自願或在一定程度上由法院監督的程序，通過此程序，本集團與借款人及／或其擔保人(如有)重新確定貸款條款。重組通常因借款人的財務狀況惡化或借款人無法如期還款而做出。只有在借款人經營具有良好前景的情況下，本集團才會考慮重組不良貸款。此外，本集團在批准貸款重組前，通常會要求增加擔保、質押及／或抵押物，或要求由還款能力較強的借款人承擔。重組最常見於定期貸款。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組貸款(2017年12月31日：無)。

(3) 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級方法來管理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的信用風險。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包括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及交易對手為同業及非銀行金融機構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信用評級的分佈列示如下：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賬面值		
— A至AAA級	7,708,768	22,775,611
— B至BBB級	1,524,561	1,123,835
— 無評級	144,486	529,207
合計	9,377,815	24,428,653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未逾期且未發生信用減值。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收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未逾期未減值。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4) 債券

債券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發行人可能不履行付款或清盤。由不同發行人發行的債券通常帶有不同程度的信用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按發行人種類劃分的本集團債券信用風險敞口總額的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 政府	29,170,003
— 政策性銀行	37,537,081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876,607
— 企業實體	8,176,557
小計	77,760,248
未逾期已發生信用減值	
— 企業實體	256,411
合計	78,016,65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4) 債券 (續)

於2017年12月31日，按發行人種類劃分的本集團債券信用風險敞口總額的分析如下：

	2017年 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未逾期未減值	
— 政府	20,177,393
— 政策性銀行	30,253,171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6,283,256
— 企業實體	7,505,397
合計	64,219,217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本集團

	2018年
評估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餘額	
— 已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708,400
— 未逾期未發生信用減值	163,391,994
小計	164,100,394
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未發生信用減值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餘額	
— 未逾期已發生信用減值	1,400,000
	1,400,000
評估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 已發生信用減值的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餘額	
— 已逾期已發生信用減值	2,629,147
小計	2,629,147
應計利息	1,427,133
減：減值損失準備	(1,726,620)
總計	167,830,054
持有已發生信用減值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的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5,027,20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a) 信用風險 (續)

(6) 應收款項類投資

	2017年 12月31日
應收款項類投資總額	
— 未逾期末減值	114,379,282
— 已逾期末減值	2,525,000
— 已減值	206,561
小計	117,110,843
減：減值準備	
— 未逾期末減值	(440,622)
— 已逾期末減值	(117,830)
— 已減值	(81,561)
小計	(640,013)
淨值	
— 未逾期末減值	113,938,660
— 已逾期末減值	2,407,170
— 已減值	125,000
	116,470,830
已逾期末減值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4,486,208
持有已減值應收款項類投資的抵押物的公允價值	125,000

40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商品價格和股票價格等)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風險管理旨在管理及監控市場風險，將潛在的市場風險損失維持在本集團可承受的範圍內，實現經風險調整的收益最大化。

董事會負責審批執行市場風險管理的策略和政策，確定本集團可以承受的市場風險水平，並授權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市場風險管理工作。計財部、金融市場部及風險管理部共同負責識別、計量、監測及報告市場風險。

本集團使用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價敞口分析、外匯敞口分析、壓力測試及有效久期分析來計量、監測市場風險。

敏感性分析是以總體敏感度額度及每個檔期敏感度額度控制，按照不同期限分檔計算利率風險。

利率重定價敞口分析是衡量利率變動對當期損益影響的一種方法。具體而言，就是將所有生息資產和付息負債按照利率重新定價的期限劃分到不同的時間段以匡算未來資產和負債現金流的缺口。

外匯敞口分析是衡量匯率變動對當期損益影響的一種方法。外匯敞口主要來源於本集團表內外業務中的貨幣錯配。

壓力測試的結果是採用市場變量的壓力變動，對一系列前瞻性的情景進行評估，利用得出結果測量對損益的影響。

有效久期分析是對各時段的敞口賦予相應的敏感性權重，得到加權敞口，然後對所有時段的加權敞口進行匯總，以此估算利率變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經濟價值產生的非線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1)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包括來自商業銀行業務的重定價風險和資金交易頭寸的風險。

(i) 重定價風險

重定價風險也稱為期限錯配風險，是最主要和最常見的利率風險形式，來源於銀行資產、負債和表外業務到期期限（就固定利率而言）或重新定價期限（就浮動利率而言）存在的差異。這種重新定價的不對稱使銀行的收益或內在經濟價值會隨着利率的變動而變化。

計財部負責利率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管理。本集團定期評估對利率變動敏感的資產及負債重定價缺口以及利率變動對本集團利息淨收入的敏感性分析。利率風險管理的主要目的是減少利率變動對利息淨收入和經濟價值的潛在負面影響。

40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1) 利率風險 (續)

(i) 重定價風險 (續)

下表列示報告期末資產與負債按預期下一個重定價日期 (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 的分佈：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1年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6,224,453	1,377,590	44,846,863	-	-	-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5,925,690	408,126	5,084,150	350,000	83,414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452,125	4,739	3,447,386	-	-	-
發放貸款和墊款 (註(1))	153,999,381	489,560	101,086,197	47,170,340	3,077,839	2,175,445
投資 (註(3))	236,359,868	46,426,383	26,063,860	23,792,639	103,650,064	36,426,922
應收融資租賃款 (註(1))	13,710,666	105,345	11,651,404	1,953,917	-	-
其他	6,470,235	6,238,684	180,265	51,286	-	-
資產總計	466,142,418	55,050,427	192,360,125	73,318,182	106,811,317	38,602,36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196,194	62,494	-	4,133,700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41,051,553	484,380	19,111,780	21,455,393	-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956,133	9,853	18,946,280	-	-	-
吸收存款	267,758,206	4,041,732	136,777,389	62,212,591	61,726,494	3,000,000
已發行債券	93,649,019	125,958	21,943,150	61,584,355	9,995,556	-
其他	2,667,814	2,629,313	37,976	525	-	-
負債總額	428,278,919	7,353,730	196,816,575	149,386,564	71,722,050	3,000,000
資產負債缺口	37,863,499	47,696,697	(4,456,450)	(76,068,382)	35,089,267	35,602,36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1) 利率風險 (續)

(i) 重定價風險 (續)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1年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5,635,132	1,179,134	44,455,998	-	-	-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20,021,177	303,103	8,365,841	11,339,733	7,500	5,00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407,476	-	4,407,476	-	-	-
發放貸款和墊款 (註(1))	124,455,942	-	90,087,783	31,717,262	2,219,858	431,039
投資 (註(2))	222,954,437	288,591	31,217,809	41,466,381	102,898,199	47,083,457
應收融資租賃款 (註(1))	10,490,994	-	7,868,449	2,622,545	-	-
其他	7,863,729	7,500,984	362,745	-	-	-
資產總計	435,828,887	9,271,812	186,766,101	87,145,921	105,125,557	47,519,49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99,550	-	1,000,000	599,550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存放款項和拆入資金	51,282,755	-	14,174,466	37,008,289	100,000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4,085,500	-	14,085,500	-	-	-
吸收存款	255,407,398	295,136	150,653,254	59,072,809	45,386,199	-
已發行債券	73,170,060	-	20,590,717	42,585,365	9,993,978	-
其他	6,844,259	6,811,949	-	32,310	-	-
負債總額	402,389,522	7,107,085	200,503,937	139,298,323	55,480,177	-
資產負債缺口	33,439,365	2,164,727	(13,737,836)	(52,152,402)	49,645,380	47,519,496

40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1) 利率風險 (續)

(i) 重定價風險 (續)

- (1)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3個月內(含3個月)」發放貸款及墊款包括逾期貸款和墊款(扣除減值準備後)人民幣35.55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3.79億元)。於2018年12月31日的「3個月內(含3個月)」應收融資租賃款包括逾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扣除減值準備後)人民幣1.76億元(2017年12月31日:無)。
- (2)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類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3個月內(含3個月)」逾期投資(扣除減值準備後)為人民幣24.72億元。
- (3)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3個月內(含3個月)」逾期投資(扣除減值準備)為人民幣28.19億元。

(ii) 利率敏感性分析

	2018年 12月31日 (減少)/增加	2017年 12月31日 (減少)/增加
淨利息收入變動		
收益率曲線平行上移100個基點	(461,308)	(386,729)
收益率曲線平行下移100個基點	461,308	386,729

	2018年 12月31日 (減少)/增加	2017年 12月31日 (減少)/增加
股東權益變動		
收益率曲線平行上移100個基點	(671,154)	(414,627)
收益率曲線平行下移100個基點	679,002	370,456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1) 利率風險 (續)

(ii) 利率敏感性分析 (續)

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一個靜態的利率風險資產負債敞口。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為一年內本集團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定價按年化計算對本集團淨利息收入和股東權益的影響。對權益的影響是指一定利率變動對年末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進行重估所產生的公允價值淨變動對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上述敏感性分析基於以下假設：

- 所有在三個月內及三個月後但一年內重定價格或到期的資產及負債，均在各相關期間的開始時點重定價格或到期；
- 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 資產和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化，所有敞口在到期後會保持不變；及
- 該分析不考慮管理層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的影響。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變動導致本集團淨利息收入和股東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2)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客戶外幣貸款及存款。本集團通過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外匯風險敞口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5,973,787	247,943	2,723	46,224,45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532,393	2,324,726	68,571	5,925,690
發放貸款及墊款	3,452,125	-	-	3,452,125
投資(註(i))	153,029,933	969,448	-	153,999,381
應收融資租賃款	226,454,202	9,727,272	178,394	236,359,868
其他	13,710,666	-	-	13,710,666
	5,102,832	1,367,403	-	6,470,235
資產總值	451,255,938	14,636,792	249,688	466,142,41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196,194	-	-	4,196,19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資金	40,331,556	719,997	-	41,051,55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956,133	-	-	18,956,133
吸收存款	262,405,650	5,351,699	857	267,758,206
已發行債券	93,649,019	-	-	93,649,019
其他	1,954,107	654,427	59,280	2,667,814
負債總額	421,492,659	6,726,123	60,137	428,278,919
淨頭寸	29,763,279	7,910,669	189,551	37,863,499
表外信貸承擔	80,231,567	2,953,262	50,902	83,235,73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2) 外匯風險 (續)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	美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折合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4,768,691	864,676	1,765	45,635,132
存放和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252,260	18,512,003	256,914	20,021,17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407,476	-	-	4,407,476
發放貸款及墊款	123,401,784	1,054,158	-	124,455,942
投資 (註(i))	217,464,588	5,239,125	250,724	222,954,437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490,994	-	-	10,490,994
其他	7,641,607	222,122	-	7,863,729
資產總值	409,427,400	25,892,084	509,403	435,828,88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99,550	-	-	1,599,55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和拆入資金	51,282,755	-	-	51,282,75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4,085,500	-	-	14,085,500
吸收存款	239,066,363	16,262,297	78,738	255,407,398
已發行債券	73,170,060	-	-	73,170,060
其他	6,077,723	285,128	481,408	6,844,259
負債總額	385,281,951	16,547,425	560,146	402,389,522
淨頭寸	24,145,449	9,344,659	(50,743)	33,439,365
表外信貸承擔	66,363,583	1,623,457	79,193	68,066,233

(i)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類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

(ii)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

40 風險管理 (續)

(b) 市場風險 (續)

(2) 外匯風險 (續)

稅後利潤及股東權益變動	2018年 12月31日 增加 / (減少)	2017年 12月31日 增加 / (減少)
匯率上升100個基點	8,852	10,668
匯率下降100個基點	(8,852)	(10,668)

上述敏感度分析基於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有關的分析基於以下簡化假設：

- 匯率敏感度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匯率波動100個基點而造成的匯兌損益；
- 美元及其他貨幣對人民幣匯率同時同向波動。
- 外匯風險敞口計算包括即期、遠期外匯風險敞口和互換，所有敞口在到期後會保持不變；及
- 不考慮本集團進行的風險管理措施的影響。

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本集團淨利潤和股東權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商業銀行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應對資產增長或支付到期債務的風險。這個風險在清償能力高的銀行亦存在。

本集團對流動性風險實行集中管理，建立了以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和計財部為核心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各部門的責任如下：

- 風險管理委員會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是本集團流動性管理的決策機構，負責制定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方針和政策；
- 計財部作為流動性風險管理的執行部門，負責落實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相關政策、監測流動性風險的各項指標、制定、執行和評價相關制度、設立集團風險警戒線、指導各業務部門進行流動性風險的日常管理、定期開展風險分析，並向流動性風險管理委員會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匯報。

本集團通過監控資產及負債的期限情況管理流動性風險，同時積極監控多個流動性指標，包括存貸比、流動性比例、備付金比例、流動性缺口率等。

本集團制定流動性風險應急預案，確保在各種市場情形下具有充足的流動性。

本集團資產的資金來源大部份為吸收存款。近年來本集團吸收存款持續增長，並且種類和期限類型多樣化，成為主要的資金來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1) 到期日分析

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相關剩餘到期還款日的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合計
	無期限	實時償還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1年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							
中央銀行款項	28,771,795	17,452,641	17	-	-	-	46,224,453
存放及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1,340,322	4,151,954	350,000	83,414	-	5,925,69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3,452,125	-	-	-	3,452,125
發放貸款及墊款	2,447,480	3,017,666	19,443,318	68,239,848	34,409,919	26,441,150	153,999,381
投資	3,337,111	-	30,676,743	53,918,052	111,887,468	36,540,494	236,359,868
應收融資租賃款	175,639	-	1,713,373	3,677,864	8,131,081	12,709	13,710,666
其他	4,868,013	29,009	637,605	776,808	157,570	1,230	6,470,235
資產總計	39,600,038	21,839,638	60,075,135	126,962,572	154,669,452	62,995,583	466,142,418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62,494	4,133,700	-	-	4,196,194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放及							
拆入資金	-	1,470,384	18,060,377	21,520,792	-	-	41,051,553
賣出回購							
金融資產款	-	-	18,956,133	-	-	-	18,956,133
吸收存款	-	105,878,265	34,940,856	62,212,591	61,726,494	3,000,000	267,758,206
已發行債券	-	-	21,943,150	61,710,313	9,995,556	-	93,649,019
其他	-	622,732	779,357	195,703	962,774	107,248	2,667,814
負債總額	-	107,971,381	94,742,367	149,773,099	72,684,824	3,107,248	428,278,919
淨頭寸	39,600,038	(86,131,743)	(34,667,232)	(22,810,527)	81,984,628	59,888,335	37,863,49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1) 到期日分析 (續)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無期限	實時 償還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1年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 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							
中央銀行款項	32,743,934	12,891,198	-	-	-	-	45,635,132
存放及拆放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5,000	1,174,854	7,494,090	11,339,733	7,500	-	20,021,17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	4,407,476	-	-	-	4,407,476
發放貸款及墊款	4,119,917	2,368,855	18,378,439	61,055,985	23,270,331	15,262,415	124,455,942
投資	456,231	2,364,529	27,264,071	42,709,660	102,969,192	47,190,754	222,954,437
應收融資租賃款	-	-	573,671	2,422,037	7,470,691	24,595	10,490,994
其他	3,620,768	36,288	2,201,026	1,820,802	167,913	16,932	7,863,729
資產總計	40,945,850	18,835,724	60,318,773	119,348,217	133,885,627	62,494,696	435,828,887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	1,000,000	599,550	-	-	1,599,550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放及							
拆入資金	-	676,366	13,498,100	37,008,289	100,000	-	51,282,755
賣出回購							
金融資產款	-	-	14,085,500	-	-	-	14,085,500
吸收存款	-	111,125,769	36,702,622	59,072,808	48,506,199	-	255,407,398
已發行債券	-	-	20,590,717	42,585,365	9,993,978	-	73,170,060
其他	-	332,480	5,419,627	348,676	627,509	115,967	6,844,259
負債總額	-	112,134,615	91,296,566	139,614,688	59,227,686	115,967	402,389,522
淨頭寸	40,945,850	(93,298,891)	(30,977,793)	(20,266,471)	74,657,941	62,378,729	33,439,365

40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1) 到期日分析 (續)

- (i)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應收款項類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投資中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減值投資，以及已逾期超過1個月投資，而逾期1個月內(含1個月)的未減值投資歸入「實時償還」類別。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以及對聯營公司投資。投資中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發生信用減值投資，以及已逾期超過1個月投資，而逾期1個月內(含1個月)的未發生信用減值投資歸入「實時償還」類別。

- (ii)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金額是指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股權投資亦於無期限中列示。
- (iii) 於2017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及墊款中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貸款，而逾期一個月內(含1個月)的未減值貸款歸入「實時償還」類別；於2018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及墊款中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發生信用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貸款，而逾期一個月內(含1個月)的未發生信用減值貸款歸入「實時償還」類別。
- (iv) 於2018年12月31日，應收融資租賃款中的「無期限」類別包括所有已發生信用減值應收融資租賃款，以及已逾期超過一個月應收融資租賃款，而逾期一個月內(含1個月)的未發生信用減值應收融資租賃款歸入「實時償還」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2) 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

(i) 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 金額	合計	實時 償還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1年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							
向中央銀行借款	4,196,194	4,269,685	-	674	4,269,011	-	-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放和 拆入資金	41,051,553	41,917,620	1,470,800	18,128,333	22,318,487	-	-
賣出回購 金融資產款	18,956,133	18,961,045	-	18,961,045	-	-	-
吸收存款	267,758,206	276,804,929	105,943,418	32,023,206	64,856,254	70,737,843	3,244,208
已發行債券	93,649,019	96,157,155	-	22,156,000	63,324,600	10,676,555	-
非衍生 金融負債總額	425,611,105	438,110,434	107,414,218	91,269,258	154,768,352	81,414,398	3,244,208

40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2) 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 (續)

	賬面 金額	合計	實時 償還	2017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1年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 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							
向中央銀行借款	1,599,550	1,599,807	-	1,000,134	599,673	-	-
同業及其他 金融機構存放和 拆入資金	51,282,755	53,264,632	676,512	13,937,277	38,543,829	107,014	-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4,085,500	14,121,581	-	14,121,581	-	-	-
吸收存款	255,407,398	268,036,084	111,166,502	38,793,599	61,730,805	56,345,178	-
已發行債券	73,170,060	76,110,978	-	20,796,000	44,159,400	11,155,578	-
非衍生金融負債總額	395,545,263	413,133,082	111,843,014	88,648,591	145,033,707	67,607,770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2) 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 (續)

(ii) 本集團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根據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 金額	合計	實時 償還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1年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 以上
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 以淨額交割的 衍生金融負債：	28,713	28,713	-	29,238	(525)	-	-
以總額交割的 衍生金融負債：							
其中：現金流入	3,118,539	3,135,618	-	2,418,107	717,511	-	-
現金流出	(2,954,202)	(2,965,309)	-	(2,301,962)	(663,347)	-	-
以總額交割的 衍生金融 負債總額	164,337	170,309	-	116,145	54,164	-	-

40 風險管理 (續)

(c) 流動性風險 (續)

(2) 金融負債未折現合同現金流量的分析 (續)

	2017年12月31日						
	賬面 金額	合計	實時 償還	3個月內 (含3個月)	3個月至1年 (含1年)	1年至5年 (含5年)	5年 以上
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							
以淨額交割的							
衍生金融負債：	(21,014)	(21,014)	-	-	(21,014)	-	-
以總額交割的							
衍生金融負債：							
其中：現金流入	659,882	682,115	-	-	682,115	-	-
現金流出	(671,178)	(693,680)	-	-	(693,680)	-	-
以總額交割的							
衍生金融							
負債總額	(11,296)	(11,565)	-	-	(11,565)	-	-

上述未經折現合同現金流量分析結果可能與這些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實際現金流量存在差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d)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人員、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制定操作風險管理的相關政策和程序，旨在識別、評估、監測、控制以及緩釋本集團的操作風險，以減低操作風險損失。

本集團管理操作風險的措施主要包括：

- 利用風險預警系統，關注易出現風險的產品及業務流程和環節的早期風險預警，及時進行業務風險評估，對主要業務領域進行集中風險管控，降低業務操作風險；
- 構築「現場與非現場」、「定期與不定期」、「自查與檢查」相結合的監督體系，運用統一的操作風險管理工具，識別、監測、收集業務經營活動中出現的風險因素及風險信號，定期對操作風險管理的充分性、有效性進行監督與評價；
- 前中後台分離，建立以各分支行、各業務條線為第一道防線，合規、風險管理部門為第二道防線，內審辦公室為第三道防線的操作風險防控體系防控操作風險；
- 對關鍵崗位、重要環節人員實行強制休假或輪崗交流；
- 建立覆蓋所有員工的專業技能等級考評制度，根據各個崗位對於專業知識和技能的要求，通過嚴格的資格考試和專業評價選拔合格的員工；及
- 建立应急管理體系及業務連續性體系。

40 風險管理 (續)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主要通過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回報率管理資本。資本充足率為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核心，反映本集團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資本回報率反映資本的盈利能力。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維持與業務發展和預期資本回報相適應的均衡合理資本金額及架構。

本集團根據以下原則來管理資本：

- 根據本集團的業務戰略監控資產質量，及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持本集團的戰略發展計劃並符合監管要求；及
- 識別、量化、監控、緩釋及控制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並按照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與風險管理需求維持資本。

本集團定期監控資本充足率並在有必要的時候為資本管理計劃作調整以確保資本充足率符合監管要求和業務發展需求。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風險管理 (續)

(e) 資本管理 (續)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根據原中國銀監會於2012年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規定計算的資本充足率如下：

註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總額		
— 股本	5,921,932	5,321,932
— 資本公積可計入部分	5,157,753	2,979,588
— 盈餘公積	2,356,214	2,054,756
— 一般準備	5,870,320	5,520,320
— 未分配利潤	9,518,012	8,503,783
—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602,538	452,798
核心一級資本	29,426,769	24,833,177
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目	(714,478)	(456,513)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28,712,291	24,376,664
其他一級資本		
— 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	7,825,508	7,825,508
—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80,339	60,373
一級資本淨額	36,618,138	32,262,545
二級資本		
— 可計入的已發行二級資本工具	7,000,000	7,000,000
—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2,179,647	2,231,162
— 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	160,677	120,746
二級資本淨額	9,340,324	9,351,908
總資本淨額	45,958,462	41,614,453
風險加權資產合計	(1) 349,504,822	307,474,718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22%	7.93%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48%	10.49%
資本充足率	13.15%	13.53%

40 風險管理 (續)

(e) 資本管理 (續)

- (1) 資產負債表內及資產負債表外風險加權資產乃使用不同風險權重進行計量，風險權重乃根據各資產和交易對手方的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其他風險狀況以及任何合資格抵押品或擔保物釐定。
- (2) 根據「關於實施《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過渡期安排相關事項的通知」的規定，中國銀保監會要求商業銀行2018年12月31日的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和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分別不低於10.5%、8.5%和7.5% (2017年12月31日：10.1%、8.1%和7.1%)。

41 公允價值

(a)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及假設

下表提供本集團在財務報告截止日以持續經營為基礎測算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披露13號，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三個公允價值層級。本集團根據如下所述估值技術的使用程度以及可觀察度，區分公允價值的不同層級：

第一層級： 僅採用第一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未經調整報價；

第二層級： 採用第二級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值且並無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乃無法取得市場數據的輸入值；及

第三層級： 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計量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已就公允價值的計量建立了相關的政策和內部監控機制，規範了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框架、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及程序。

本集團於評估公允價值時採納以下方法及假設：

(1) 債券投資

對於存在活躍市場的債券，其公允價值是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確定的。如果無市場報價，則使用估值模型或現金流折現估算其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公允價值(續)

(a) 公允價值計量方法及假設(續)

(2) 應收款項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折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3) 已發行債券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的公允價值是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確定或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根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進行估計的。折現率為報告期末的市場利率。

(b) 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層級對以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的分析：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7,389,146	8,377,366	—	15,766,512
— 投資基金	—	8,421,637	—	8,421,637
— 其他同業投資	—	—	35,844,826	35,844,82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不含應計利息)				
— 債務工具	3,474,207	4,520,117	—	7,994,3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公司貸款及墊款	—	—	12,396,145	12,396,145
衍生金融資產	—	231,551	—	231,551
合計	10,863,353	21,550,671	48,240,971	80,654,995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38,501	—	38,501
合計	—	38,501	—	38,5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公允價值 (續)

(b) 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資產 (續)

	2017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1,060,078	1,091,487	—	2,151,565
— 投資基金	—	3,755,820	—	3,755,820
— 資產管理計劃	—	5,941,912	—	5,941,9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務工具	—	2,799,831	32,278,067	35,077,898
合計	1,060,078	13,589,050	32,278,067	46,927,195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	32,310	—	32,310
合計	—	32,310	—	32,310

截至2018年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工具之間、第二級與第三級工具之間並無轉換（2017年度：無轉換）。本集團政策是在發生轉換當期的報告期末確認各層次之間的轉換。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公允價值 (續)

(c)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變動情況

下表列示按公允價值的第三層級金融資產和負債年初、年末餘額及本年變動情況：

	2018年	會計政策	本年損益	本年其他	自第二層級		2018年
	1月1日	變更	影響合計	綜合收益 影響合計	購入	售出/ 轉入 結算 第三層級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務工具	32,278,067	(32,278,067)	-	-	-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 其他同業投資	-	41,477,107	2,319,007	-	21,926,075	(29,877,36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2,473,540	49,037	10,804	12,392,571	(2,529,807)	-
合計	32,278,067	11,672,580	2,368,044	10,804	34,318,646	(32,407,170)	-
	2017年	本年損益	本年其他	自第二層級			2017年
	1月1日	影響合計	綜合收益 影響合計	轉入 第三層級	購入	售出/ 結算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務工具	4,972,113	565,011	(1,245)	31,419,845	(4,677,657)	-	32,278,067

報告期內，採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觀察假設替換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觀察假設對公允價值計量結果的影響不重大。

截至2018年度，已確認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投資淨收益」科目(2017年度：「利息收入」科目)。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公允價值(續)

(d) 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 債券	54,082,788	53,283,968	21,015,697	32,268,271	-
合計	54,082,788	53,283,968	21,015,697	32,268,271	-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					
— 金融債券	3,042,455	3,040,389	-	3,040,389	-
— 二級資本債	7,079,059	7,022,391	-	7,022,391	-
— 同業存單	83,527,505	82,457,265	-	82,457,265	-
合計	93,649,019	92,520,045	-	92,520,045	-
	2017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投資	59,267,821	55,578,966	20,946,683	34,632,283	-
合計	59,267,821	55,578,966	20,946,683	34,632,283	-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券					
— 金融債券	5,596,521	5,539,835	-	5,539,835	-
— 二級資本債	6,997,457	6,754,825	-	6,754,825	-
— 同業存單	60,576,082	59,282,743	-	59,282,743	-
合計	73,170,060	71,577,403	-	71,577,403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1 公允價值(續)

(d) 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存在例如證券交易所這樣的活躍市場時，市價最能反映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當集團持有或發行的金融資產或負債不存在市價時，可採用現金流折現或其他估值方法測量該類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中的債券、應付債券參考可獲得的市價來決定其公允價值。如果無法獲得可參考的市價，則按定價模型或現金流折現法估算公允價值。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除債券投資外)和應收款項類投資按實際利率法以成本法計量。該類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為其預計未來收到的現金流量按照當前市場利率的折現值。該類金融工具中的大部分的投資至少每年按照市場利率進行重新定價，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以上各種假設及方法為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的計算提供了統一的基礎。然而，由於其他機構可能會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設，因此，各金融機構所披露的公允價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由於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較短或定期按市價重新定價等原因，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資產	負債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向中央銀行借款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拆出資金	拆入資金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發放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	吸收存款
應收融資租賃款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資產	

42 承擔及或有負債

(a) 信貸承諾

本集團的信貸承諾包括銀行承兌匯票、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開出信用證及開出保函。

承兌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的匯票作出的兌付承諾。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均會同時與客戶償付款項結清。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合同金額為按信用卡合同全額支用的信用額度。本集團提供財務擔保及信用證服務，以保證客戶向第三方履行合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銀行承兌匯票	68,168,889	57,538,871
開出信用證	9,294,124	5,264,644
開出保函	3,993,775	3,986,890
未使用的信用卡額度	1,778,943	1,275,828
合計	83,235,731	68,066,233

上述信貸業務為本集團可能承擔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其或有損失並在必要時確認預計負債。由於有關授信額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使用，上述合同總額並不代表未來的預期現金流出。

(b)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或有負債及承諾的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16,547,584	18,630,228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指參照中國銀保監會發出的指引計算的金額。風險權重乃根據交易對手的信貸狀況、到期期限及其他因素確定。信貸承諾的風險權重由0%至150%不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2 承擔及或有負債 (續)

(c) 經營租賃承諾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根據不可撤銷的有關房屋等經營租賃協議，本集團須在以下期間支付的最低租賃付款額為：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148,229	118,008
1年以上5年以內(含5年)	300,321	292,948
5年以上	116,454	197,228
合計	565,004	608,184

(d) 資本承諾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授權的資本承諾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已訂約但未支付	156,097	207,346
已授權但未訂約	58,250	49,956
合計	214,347	257,302

(e) 未決訴訟及糾紛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未決法律訴訟事項。

(f) 抵押資產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投資證券	18,886,750	13,281,523
合計	18,886,750	13,281,523

本集團抵押部分資產用作回購協議的擔保物。

43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成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信託理財管理計劃、證券資產管理計劃及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及其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的相關資產負債項目列示如下：

	2018年12月31日	
	賬面值	最大風險敞口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38,373,901	38,373,901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95,121,768	95,311,768
應收利息	68,540	68,540
合計	133,564,209	133,754,209
	2017年12月31日	
	賬面值	最大風險敞口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697,732	9,697,732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8,044,753	28,044,753
– 應收款項類投資	102,127,230	102,127,230
應收利息	683,308	683,308
合計	140,553,023	140,553,023

上述結構化主體享有權益的最大風險敞口為本集團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報告期末的賬面價值及相應的應收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3 在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續)

(a) 在第三方機構發起成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續)

截至2018年度，自上述結構化主體獲取的利息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及投資收益為人民幣86.85億元(2017年度：人民幣62.58億元)。

(b)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收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投資者權益主要指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賺取管理費收入。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發起設立但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為人民幣363.72億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75.01億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自當期發行並於相應期間內到期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獲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人民幣0.44億元(2017年：人民幣0.25億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2018年1月1日後發行並在2018年12月31日前到期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發行總量為人民幣305.34億元(2017年：人民幣221.09億元)。

44 受託業務

本集團通常作為代理人為個人、信託機構和其他機構保管和管理資產。託管業務中所涉及的資產及其相關收益或損失不屬本集團，所以這些資產並未在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委託貸款餘額為人民幣64.30億元(2017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83.75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5 本行財務狀況表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6,041,259	45,545,99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390,883	4,284,808
拆出資金	1,869,155	15,297,528
衍生金融資產	231,551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452,125	4,407,476
發放貸款及墊款	153,011,647	123,722,963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59,914,898	11,849,29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7,959,305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67,830,054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5,086,298
持有至到期投資	—	59,267,821
應收款項類投資	—	116,470,830
對子公司和聯營公司的投資	1,496,234	1,455,344
物業及設備	2,054,701	1,787,9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892,439	1,255,294
其他資產	2,128,746	4,333,046
資產總計	449,272,997	424,764,676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4,062,438	1,500,0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7,799,827	29,212,403
拆入資金	426,601	14,048,389
衍生金融負債	38,501	32,31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8,956,133	14,085,500
吸收存款	266,127,673	254,502,449
應交稅費	390,778	659,883
已發行債券	93,649,019	73,170,060
其他負債	1,259,532	5,456,196
負債合計	412,710,502	392,667,19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5 本行財務狀況表(續)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股東權益		
股本	5,921,932	5,321,932
其他權益工具		
其中：優先股	7,825,508	7,825,508
資本公積	5,163,713	3,054,927
盈餘公積	2,356,214	2,054,756
一般準備	5,813,200	5,463,200
投資重估儲備	38,020	(22,667)
設定受益計劃重估儲備	(44,492)	(52,614)
未分配利潤	9,488,400	8,452,444
股東權益合計	36,562,495	32,097,486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449,272,997	424,764,676

本財務報表已於2019年3月28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王天宇
董事長
執行董事

申學清
行長
執行董事

毛月珍
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

張志勇
會計機構負責人

(公司蓋章)

46 期後事項

截至報告日，本集團未發生重大期後事項。

47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在本財務報表中尚未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的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2016年1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以此取代現行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該新準則要求承租人將租賃計入其資產負債表內。同時，該新準則改變了租賃期內的會計處理，並嚴格區分了租賃和服務合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需要區分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而是將所有租賃記入資產負債表，並為此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

出租人會計核算未發生實質性變化，即：出租人仍需將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但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出租人會計的具體要求做出若干改變，例如，出租人應採用新的租賃定義、售後租回指引、轉租賃指引以及披露要求。

採用新準則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7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續)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 –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該解釋公告針對在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 所得稅》時，就稅務機關是否接受某項稅務處理存在不確定性的情況提供了指引。

根據該解釋公告，判斷關鍵是稅務機關是否很可能接受該主體的稅務處理。

若主體認為稅務機關很可能接受某項稅務處理，則主體對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的會計處理應當與納稅申報的處理保持一致。

若主體認為稅務機關並非很可能接受某項稅務處理，則主體應使用「期望值法」或「最可能金額法」在所得稅會計處理中反映該不確定性的影響 – 方法的選擇取決於哪種方法能更好預測該不確定性的最終結果，該情況下財務報表與納稅申報表中的涉稅金額將不一致。

採用該解釋公告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無重大影響。

未經審核的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以下所載的資料並不構成合併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資料僅供參考。

1 流動性覆蓋率及槓桿率

	於2018年 12月31日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平均
流動性覆蓋率(人民幣及外幣)	241.44%	188.80%

	於2017年 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 止年度平均
流動性覆蓋率(人民幣及外幣)	189.22%	225.23%

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規定(試行)》，商業銀行流動性覆蓋率應當於2018年底前達到100%。在過渡期內，應當於2015年底、2016年底及2017年底分別達到70%、80%、90%。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槓桿率	6.64%	6.30%

2015年4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原銀監會《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的要求計算槓桿率並披露相關信息。銀保監會要求商業銀行的槓桿率不得低於4%。

以上流動性覆蓋率比例及槓桿率為根據銀保監會公佈的相關規定及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計算。

未經審核的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貨幣集中度

	2018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14,636,792	184,703	64,985	14,886,480
即期負債	(6,726,123)	(744)	(59,393)	(6,786,260)
淨頭寸	7,910,669	183,959	5,592	8,100,220

	2017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幣)	港元 (折合人民幣)	其他 (折合人民幣)	合計 (折合人民幣)
即期資產	25,892,084	424,571	84,832	26,401,487
即期負債	(16,547,425)	(481,548)	(78,598)	(17,107,571)
淨頭寸	9,344,659	(56,977)	6,234	9,293,916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結構化頭寸。

3 國際債權

本集團的經營範圍主要在中國境內，本集團對中國境外的第三方的債權被視作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包括發放貸款及墊款、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以及債券投資。

當一個國家或地區計入全部風險轉移後，構成國際債權總金額10%或以上時，即予以呈報。只有在申索擔保人所處國家與被索方不同，或申索是向一家銀行的境外分支機構提出，而該銀行的總行位於另一個國家的情況下，風險才會轉移。

未經審核的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國際債權 (續)

	2018年12月31日			
	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共實體	其他	合計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232,760	-	549,849	782,609
北美、南美	188,230	-	-	188,230
歐洲	145,883	-	-	145,883
合計	566,873	-	549,849	1,116,722

	2017年12月31日			
	同業及 其他金融機構	公共實體	其他	合計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4,103,554	14,591	1,040,709	5,158,854
北美、南美	162,237	-	-	162,237
歐洲	81,826	-	-	81,826
合計	4,347,617	14,591	1,040,709	5,402,917

未經審核的補充財務信息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已逾期貸款和墊款餘額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貸款和墊款		
— 3至6個月(含6個月)	1,345,544	1,074,269
— 6個月至1年(含1年)	742,150	1,102,103
— 超過1年	1,667,331	1,119,103
合計	3,755,025	3,295,475
佔貸款和墊款總額百分比		
— 3至6個月(含6個月)	0.84%	0.84%
— 6個月至1年(含1年)	0.47%	0.85%
— 超過1年	1.04%	0.87%
合計	2.35%	2.56%